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JIANGSU CO., LTD



二〇一六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 600919)

二〇一七年三月

目 录

释义	3
董事长致辞	4
行长致辞	6
第一节 重要提示	8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5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
第五节 商业银行业务信息与数据	3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2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85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行、公司、本公司	指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本集团	指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央行、中央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银监会、中国银监会	指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苏银监局	指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苏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苏银金融租赁	指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得村镇银行	指	江苏丹阳保得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信托	指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凤凰集团	指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	指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证券	指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泰联合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指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	指	人民币元

董事长致辞

2016年8月2日，江苏银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成为一家上市公司，这是江苏银行发展历程中一个新的里程碑。登陆A股市场，不仅增强了资本实力，构建了资本管理长效机制，同时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新的要求。在此过程中，董事会相应推动公司治理架构和治理制度的完善，全体成员勤勉尽职，为长远发展前瞻布局、引领方向，科学高效决策，推动各项重点工作的落实。

我们以成为上市好银行为目标，保持战略定力，持续推动新一轮五年战略发展规划的实施，坚持“特色发展、内生增长、创新驱动”的转型方针，走“特色化、智慧化、综合化、国际化”之路，逐步构建以全资产经营为核心的价值驱动、以互联网大数据运用为核心的技术驱动，以大公司大零售大同业为重要增长极的“双核三极”业务格局，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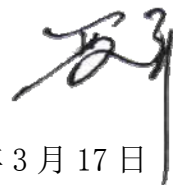
上市好银行应该是有着较强价值创造能力的银行。2016年，在银行业经营环境发生深刻变化的背景下，我们经受住了考验。通过优化业务结构、创新业务模式、完善服务功能、强化精细化管理，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净利润等主要指标稳步增长，体现了较强的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同时，进一步加强全面风险管理，完善风险偏好策略，着力构建“传统风控+大数据”的新型风控体系，以有效的风险防范和缓释措施，确保了资产质量总体稳定，牢牢守住风险底线，实现了规模、效益、质量的同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得到社会和市场的认可，被江苏省委省政府评为“江苏省优秀企业”，荣获中国银监会全国银行业金融机构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先进单位、中银协最佳贸易企业伙伴银行、《金融时报》年度最具竞争力中小银行等荣誉和称号。这些成绩和荣誉是广大股东、客户及社会各界关心支持的结果，是各级管理部门、监管机构指导和帮助的结果，也是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共同努力的结果。我谨向大家表示诚挚的感谢！

2017年是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召开之年、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化之年，是全面落实江苏省第十三次党代会部署的开局之年，也是江苏银行实施五年发展战略规划的关键之年。我们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提高服务实体经济质效为重点，深化创新驱动，提升价值创造，牢守风险底

线，强化内部管理，持续增强核心竞争能力，着力打造上市好银行，以优秀的业绩回报广大股东及社会各界。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7 年 3 月 17 日

行长致辞

2016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形势，公司深化“双核三极”业务格局，持续推进战略转型，加快创新突破，抓资产、调结构、控风险、强管理，全行保持了稳健良好的发展态势，全面完成了董事会下达的目标任务。

一、各项业务实现稳健发展。截至 2016 年末，集团资产总额 1.60 万亿元，增长 23.87%；存款余额 9,074.12 亿元，增长 16.87%；贷款余额 6,493.80 亿元，增长 15.59%。业务结构优化，各项存款、对公存款中活期占比分别提升 5.34 个、5.30 个百分点；实贷新增 904.26 亿元，同比多增 431.15 亿元；小微贷款持续保持“三个不低于”，绿色金融、科技金融、消费金融余额分别增长 92%、34%和 59%；对公授信客户数和上市公司客户数分别增长 21%和 50%，财富管理客户和私行客户数增长超过 50%。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313.59 亿元，同比增长 11.81%；税后净利润 106.37 亿元，同比增长 11.91%，非息收入同比增长 50.01%，占比 19.50%。

二、创新驱动取得明显成效。利用互联网大数据提升传统业务，全线上的“税 e 融”贷款余额 20.04 亿元、外部获客 8.8 万户，并在本行没有设立机构的 4 个省区落地。“e 融”系列产品业务呈现加速增长态势，线上平台逐步成为获客新渠道。直销银行客户突破 300 万户，资产规模超 200 亿元。新兴业务进展明显，投行资管业务实现收入 36.7 亿元，增长 92%，资产证券化累计发行 299 亿元，并购类业务累计投放 102 亿元，“投融贷”业务投放金额 1.62 亿元。国际结算量突破 1,000 亿美元，继续居全国城商行前茅，上海自贸区业务资产超过百亿元、营业收入超过亿元。

三、风险防控更加全面有效。强化风险防范的前瞻性，制定行业授信政策，抓好重点领域风险防范。优化风险管理体系，推进全面风险管理。围绕重点环节组织排查，强化风险排查的准确性。构建核心风险管控技术，完善“融创智库”大数据风控平台，加强“月光宝盒”大数据风控产品应用。开展授信责任认定，严格落实责任，严肃问责处理。2016 年末公司不良贷款率为 1.43%，与年初持平。

四、基础能力得到有效提升。推进专业经营，打造总分行和支行“两个发动机”，完善组织架构，在细分领域培育竞争能力。推进网点转型，初步搭建全功能型、零售型、特色型“三位一体”的网点体系。严守监管底线，突出资本约束，进一步加强精

细化管理。持续加强科技研发，增强科技支撑能力，逐步向科技引领转变。制定实施“十三五”人才规划、三年培训计划，专业人才基础进一步夯实。

2017 年，形势更加复杂，挑战更加严峻，监管更加严格。经营层将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国家方针政策，全面落实江苏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切实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稳健经营，深化创新驱动，强化价值创造，全面提升发展质效，持续打造上市好银行。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



2017 年 3 月 17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年度报告。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余晨	公务	杨廷栋
董事	唐劲松	公务	沈彬
董事	杜文毅	公务	姜健

三、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夏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行长季明，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罗锋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董事会建议，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115.4445亿股为基数，向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2016年度股息，具体为：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1.78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205,491万元。

上述预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风险。公司经营中面临的风险主要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公司已经采取各种措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各类经营风险，具体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四-（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 其他

本报告提及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数据，若无特别说明，均为合并数据。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编制，在对中英文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为准。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江苏银行
公司的外文名称	Bank of Jiangsu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Bank of Jiangsu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夏平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吴典军
证券事务代表	杨毅
联系地址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中华路26号
电话	(86) 25-52890919
传真	(86) 25-58588273
电子信箱	dshbgs@jsbchina.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南京市中华路2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01
公司办公地址	南京市中华路2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01
公司网址	http://www.jsbchina.cn
电子信箱	dshbgs@jsbchina.cn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796544598E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公司网站 (www.jsbchina.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苏银行	600919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石海云、汪扬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	名称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保荐机构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 39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刘国强、陈为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 年 8 月 2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注：2017 年 1 月 20 日，公司公告披露增加持续督导期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公司持续督导工作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承接，中银证券仍然指派刘国强、陈为担任保荐代表人，华泰联合指派陈石、孙泽夏担任保荐代表人。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31,359,045	28,047,070	11.81	25,325,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10,579	9,497,433	11.72	8,684,9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572,305	9,475,907	11.57	8,664,7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617,306	148,568,272	-44.39	175,461,820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4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2,665,060	65,155,806	26.87	55,935,208
总资产	1,598,292,446	1,290,333,336	23.87	1,038,309,050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8	0.91	7.69	0.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8	0.91	7.69	0.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7	0.91	6.59	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7.16	6.27	14.19	5.3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7.60	14.30	-46.85	16.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47%	15.72%	减少1.25个百分点	16.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42%	15.69%	减少1.27个百分点	16.71%
总资产收益率(%)	0.74	0.82	减少0.08个百分点	0.97

八、2016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041,590	8,126,928	7,618,332	7,572,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87,348	2,922,186	2,670,139	2,330,9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67,026	2,966,644	2,630,538	2,308,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58,114	8,387,249	29,959,055	13,512,888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2015	201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总额	55,194	37,176	39,042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6,861	33,490	22,567
-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820	8,318	12,461
-政府补助	29,767	18,668	13,43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2,254	-23,300	-9,417
所得税影响额	-16,902	-11,096	-13,662
合计	38,292	26,080	25,380
其中：影响本行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38,274	21,526	20,195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8	4,554	5,185

十、其他

(一) 资本构成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集团	本行
1、总资本净额	106,680,869	102,916,686
1.1 核心一级资本	83,565,872	82,470,448
1.2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43,526	2,076,031
1.3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83,522,346	80,394,417
1.4 其他一级资本	78,440	0
1.5 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0	0
1.6 一级资本净额	83,600,786	80,394,417
1.7 二级资本	23,080,083	22,522,269
1.8 二级资本扣减项	0	0
2、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870,852,003	844,679,978
3、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3,565,931	3,565,931
4、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52,775,328	52,075,560
5、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927,193,262	900,321,469
6、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01	8.93
7、一级资本充足率(%)	9.02	8.93

项目	集团	本行
8、资本充足率(%)	11.51	11.43

(二) 杠杆率

单位：%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集团	4.68	4.44
本行	4.56	4.37

(三) 流动性覆盖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集团	流动性覆盖率	119.86%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50,142,227
	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的期末数值	125,266,923
本行	流动性覆盖率	119.56%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50,088,132
	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的期末数值	125,531,638

(四) 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和计息负债平均付息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平均利率(%)
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603,154,380	29,711,626	4.93
投资 ¹	616,842,781	23,925,025	3.88
存放央行款项	123,790,600	1,891,819	1.53
其他生息资产 ²	144,283,225	4,446,751	3.08
其中：存拆放同业 ³	104,400,261	2,829,390	2.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210,145	541,967	2.56
总生息资产	1,488,070,986	59,975,221	4.03
其他资产	25,249,222	-	-
总资产	1,513,320,208	-	-
负债			
吸收存款	887,034,260	17,111,032	1.93
已发行债务证券	86,284,476	3,254,440	3.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16,429,481	497,115	3.03
其他计息负债 ⁴	417,130,124	13,867,546	3.32
其中：同业存拆入 ⁵	353,629,303	12,027,401	3.40

项目	2016 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平均利率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60,957,902	1,540,958	2.53
总计息负债	1,406,878,341	34,730,133	2.47
其他负债	52,708,567	-	-
总负债	1,459,586,908	-	-
利息净收入	-	25,245,088	-
净利差	-	-	1.56
净息差	-	-	1.70

注：1. 投资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

2. 其他生息资产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 存拆放同业资产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

4. 其他计息负债包括同业及其它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5. 同业存拆入负债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

(五) 股东权益情况变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股本	10,390,000	1,154,450	11,544,450
资本公积	10,097,373	5,977,905	16,075,278
其他综合收益	597,276	-233,680	363,596
盈余公积	9,104,575	1,993,306	11,097,881
一般风险准备	15,715,462	4,989,813	20,705,275
未分配利润	19,251,120	3,627,460	22,878,580
少数股东权益	378,757	1,163,149	1,541,906
股东权益合计	65,534,563	18,672,403	84,206,96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公司概况

本行是经中国银监会《关于筹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银监复〔2006〕379号）和江苏银监局《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苏银复〔2006〕423号）批准，由江苏省内的原无锡商行、苏州商行、南通商行、常州商行、淮安商行、徐州商行、镇江商行、扬州商行、盐城商行和连云港商行等十家城市商业银行通过合并重组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1月9日，江苏银监局向本行核发了《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D10123010H0001）。2007年5月24日，江苏银监局向本行换发了《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0243H232010001）。2007年1月22日，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本行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000000022189），注册资本为7,850,000,000元。2009年，本行向沙钢集团、苏宁电器和三胞集团定向增发5.50亿股，定向增发完成后，注册资本由7,850,000,000元变更为8,400,000,000元。2010年，本行向华泰证券、凤凰集团等11家公司定向增发7.00亿股，定向增发完成后，注册资本由8,400,000,000元变更为9,100,000,000元。2013年，本行向凤凰集团、省交通控股、宁沪高速等17家公司定向增发12.90亿股，定向增发完成后，注册资本由9,100,000,000元变更为10,390,000,000元。2016年8月，本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115,44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后注册资本由10,390,000,000元变更为11,544,450,000元。

（二）经营范围

本行的经营范围经中国银监会等监管部门批准，并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主要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承销短期融资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企业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代客理财、代理销售基金、代理销售贵金属、代理收付和保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提供保险箱业务；办理委托存贷款业务；从事银行卡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售汇、代理远期结售汇；国际结算；自营及代客外汇买卖；同业外汇拆借；买卖或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网上银行；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三）公司 2016 年度获奖情况

奖项名称	获奖时间	评奖机构
江苏省优秀企业	2016 年 4 月	江苏省委、江苏省人民政府
2015 年度最具竞争力中小银行	2016 年 2 月	金融时报社
2015 年度最具社会责任金融机构	2016 年 6 月	中国银行业协会
2016 年度金融科技创新银行	2016 年 11 月	华夏时报
2016 最具投资价值中小银行	2016 年 10 月	21 世纪经济报道
2016 城商行竞争力排名十强	2016 年 10 月	21 世纪经济报道
2016 卓越竞争力城商行十强	2016 年 10 月	中国经营报
2016 年度第一财经金融价值榜年度城商行奖	2016 年 11 月	第一财经
2015 年度最具品牌价值股份制商业银行	2016 年 5 月	凤凰网
中国区最佳城商行投行	2016 年 4 月	证券时报
年度十佳理财服务中小银行	2016 年 12 月	金融时报社
银团贷款最佳发展奖、交易奖	2016 年	中国银行业协会
银团贷款业务最佳业绩奖	2016 年	江苏省银行业协会
2015 年度中国债券市场优秀成员-优秀自营商	2016 年 1 月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度本币市场最具市场影响力奖	2016 年 3 月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2015 年度银行间外汇市场最佳外币拆借会员奖	2016 年 3 月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2015 年度银行间本币市场最佳做市机构奖	2016 年 3 月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2015 年度银行间本币市场最佳城市商业银行奖	2016 年 3 月	外汇交易中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税 e 融”消费贷——2016 年最佳惠民创新产品奖	2016 年 12 月	江苏商报

（四）行业情况

2016 年，全国银行业系统实现了“十三五”良好开局。支持“三去一降一补”全面推进，普惠金融全面实施，服务实体经济水平进一步提升。民营银行、消费金融公司设立实现常态化，投贷联动试点顺利推进，市场化债转股正式启动，金融资产管理公司股份制改革全面落地，理财、信托登记系统持续完善。重点领域信用风险管控得到加强，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据银监会统计，截至 2016 年末，银行业金融机构资产余额 232.25 万亿元，同比增长 16.5%；全年实现净利润 1.65 万亿元，同比增长 3.54%；截至 12 月末，银行业不良贷款率 1.74%，资本利润率 13.38%，资本充足率 13.28%。2014 年末、2015 年末、2016 年末，我国银行业金融机构总资产、总负债及所有者权益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亿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32.25	199.35	172.34
总负债	214.82	184.14	160.02
所有者权益	17.43	15.21	12.32

数据来源：中国银监会网站

从规模来看，大型银行依然占据了银行业金融机构主导地位。2014 年以来，各类银行业金融机构总资产规模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亿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大型商业银行 ^{注1}	86.60	78.16	71.01
股份制商业银行 ^{注2}	43.47	36.99	31.38
城市商业银行	28.24	22.68	18.08
其他银行业金融机构 ^{注3}	73.94	61.51	51.87
银行业金融机构合计	232.25	199.35	172.34

数据来源：中国银监会网站

注 1：大型商业银行包括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和交通银行 5 家。

注 2：股份制商业银行包括浦发银行、中信银行、光大银行、华夏银行、广发银行、平安银行、招商银行、兴业银行、民生银行、恒丰银行、浙商银行和渤海银行 12 家。

注 3：其他银行业金融机构包括政策性银行、邮政储蓄银行、农村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城市信用社、农村信用社、外资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包括金融资产管理公司、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消费金融公司、信托公司、金融租赁公司、货币经纪公司、汽车金融公司、村镇银行、贷款公司及农村资金互助社等银监会管辖的非银行金融机构）。

截至 2016 年末，城市商业银行总资产、总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28.24 万亿元、26.40 万亿元和 1.84 万亿元。2014 年末至 2016 年末，城市商业银行规模占银行业金融机构比例逐步提高，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占银行业金融机构比例	12.16%	11.38%	10.49%
总负债占银行业金融机构比例	12.29%	11.48%	10.52%
所有者权益占银行业金融机构比例	10.52%	10.18%	10.12%

数据来源：中国银监会网站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位于中国经济最活跃、金融资源最丰富的地区之一

目前，公司的业务主要集中在江苏省内。江苏省位于我国经济活跃的长江三角洲地区，综合经济实力在全国一直处于前列。2016 年，江苏省实现国内生产总值 76,086.2 亿元，比上年增长 7.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8,121.23 亿元，同口径增长 5%；全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 40,152 元，增长 8.0%；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7,606 元，增长 8.3%。根据人民银行

统计，2016 年江苏省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为 121,106.58 亿元，人民币贷款余额为 91,107.60 亿元，江苏省的金融资源之丰富在全国名列前茅。

本行主要业务网络布局于长江三角洲地区，包括江苏、上海、浙江三地，共 15 座城市，区域面积 21.07 万平方公里。该地区区位优势，自然禀赋优良，经济基础雄厚，城镇体系完整，已成为全国发展基础最好、体制环境最优、整体竞争力最强的地区之一。

（二）巨大的发展潜力

公司由原江苏省内的无锡、苏州、南通等十家城商行合并重组设立，成立之初，业务范围主要集中在十个地市的城区。成立以来，本行坚持“深耕江苏、立足长三角、辐射全国”，持续优化网点布局，省外和省内县域并重。本行在省内实现了县域网点全覆盖，并将网点向乡镇延伸，在无锡、淮安、连云港等地区，分支机构数量接近工、农、中、建四家大型商业银行。稳步推进跨区域发展战略，在上海、深圳、北京、杭州设立分行，布局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三大经济圈。随着互联网金融的发展、新业务的开拓以及综合化经营的加快推进，本行市场空间将不断拓宽，未来发展潜力巨大。

（三）专业化的小企业业务

公司始终坚持“服务中小企业、服务地方经济、服务城市市民”的方针，深入贯彻落实监管部门各项小微企业信贷政策，以科学发展为指导、以差异化服务为方向，将小企业金融业务作为核心竞争力，不断推动产品和经营管理模式的创新，全力扶持小企业成长壮大。本行已在江苏省内所有分行设立了小企业专营机构。围绕小企业客户融资“金额小、需求频、周期短、要求快”的需求特点，并结合自身小企业金融服务的特色，为小企业客户提供更加便捷、快速、灵活的智能化金融服务。目前在“融智达”品牌项下共有四大融资服务方案，以普助小微、普惠民生为基本服务理念，以“互联网+金融”为创新发展方向，通过创新研发的二十余项小企业金融产品，致力于为小企业客户提供以融资服务为核心，包含支付结算、账户体系、理财增值、电子银行、咨询顾问等各类“全方位、全流程、全线上、全覆盖”的金融服务。

公司大力为科技型企业提供金融服务，主动与科技主管部门对接，推动政府资源、金融资本与科技型企业融合，支持地方产业结构调整，助力科技型企业发展。在江苏省内，本行与江苏省科技厅合作承办“苏科贷”专项贷款项目。本行构建“专项规模、专职团队、专属产品、专业流

程、专门风控、专有考核”的“六专”运营模式，在全辖区实现了科技金融服务中心和科技支行的全覆盖，构建了科技金融专业化经营体系。

（四）合理有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为应对经营环境变化带来的风险挑战和压力，公司持续深化落实风险管理体制改革，加快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建立集中式、矩阵型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整合风险管理职能，建立年度授权、风险限额体系，制定实施九大风险管理政策。建立授信业务专职审批人审批、授信业务经营主责任人制度。加强前中后台的整体联动和相互制衡，强化风险条线管理，建立分行全面风险管理报告、评价机制，开展风险总监“双线”管理。完善信贷政策及相关配套机制，制定内控案防长效管理方案，深化授信专业化审批体制改革，完善不良资产集中经营管理体制。

（五）优秀的品牌形象

良好的金融品牌是银行重要的无形资产。原十家城商行根植地方、服务当地，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近年来，在“建设特色化、智慧化、综合化、国际化的一流商业银行”的发展愿景引导下，公司全力打造“融你我，融无限”品牌形象，塑造差异化品牌价值。推出“融享+”个人金融、“融智盛”公司金融、“融智达”小企业金融、“融智汇”国际金融等业务服务品牌，以及“税e融”、“汇e融”、“享e融”、“金e融”等一系列互联网金融产品品牌。积极打造“融联创”同业金融合作平台和“融创智库”大数据服务品牌。2016年本行获得江苏省委省政府“江苏省优秀企业”、银监会“全国银行业金融机构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先进单位”、《金融时报》“最具竞争力中小银行”等多项荣誉称号。在英国《银行家》杂志2016年度全球1000强银行排名中，按一级资本列126位，是中国排名提升最快的银行之一。被美国《环球金融》杂志评为中国最佳城市商业银行。

（六）较强的业务创新能力

面对纷繁复杂的市场竞争和不断提速的金融改革步伐，公司把握发展趋势，围绕客户需求，运用互联网思维，改进客户体验，积极打造智慧金融服务形象。在做好传统业务服务创新的同时，积极打造互联网金融、消费金融、小微金融、科技金融、绿色金融等特色业务及系列产品。积极推进线上线下融合，实现全渠道综合金融服务。线上服务以“一点接入，全程服务”为目标，在互联网金融和移动金融两大服务中寻求突破。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6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形势，公司全面深化“双核三极”业务格局，持续推进战略转型，加快创新突破，成功实现上市，保持了稳健良好的发展态势。

报告期内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313.59 亿元，比 2015 年增加 33.12 亿元，增长 11.81%；实现利润总额 135.24 亿元，比 2015 年增加 14.42 亿元，增长 11.93%；税后净利润 106.37 亿元，同比增长 11.91%。非息收入同比增长 50.01%，占比 19.50%，同比提高 4.97 个百分点。2016 年平均资产利润率为 0.74%，比上年下降 0.08 个百分点；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4.47%，比上年下降 1.25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集团资产规模平稳较快增长，报告期末集团资产总额 1.60 万亿元，比 2015 年末增加 3,079.59 亿元，增长 23.87%。其中本外币贷款余额 6,493.80 亿元，比 2015 年末增加 875.96 亿元，增长 15.59%。负债总额 1.51 万亿元，比 2015 年末增加 2,892.87 亿元，增长 23.62%，其中本外币存款余额 9,074.12 亿元，比 2015 年末增加 1309.84 亿元，增长 16.87%。

报告期内公司加快创新驱动，致力运用互联网大数据提升传统业务，打造“最具互联网大数据基因的银行”，各类线上平台逐步成为获客新渠道。报告期末直销银行管理客户资产规模超 200 亿元、客户数超 300 万户，全线上“税 e 融”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20.04 亿元、外部获客 8.8 万户，并在公司未设立机构的 4 个省区落地。

报告期末集团不良贷款余额 93.18 亿元，比 2015 年末增加 13.03 亿元；不良贷款率为 1.43%，与年初持平。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为 180.56%，比 2015 年末下降 11.50 个百分点。拨贷比为 2.59%，比 2015 年末下降 0.15 个百分点。

（一）公司业务

报告期内，对公存款创历史新高，新增额突破千亿元，活期存款占比提高。实贷占比 87.56%，较年初提高 2.44 个百分点。绿色信贷、先进制造业贷款余额占比分别为 10.9%、4.46%，分别较年初提高 5.7、0.3 个百分点。政府类基金投放量是上年的 7.67 倍，创新系列基金产品，形成政府类基金产品体系，带动存款、中收大幅增长。积极稳妥推进公司业务经营体制优化，总行、分行公司业务组织架构得到完善，职能得到加强；强化了产品管理、机构客户管理、行业研究等，

营销能力、规划能力得到提升。绿色事业部正式启动，特色化经营成效明显。“筋斗云”对公营销平台一期成功上线，初步实现了精细化管理目标。组建中小银行银团贷款联盟。修订完善产品经理、客户经理管理办法。大产品管理体系初步建立，梳理并编制了产品目录和手册。现金管理、单位结算卡等公司重点产品实现突破式发展。客户基础明显改善，对公授信户、存款有效客户显著增长。

（二）小微业务

截至报告期末，集团小微企业客户数 2.82 万户，贷款余额 2703 亿元，实现“三个不低于”目标，小微企业及单户 500 万元以下小微企业贷款在江苏省内市场占比均居第一。报告期内，小微金融业务在提升价值贡献、优化业务结构、推动改革创新和加强风险管控等各个领域都取得长足进步，以“税 e 融”业务为代表的“e 融”网贷系列产品获得社会各界认可，投贷联动合作联盟成果显著，小微业务市场竞争力和智慧化发展能力大幅提升。

（三）零售业务

报告期内，个人存贷款、理财保有量新增均为历史最高水平。加快结构调整，储蓄存款中活期占比、消费贷款在个人贷款中的占比均得到提高。私人银行业务发展迅速。报告期末高净值客户达 1.79 万户，资产规模达 793.9 亿元，当年分别增长 53%和 50%。网贷产品初具市场影响力，研发上线“财 e 融”、“金 e 融”、“房 e 融”三大产品，特别是“金 e 融”在 10 个城市开通，累计申请客户数超 8 万人，累计投放超 60 亿元。产品销售显著提升，线上化步伐加快。理财、保险、贵金属等产品销量均大幅提升。实现保险、个人结售汇线上化，推出了手机银行“黄金屋”，业务线上化取得显著进展。积极推进网点转型，完成了全行网点分类。设计制定了网点形象标准化手册，启动智慧网点建设项目。全面推动“双录”，突出做好风险控制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四）消费金融与信用卡业务

截至报告期末信用卡累计发卡 123.69 万张，流通卡数 37.06 万张，报告期增加 12.4 万张。信用卡流通户数为 36.54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1.29%。通过不断提升客户获取与客户经营效率，2016 年累计实现信用卡交易额 224.34 亿元，流通卡每卡月平均交易额 5,044 元。消费金融与信用卡业务全口径累放额为 131.08 亿元，同比增长 38.16 亿元。全口径贷款余额为 138.27 亿元，较年初增加 36 亿元，增长 35.2%，其中，线下大额分期余额 96.67 亿元，较年初增加 22.39 亿元，增长 30.14%。实

现业务收入10.15亿元，同比增长4.61亿元，同比增长83.02%。信用卡业务整体资产质量保持稳定，风险可控。

（五）国际业务

报告期内国际结算量突破1,000亿美元，达1,031亿美元；自贸区业务实现资产超过百亿元、营业收入超过亿元；跨境银团、跨境直贷、跨境结构性融资、跨境同业、跨境人民币清算系统间参行合作实现突破；“汇e融”实现重点地区全覆盖，业务呈现快速增长状态。

（六）投行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投行资管条线共实现业务收入36.7亿元，较上年增加17.57亿元，增长91.85%；实现各类资产投放1,843.26亿元，是上年的近三倍；报告期末理财资产余额3476.97亿元，较年初增长50.78%。

（七）网络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网络金融客户和交易规模快速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全行网络金融客户较年初增长54%，交易笔数较年初增长68.73%，特别是直销银行市场地位业内领先。截至报告期末，直销银行管理客户资产规模超200亿元，客户数超300万户。

（八）托管业务

截至报告期末托管资产15,624.00亿元，比年初增长46.96%；累计实现托管收入32,764.98万元，同比增长211.55%。

（九）金融市场业务

报告期内债券交易规模突破1万亿元，同比增长34%。2016年3月，本行获得银行间债券市场做市商资质。自营债券投资通过优化投资审批流程、调整资产久期，有效规避了信用风险事件及市场风险影响，并实现较好的投资收益。针对报告期内汇率市场波动较大情形，通过即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等组合产品，管理汇率敞口风险，并为客户提供外币结构性存款等服务。积极参与银行间市场交易，报告期内本外币市场交易量均取得大幅增长。积极开展利率衍生产品研发工作，成功开展利率互换业务。

（十）金融同业业务

本公司以“共享、共建、共创、共融”为宗旨，坚持优势互补、合作共赢的同业合作理念，深化同业客户群的全面合作，提升同业金融业务的价值贡献。截至报告期末，同业条线营业净收入 43.1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0.05%。发起设立“融联创”金融合作平台，下设金融市场、互联网金融、公司金融、风险管理、投行与资产管理 5 个专业委员会，正式成员行 46 家，参与行 76 家，辐射 30 个省市，合作方向除资金业务外还包括联合投资、大数据、小微金融等我公司优势产品，同业影响力不断加强；第三方存管已上线券商 20 家，第三方存管账户数 19.77 万户，新增融资融券模块正在开发测试，以此为契机，银证间资金、资管、投行、零售等多方面综合化合作全面展开；积极打造交易型银行，不断调整投融资结构，加快资产流转，成功发行全国首单商票收益权 ABS“华泰资管-江苏银行融元系列资产支持计划”、银票收益权 ABS“华泰资管-江苏银行融银 1-20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积极开展票据交易转型线上化探索和尝试，成为票交所一期系统对接的首批试点 35 家银行之一。

（十一）信息科技

报告期内，公司着力于打造“最具互联网大数据基因的银行”，重视科技创新，突出自主可控能力提升。着力完善互联网金融、支付业务、资管业务、中间业务子架构，开发推出了“汇通达”、“汇 e 融”、“税 e 融”、“享 e 融”、“金 e 融”等一系列网贷产品，并在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直销银行等线上渠道实现产品部署。深耕大数据应用，持续推进“智多星”、“筋斗云”等关键平台建设，以产品创新研发为牵引，将大数据技术、互联网思维运用到风险管控、市场营销活动中，实现了包括客户风险预警、互联网实时反欺诈、客户关联关系图谱等一系列创新应用。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要利润表项目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313.59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11 亿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11.81%和 11.72%。下表列出报告期内利润表主要项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增减变化	同比增减(%)
一、营业收入	31,359,045	28,047,070	3,311,975	11.81
其中：利息净收入	25,245,088	23,971,402	1,273,686	5.31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增减变化	同比增减(%)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821,795	3,899,399	1,922,396	49.30
二、营业支出	17,890,257	16,002,178	1,888,079	11.80
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9,161,145	8,236,857	924,288	11.22
三、营业利润	13,468,788	12,044,892	1,423,896	11.82
四、利润总额	13,523,982	12,082,068	1,441,914	11.93
五、净利润	10,636,928	9,504,808	1,132,120	11.9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10,579	9,497,433	1,113,146	11.72

2. 利润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的项目及变化原因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821,795	3,899,399	49.30%	中间业务稳步发展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940,431	4,026,094	47.5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增加
投资收益	22,830	195,544	-88.32%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02,577	-5,690	10690.11%	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影响
汇兑损益	-356,019	-71,554	-397.55%	汇兑损益受汇率变化影响
其他业务收入	22,774	57,969	-60.71%	其他业务收入减少
税金及附加	948,006	1,990,939	-52.38%	营改增影响
资产减值损失	7,778,672	5,772,658	34.75%	增加计提风险拨备
其他业务成本	2,434	1,724	41.18%	其他业务成本增加
营业外收入	144,188	85,666	68.31%	营业外收入增加
营业外支出	88,994	48,490	83.53%	营业外支出增加
少数股东损益	26,349	7,375	257.27%	子公司盈利上升

(二) 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利息收入和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全年实现业务收入 662.08 亿元，同比增长 5.11%。下表列出报告期本集团各项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占比(%)	变化幅度(%)
发放贷款及垫款	29,711,626	44.88	-9.08
债务工具投资	23,925,025	36.14	41.5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643,586	3.99	-36.4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91,819	2.86	-2.75
长期应收款	1,075,394	1.62	490.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41,967	0.82	-79.93
拆出资金	185,804	0.28	-12.9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940,431	8.97	47.55

其他	292,162	0.44	65.75
合计	66,207,814	100.00	5.11

(三) 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净收入 252.45 亿元，同比增长 5.31%，是本集团营业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利息净收入增长的主要因素是生息资产规模增长。下表列出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息净收入构成及增长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幅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及垫款	29,711,626	49.54	32,680,477	55.59	-9.08
-企业贷款	21,632,087	36.07	24,214,096	41.19	-10.66
-个人贷款	5,107,906	8.52	4,740,172	8.06	7.76
-票据贴现	2,971,633	4.95	3,726,209	6.34	-20.25
债务工具投资	23,925,025	39.89	16,906,024	28.76	41.5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643,586	4.41	4,159,950	7.08	-36.4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91,819	3.15	1,945,384	3.31	-2.75
长期应收款	1,075,394	1.79	182,160	0.31	490.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41,967	0.90	2,700,328	4.59	-79.93
拆出资金	185,804	0.31	213,352	0.36	-12.91
收入小计	59,975,221	100.00	58,787,675	100.00	2.02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17,111,032	49.27	16,793,134	48.23	1.89
-公司客户	12,957,562	37.31	12,805,226	36.78	1.19
-个人客户	4,153,470	11.96	3,987,908	11.45	4.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153,368	32.11	13,603,500	39.07	-18.01
已发行债务证券	3,254,440	9.37	1,422,197	4.08	128.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40,958	4.44	1,427,270	4.10	7.97
拆入资金	874,033	2.52	362,459	1.04	141.14
其他	796,302	2.29	1,207,713	3.47	-34.07
支出小计	34,730,133	100.00	34,816,273	100.00	-0.25
利息净收入	25,245,088	-	23,971,402	-	5.31

(四)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持续推进战略转型，收入结构进一步优化，收入来源日趋多元。报告期内，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8.22 亿元，同比增长 49.30%。下表列出报告期内本集团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构成及增长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增减变化 (%)
代理手续费收入	3,545,429	1,965,957	80.34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收入	505,784	452,977	11.66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912,778	565,819	61.32
信用承诺手续费及佣金	433,654	527,385	-17.77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收入	214,180	283,831	-24.54
顾问和咨询费收入	71,056	137,183	-48.20
其他	257,550	92,942	177.1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940,431	4,026,094	47.55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支出	54,797	60,115	-8.85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	34,394	34,984	-1.69
其他	29,445	31,596	-6.8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8,636	126,695	-6.3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821,795	3,899,399	49.30

（五）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91.61 亿元，同比增长 11.22%；成本收入比 29.21%，保持在合理水平。下表为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构成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增减变化 (%)
员工成本	5,760,156	5,068,106	13.66
-工资及奖金	4,257,903	3,649,559	16.67
-社会保险费及补充保险	848,812	783,115	8.39
-其他福利	653,441	635,432	2.83
物业及设备支出	1,588,981	1,530,243	3.84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493,906	455,904	8.34
-折旧和摊销	639,478	581,892	9.90
-公共事业费	85,852	84,772	1.27
-其他	369,745	407,675	-9.30
其他办公及行政费用	1,812,008	1,638,508	10.59
合计	9,161,145	8,236,857	11.22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一) 主要资产负债表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15,983 亿元，较年初增加 3,080 亿元，同比增长 23.87%。负债总额 15,141 亿元，较年初增加 2,893 亿元，同比增长 23.62%。业务规模实现均衡稳健增长。主要资产负债情况见下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幅度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5,122,316	121,097,414	11.58
同业资产	96,247,822	135,929,290	-29.19
衍生及投资资产	690,817,491	461,967,658	49.54
发放贷款和垫款	632,554,891	546,389,335	15.77
资产总计	1,598,292,446	1,290,333,336	23.8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18,610,683	296,364,727	7.51
吸收存款	907,412,486	776,428,471	16.87
已发行债务证券	131,743,435	51,649,489	155.07
负债总计	1,514,085,480	1,224,798,773	23.62

(二) 资产负债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 的项目及变化原因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幅度 (%)	主要原因
存放同业款项	80,703,546	54,315,848	48.58	存放同业款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00,000	76,181,793	-86.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规模下降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681,009	714,800	554.87	交易性金融资产规模增长
衍生金融资产	2,074,532	28,286	7,234.13	衍生金融产品业务规模增长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6,736,243	205,823,882	73.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规模增长
应收款项类投资	188,605,877	139,266,718	35.43	应收款项类投资规模增长
长期应收款	24,798,832	7,730,270	220.80	融资租赁业务规模增长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51,897	2,611,551	62.81	资产减值准备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资产	1,485,398	2,329,159	-36.23	其他资产减少
向中央银行借款	38,030,000	7,300,000	420.96	自中央银行借入的款项增加
拆入资金	28,683,168	11,344,588	152.84	拆入资金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1,437,203	260	552,670.38	衍生金融产品业务规模扩大

项目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增减幅度 (%)	主要原因
应交税费	2,578,561	1,170,582	120.28	应交税费增加
已发行债务证券	131,743,435	51,649,489	155.07	同业存单发行规模增加
其他负债	7,083,360	4,137,782	71.19	其他负债增加

(三) 主要资产项目

1. 贷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贷款总额 6,494 亿元，较年初增长 15.59%。贷款分类统计情况如下：

(1) 报告期末，本集团贷款行业分布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分布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制造业	93,174,006	14.35	97,112,695	17.2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1,425,466	14.08	51,049,891	9.09
批发和零售业	74,739,821	11.51	72,167,676	12.85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5,885,982	7.07	35,527,343	6.32
房地产业	37,910,777	5.84	42,077,498	7.49
建筑业	26,779,701	4.12	26,241,424	4.6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130,560	1.71	11,529,180	2.05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8,744,670	1.35	6,574,856	1.17
农、林、牧、渔业	8,607,751	1.32	8,925,504	1.59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489,783	1.15	3,321,185	0.59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675,356	1.03	4,982,026	0.89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4,325,383	0.67	3,829,162	0.68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763,172	0.58	3,514,128	0.63
教育	3,499,882	0.54	4,207,668	0.75
住宿和餐饮业	3,091,226	0.48	2,103,524	0.37
卫生和社会工作	3,080,714	0.47	3,981,571	0.71
其他	2,523,655	0.39	2,913,124	0.52
公司贷款和垫款小计	432,847,905	66.66	380,058,455	67.66
个人贷款和垫款	135,735,473	20.90	98,098,804	17.46
票据贴现	80,796,307	12.44	83,626,212	14.88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649,379,685	100.00	561,783,471	100.00

(2) 报告期末，本集团贷款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江苏地区	509,168,513	78.41	469,132,204	83.51
长三角地区(不含江苏地区)	46,975,850	7.23	36,727,736	6.54
环渤海地区	55,941,609	8.62	28,943,223	5.15
珠三角地区	37,293,713	5.74	26,980,308	4.80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649,379,685	100.00	561,783,471	100.00

(3) 报告期末, 本集团贷款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贷款	77,567,924	11.94	35,796,137	6.37
保证贷款	244,547,515	37.66	240,374,696	42.79
附担保物贷款	327,264,246	50.40	285,612,638	50.84
其中: 抵押贷款	205,847,616	31.70	142,979,746	25.45
质押贷款	121,416,630	18.70	142,632,892	25.39
贷款总额	649,379,685	100.00	561,783,471	100.00

(4) 前十名贷款客户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借款人	行业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占资本净额比例(%)
1	客户 A	批发和零售业	2,925,000	0.45	2.74%
2	客户 B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000,000	0.31	1.87%
3	客户 C	房地产业	1,800,000	0.28	1.69%
4	客户 D	房地产业	1,800,000	0.28	1.69%
5	客户 E	建筑业	1,600,000	0.25	1.50%
6	客户 F	制造业	1,576,225	0.24	1.48%
7	客户 G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510,000	0.23	1.42%
8	客户 H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316,650	0.20	1.23%
9	客户 I	住宿和餐饮业	1,180,000	0.18	1.11%
10	客户 J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143,746	0.18	1.07%
合计			16,851,621	2.60%	15.80%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 本集团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100亿元, 较年初下降86.87%。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10,000,000	42,005,050
商业汇票	-	33,146,743
信托受益权	-	1,030,000
合计	10,000,000	76,181,793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余额46.81亿元,较年初增加39.66亿元,较年初增长554.87%。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境内		
-政府	47,700	-
-政策性银行	29,745	61,709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4,417,347	509,408
-其他机构	186,217	143,683
合计	4,681,009	714,800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集团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3,567亿元,较年初增加1,509亿元,同比增长73.32%。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按公允价值列示的债务工具(按发行机构列示)		
中国境内		
-政府	24,240,499	6,186,867
-政策性银行	4,018,620	4,321,126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318,218,041	191,311,709
-其他机构	3,218,707	3,929,145
小计	349,695,867	205,748,847
权益工具(按计量方式分析)		
中国境内		
-以公允价值计量	6,965,341	-
-以成本计量	74,820	74,820
中国境外		
-以成本计量	215	215

小计	7,040,376	75,035
合计	356,736,243	205,823,882

5. 持有至到期投资

报告期内，本集团适度增加持有至到期投资规模，以获取稳定的利息收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余额1,387亿元，较年初增长19.45%。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中国境内		
-政府	91,481,323	66,582,290
-政策性银行	23,533,351	24,576,003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10,391,544	11,500,715
-其他机构	10,857,308	13,474,964
小计	136,263,526	116,133,972
中国境外		
-其他机构	2,456,304	-
小计	2,456,304	-
合计	138,719,830	116,133,972

6. 应收款项类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应收款项类投资余额1,900.16亿元，较年初增加502.75亿元，较年初增长35.98%。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中国境内		
-政府	7,848,661	4,418,562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181,666,909	134,821,759
-其他机构	500,000	500,000
合计	190,015,570	139,740,321

（四）主要负债项目

1. 存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存款余额9,074亿元，同比增长16.87%。详细存款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公司存款				
活期	310,350,892	34.20	224,415,831	28.90
定期	271,898,257	29.96	238,583,188	30.73
小计	582,249,149	64.17	462,999,019	59.63
个人存款				
活期	43,010,570	4.74	36,489,412	4.70
定期	129,812,410	14.31	116,667,678	15.03
小计	172,822,980	19.05	153,157,090	19.73
其他存款				
保证金存款	78,221,425	8.62	99,294,313	12.79
应解汇款	372,762	0.04	859,411	0.11
财政性存款	84,711	0.01	377,304	0.05
汇出汇款	533,316	0.06	1,323,177	0.17
国库存款	14,688,000	1.62	18,657,000	2.40
客户理财资金	58,440,143	6.44	39,761,157	5.12
小计	152,340,357	16.79	160,272,362	20.64
吸收存款总额	907,412,486	100.00	776,428,471	100.00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报告期内,本集团在保持业务规模稳定增长的前提下,注重同业负债的匹配,不断优化同业业务结构。截至报告期末,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余额3,186亿元,较年初增长7.51%。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中国境内		
-银行	148,020,714	84,932,477
-其他金融机构	170,589,969	211,432,250
合计	318,610,683	296,364,727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本报告期,本行对子公司股权投资余额20.34亿元,比年初增加9.60亿元。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对子公司股权投资余额	2,033,800	1,073,800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2015年 12月31日	追加投资	2016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保得村镇银行	73,800	-	73,800	-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960,000	1,960,000	-
合计	1,073,800	960,000	2,033,800	-

2. 其他按成本法核算的权益性投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期末持股数(万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24,000	2,400	0.82	24,000	1,56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城商行资金清算中心	2,500	250	8.29	2,500	3,75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广东华兴银行	19,776	650	0.13	19,776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SWIFT组织	215	-	-	215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江苏江南农商行	10,268	342	0.06	10,268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江苏扬州农商行	29,927	1270	2.44	29,927	1,27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86,686	-	-	86,686	6,580	-	-

3. 重大的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本行向苏银金融租赁增资人民币9.6亿元，其他少数股东合计增资人民币11.4亿元，苏银金融租赁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5亿元增加至人民币30亿元，本行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相应由80%下降至60%。

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报告期末，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余额3634.17亿元，比年初增加1569.25亿元，具体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年 12月31日	本期公允价 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 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 的减值	2016年 12月31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714,800	-6,726	-	-	4,681,0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5,748,847	-	484,794	-	356,661,208
衍生金融资产	28,286	2,046,246	-	-	2,074,532
金融资产合计	206,491,933	2,039,520	484,794	-	363,416,749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260	1,436,943	-	-	1,437,203
其他	-	-	-	-	0
金融负债合计	260	1,436,943	-	-	1,437,203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 保得村镇银行

保得村镇银行成立于2010年6月10日，住所为江苏省丹阳市东方路东方嘉园6-8幢，法定代表人为毛玉飞，注册资本为18,000万元人民币，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保得村镇银行7,38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41.00%，为保得村镇银行的第一大股东。

截至报告期末，保得村镇银行总资产为112,232.37万元，净资产为17,778.80万元，存款余额71,404.89万元，贷款余额110,791.99万元；2016年度营业收入4,543.56万元。

2. 苏银金融租赁

苏银金融租赁（曾用名：苏兴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5月13日，住所为江苏省南京市洪武北路55号置地广场21-22楼，法定代表人为夏平，注册资本为30亿元人民币，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3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

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苏银金融租赁180,00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60.00%。

截至报告期末，苏银金融租赁总资产为2,505,070.98万元，净资产为359,253.05万元；2016年度营业收入67,923.12万元，净利润20,749.05万元。

四、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2016年,国内经济运行缓中趋稳、稳中向好,保持在合理区间。持续推进“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五大任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取得积极进展,经济结构继续优化。消费拉动作用增强,新兴业态消费增长较快。固定资产投资缓中趋稳,制造业投资和民间投资增速有所回升。

展望2017年,挑战与机遇并存。从国际上看,全球经济仍将处于缓慢复苏的进程中,短期增长态势仍有待进一步观察,国际金融市场调整波动可能加大,全球产业重组和产业链布局调整步伐加快。从国内看,新型城镇化、服务业、高端制造业以及消费升级有很大的发展空间。尤其是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简政放权和创新驱动战略不断深化实施,国内经济新的动能正在增强,传统动能的改造升级也在加快,新经济、新产业、新的商业模式快速发展,高端制造业和服务业发展加快。一系列宏观调控措施在适度扩大总需求方面发挥重要作用,货币信贷和社会融资总量的适度增长,都有助于经济的平稳增长。在复杂严峻的总体环境下,存在诸多新的结构性机会,如新兴产业、新兴行业发展将带来新的增量业务机会,新技术、新业态发展为金融企业降低成本、改善服务提供了更多的技术和模式选择等。把握这些机会将为未来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带来难得的机遇和空间。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我国经济运行质量和效益提高,但仍存在产能过剩和需求结构升级矛盾突出、经济增长内生动力不足、金融风险有所积聚等问题。今年要坚持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适度扩大总需求,加强预期引导,深化创新驱动,全面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江苏省第十三次党代会明确提出“聚力创新、聚焦富民,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发展目标,这是全省未来五年的发展走向,也是我们转型发展的根本遵循。全国银行业监督管理会议要求商业银行切实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质效,扎实推进重点领域风险防

控，回归本源专注主业，深入推进银行业改革开放，对违规行为进一步加大监管处罚力度。经济环境的快速变化与改革政策的深入实施相互交织，对我们科学预判形势、及时有效应对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

（二）公司发展战略

2016年是公司第二轮五年规划实施的关键一年，公司通过对五年发展战略规划执行情况的系统评估，结合国家和江苏省“十三五”规划要求，梳理总结近年战略转型的做法和经验，对战略发展规划进行修订，重点对规划期内后三年规划内容进行调整完善，进一步明确了顺应市场变化，聚焦目标客户群，打造“特色化、智慧化、综合化、国际化”的上市好银行的总体战略，并在总战略之下制定了各条线的分战略，以及战略的执行步骤、保障措施等内容。

（三）经营计划

2017年，公司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为重点，深化创新驱动，强化价值创造，坚定不移塑特色、强管理、调结构，牢牢守住风险底线，持续增强核心竞争能力，努力打造上市好银行，不断开创转型发展新局面。具体而言，将把握“一个总基调”，紧扣“两条线”，突出“三项重点”：“一个总基调”就是稳中求进总基调，稳健发展、不断进取；“两条线”就是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主线和守住风险底线；“三项重点”，一是要着力打造最具互联网大数据基因的银行，二是要持续抓改革、练内功、调结构、提质效，三是要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党。

2017年，公司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央行货币政策和各项监管要求，努力推动各项存、贷款稳健增长，税后净利润增长达到上市银行平均水平之上，不良贷款率保持上市银行良好水平，资本充足率、拨备覆盖率等主要监管指标达到良好银行要求标准。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未来一段时期内外部形势仍很复杂，经济发展和结构调整面临挑战，短期内仍将对银行经营业绩、资产质量构成一定压力。具体来看，一是受经济结构调整、清理“僵尸企业”等因素影响，信用风险可能有所增加；二是人民币汇率波动幅度将会加大，给银行自身以及客户和交易对手带来相应的汇率风险；三是银行利差、息差可能面临进一步收窄的风险。

第五节 商业银行业务信息与数据

一、前三年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598,292,446	1,290,333,336	1,038,309,050
负债总额	1,514,085,480	1,224,798,773	982,243,964
股东权益	84,206,966	65,534,563	56,065,086
存款总额	907,412,486	776,428,471	681,297,329
其中:			
企业活期存款	310,350,892	224,415,831	203,816,766
企业定期存款	271,898,257	238,583,188	199,414,514
储蓄活期存款	43,010,570	36,489,412	28,821,294
储蓄定期存款	129,812,410	116,667,678	105,721,440
贷款总额	649,379,685	561,783,471	488,511,845
其中:			
企业贷款	432,847,905	380,058,455	356,950,074
零售贷款	135,735,473	98,098,804	73,896,378
贴现	80,796,307	83,626,212	57,665,393
总资本净额	106,680,869	87,782,216	77,779,637
其中: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83,522,346	65,354,464	55,966,339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78,440	13,401	1,869
二级资本	23,080,083	22,414,351	21,811,429
加权风险资产净额	927,193,262	760,506,090	638,991,613
贷款损失准备	16,824,794	15,394,136	13,148,296

二、前三年主要监管指标

单位: %

项目	监管标准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资本充足率	≥10.5	11.51	11.54	12.17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9.02	8.60	8.7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9.01	8.59	8.76
不良贷款率	≤5	1.43	1.43	1.30
流动性比例	≥25	52.15	57.35	51.34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率	≤10	2.74	1.62	2.19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率	≤50	15.80	14.01	15.44
拨备覆盖率	≥150	180.56	192.06	207.00
拨贷比	不适用	2.59	2.74	2.69
成本收入比	≤45	29.21	29.37	29.57

单位：%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正常贷款迁徙率	5.95	4.21	2.29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32.26	32.11	24.92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87.70	98.92	47.33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25.70	9.91	43.84

注：迁徙率根据中国银监会相关规定计算。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期初正常类贷款期末转为后四类贷款的余额/期初正常类贷款期末仍为贷款的部分×100%；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期初关注类贷款期末转为不良贷款的余额/期初关注类贷款期末仍为贷款的部分×100%；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期初次级类贷款期末转为可疑类和损失类贷款余额/期初次级类贷款期末仍为贷款的部分×100%；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期初可疑类贷款期末转为损失类贷款余额/期初可疑类贷款期末仍为贷款的部分×100%。

三、报告期分级管理情况及各层级分支机构数量和地区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机构总数 541 家，地区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家

序号	名称	地址	机构数量
1	江苏银行总行（含南京地区）	南京市中华路 26 号	28
2	江苏银行苏州分行	苏州市工业园区苏雅路 157 号	47
3	江苏银行无锡分行	无锡市工运路 8 号	110
4	江苏银行南通分行	南通市南大街 300 号	46
5	江苏银行常州分行	常州市延陵中路 500 号	32
6	江苏银行徐州分行	徐州市彭城路 81 号	32
7	江苏银行扬州分行	扬州市文昌西路 525 号	26
8	江苏银行镇江分行	镇江市冠城路 12 号	33
9	江苏银行泰州分行	泰州市东进东路 10 号	9
10	江苏银行淮安分行	淮安市淮海北路 34 号	36
11	江苏银行盐城分行	盐城市解放南路 269 号	34
12	江苏银行连云港分行	连云港市海连中路 56 号	30
13	江苏银行宿迁分行	宿迁市青海湖路 17 号	11
14	江苏银行上海分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128 号	15
15	江苏银行深圳分行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1 号	21
16	江苏银行北京分行	北京市朝阳区光熙家园 1 号楼	21
17	江苏银行杭州分行	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38-42 号	10
	合计		541

四、报告期信贷资产质量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五级分类	金额	占比(%)	与上年末相比增减 (百分点)
正常贷款	620,519,385	95.56	0.11
关注贷款	19,542,389	3.01	-0.11
次级贷款	2,794,956	0.43	0.18
可疑贷款	4,718,879	0.72	-0.29
损失贷款	1,804,076	0.28	0.11
合计	649,379,685	100	—

按照监管五级分类政策规定,本集团的不良贷款包括分类为次级、可疑及损失类的贷款。虽然经济下行以及结构调整影响,给资产质量管控构成一定压力,但本行一方面通过制定信贷投向指引,强化客户准入,营销优质客户,强化贷款全流程全生命周期管理,在源头上控制风险;另一方面通过现金清收、转让、诉讼以及核销等方式,加快存量不良贷款处置,2016年本行资产质量总体稳定。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总额93.18亿元,较年初增加13.03亿元,不良贷款比例1.43%,与年初持平。关注类贷款总额195.42亿元,较年初增加20.14亿元,关注贷款比例3.01%,较年初下降了0.11个百分点。

(一) 自定义分类标准的贷款资产质量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分类	不良金额	占比(%)	与上年末相比增减 (百分点)
农、林、牧、渔业	87,975	0.94	-0.16
采矿业	47,645	0.51	-0.21
制造业	4,236,120	45.46	0.2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4,315	0.15	0.01
建筑业	413,715	4.44	2.30
批发和零售业	3,336,421	35.81	-2.8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0,691	1.62	-0.50
住宿和餐饮业	160,566	1.72	0.4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8,578	0.20	-0.08
金融业	3,747	0.04	-0.01
房地产业	33,364	0.36	-1.03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7,963	0.84	-0.23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45,135	0.48	0.3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890	0.07	0.06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62,151	0.67	0.39
教育	31,200	0.33	-0.06

分类	不良金额	占比(%)	与上年末相比增减 (百分点)
卫生和社会工作	1,265	0.01	0.01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7,829	0.08	-0.06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0	0.00	0.00
国际组织	0	0.00	0.00
个人贷款(不含个人经营性贷款)	582,340	6.25	1.35
合计	9,317,911	-	-

注：所列 20 个行业的分类标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4754-201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的标准执行。

报告期内，本行大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持续调整客户结构，优化信贷资源配置，加大对战略新兴产业、新兴行业以及中央、地方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服务，依托互联网大数据，推出系列网贷产品，满足广大中小企业、城乡居民个人多层次信贷需求，为地方经济发展提供综合化金融服务。受到经济下行的影响，报告期末制造业和批发零售业不良贷款占比较高，但本行资产质量总体保持稳定，风险可控。

（二）公司重组贷款和逾期贷款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分类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所占比例(%)
重组贷款	955,716	1,965,254	0.30
逾期贷款	15,106,718	14,822,071	2.28

注：1. 重组贷款指因借款人财务出现恶化或不能按期归还，而对原来的贷款条款进行调整，包括延长贷款期限、借新还旧和转化。

2. 逾期贷款是指本金或利息逾期的贷款的本金金额。

（三）针对不良贷款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为优化信贷资产结构，控制新增不良贷款，化解存量不良贷款，本行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认真贯彻落实银监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要求，进一步加强前中后台协同和总分支联动，持续完善以全业务覆盖、全流程管控、全员参与为特征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2. 强化信贷政策对业务发展的引领作用，加强客户准入，加强审查审批，积极调整信贷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加强放款审核，加强贷后管理，努力提高新增贷款质量。

3. 根据市场环境以及监管政策变化，持续加强对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重点客户的风险监测并有针对性地采取必要措施，及时提示风险、防范风险、化解风险，持续提高风险管理的前瞻性。

4. 结合“一加强两遏制”专项检查、“两加强两遏制”回头看专项检查等工作，经常组织开展信贷业务风险大排查，推动对信用风险的早排查、早发现、早应对，有效提高风险处置的针对性。

5. 坚持审慎客观原则对资产进行风险分类，根据风险分类结果足额提取拨备，确保减值准备能充分覆盖风险资产，提高风险抵御能力。

6. 强化合规操作，严格制度执行，加强审计监督，对不良贷款形成负有主观责任的相关岗位人员，严格按照制度规定进行责任认定与追究。

7. 坚持多措并举，综合运用诉讼仲裁、债权转让、债务重组、呆账核销等手段，一户一策制定方案，持续加大对存量不良贷款的清收处置力度，有效盘活存量信贷资产。

五、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和核销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贷款损失准备期初余额	15,394,136
贷款损失准备本期计提	6,643,443
贷款损失准备本期转回	-178,352
回收以前年度已核销贷款损失准备的数额	18,407
折现回拨	-192,905
本年转销	-4,859,935
贷款损失准备期末余额	16,824,794

本集团采用个别及组合两种评估方式，评估贷款的减值损失情况。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贷款，采用个别方式估计，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贷款已出现减值的，以贷款账面金额与该贷款预计未来可收回现金流折现价值之间的差额计量，确认其减值损失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贷款，及以个别方式评估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出现减值的贷款，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贷款组合中进行减值评估，根据评估结果，确定组合方式评估的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水平。

本集团拨备覆盖率总体保持稳定，符合监管部门要求。截至报告期末，贷款减值准备余额 168.25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4.31 亿元；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 180.56%，比上年末下降 11.51 个百分点；贷款拨备率 2.59%，比上年末下降 0.15 个百分点。

六、应收利息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应收利息余额 68.18 亿元，比年初增加 5.54 亿元，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 增加额	报告期 收回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42,040	1,377,725	29,711,626	29,547,311
债务工具投资	4,667,443	4,186,348	23,925,025	23,443,930
其他	608,877	699,922	6,338,570	6,429,615
合计	6,818,360	6,263,995	59,975,221	59,420,856

报告期末，本集团其他应收款和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变动
其他应收款	230,165	282,418	-52,253
坏账准备	145,193	139,057	6,136

七、抵债资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抵债资产	37,763	615	35,372	615

八、持有的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2,64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851,854
持有至到期投资	29,343,122

其中，面值最大的十只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计提减值准备
12 浦发 01	1,500,000,000	4.20	2017/2/28	-
13 北京银行债 01	1,500,000,000	4.30	2018/3/4	-
14 农发 09	1,100,000,000	5.55	2021/2/20	-
15 进出 09	1,060,000,000	4.02	2018/4/20	-
12 进出 13	1,000,000,000	3.78	2017/9/12	-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计提减值准备
12 农发 02	1,000,000,000	3.87	2017/3/9	-
15 进出 06	1,000,000,000	4.10	2020/3/24	-
12 民生 02	1,000,000,000	4.39	2017/5/10	-
16 进出 02	890,000,000	3.07	2021/2/22	-
16 浙商银行债	800,000,000	3.60	2021/2/25	-
15 农发 09	780,000,000	3.99	2018/4/22	-
14 农发 28	760,000,000	5.55	2021/4/3	-
16 农发 16	750,000,000	3.26	2024/4/22	-
14 农发 02	700,000,000	5.78	2019/1/17	-
15 农发 14	700,000,000	3.44	2018/5/22	-
14 农发 23	700,000,000	5.48	2024/3/21	-

九、报告期理财业务、资产证券化、托管、信托、财富管理等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一) 报告期理财业务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客户至上，创造价值”，把握市场趋势和客户需求变化，开展大类资产配置，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加速理财创新转型，理财产品投资运作管理实现了跨越式发展，理财总量和资产质量均实现了显著提升。作为理财产品的管理人，本行将募集到的理财资金根据产品合同的约定投入对应的基础资产，根据产品运作情况分配收益给投资者，获取销售服务费、管理费等收入，期间所有理财产品均按期兑付并实现预期收益率。报告期内累计发行理财产品 3163 期，累计募集金额 8677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理财产品存续余额 3468.52 亿元，同比增长 50.38%。

报告期内，本行理财业务获中国银行业协会理财机构最佳综合理财能力奖、最佳收益奖、最佳创新奖、最佳合规奖、最佳风控奖、最佳产品转型奖六个奖项；获《证券时报》“中国区最佳城商行投行第一名”、“中国最佳权益类银行理财产品”；被《金融时报》评为“年度最佳理财服务中小银行”；获《大众证券报》“最佳理财产品创新银行”及“最佳理财产品收益银行”奖；获普益标准 2016 年各季度城市商业银行理财综合能力排名第一名。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推出“融梦想益家人”公益理财产品，客户每购买 1 万元该理财产品，我行同步捐助 1 元用于公益事业。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累计发行 211 款公益理财产品，募集理财资金 288.5 亿元。2016 年 9 月 28 日，本行向江苏省红十字会捐赠 100 万元，用于支持南京社会福利院家庭寄养儿童福利项目。

(二) 报告期资产证券化业务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作为发起人成功发行了苏元 2016 年第一期信贷资产支持证券，发行规模 45.94 亿元。本行作为出让方，成功开展了苏誉 2016 年第一期不良资产收益权转让业务，转让金额 2.54 亿元。

（三）报告期托管业务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主动适应外部市场形势变化，稳固行内资产托管规模，加大行外市场拓展力度。投产上线资产托管业务管理系统，提升业务处理效率，更好地保障托管客户资产安全。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托管规模达 15,624.00 亿元，比年初增长 46.96%；累计实现托管收入 32,764.98 万元，同比增长 211.55%。随着业务品种的增加，通过资产托管业务派生的存款量逐年上升，拓宽了负债来源渠道。

（四）报告期财富管理业务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致力完善财富管理服务体系，打造财私业务三级平台。截至报告期末，已成立 2 家私行中心、8 家财富中心和 502 家理财中心（工作室），形成以财私顾问、理财经理和低柜理财专员为核心的三支专业队伍，为个人客户提供各类理财产品近 5,000 亿元，为客户实现收益近 75 亿元。优质个人客户超过 100 万户，其中高净值客户 1.79 万户，资产规模 793.9 亿元。完善“投资服务、融资服务、顾问服务、增值服务”四位一体高端客户服务体系，推出了家族信托、股东服务等特色服务。本行私人银行业务获亚太财富论坛“最佳中国私人银行-最具创新力奖”，是唯一获此奖项的城市商业银行。

十、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情况

报告期末，本集团表外业务规模总体保持平稳，信贷承诺余额 2,042.86 亿元，比年初小幅下降 26.85 亿元，主要业务品种变化见下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信贷承诺	204,286,017	206,970,782
其中：		
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14,028,669	6,195,950
银行承兑汇票	154,262,387	154,435,502
开出保函	16,774,743	16,133,893
开出信用证	14,864,214	26,050,102
信用卡未使用额度	3,756,004	4,155,335
融资租赁承诺	600,000	—

项目	期末	期初
资本性支出承诺	539,515	619,301
经营租赁承诺	1,998,791	2,240,485

十一、报告期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

（一）风险管理概况

1. 风险管理的目标

本行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满足监管部门、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对本行稳健经营要求的前提下，将风险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内，努力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2. 风险管理建设的目标与原则

（1）建设目标

根据银监会有关监管指引，借鉴国内外先进的风险管理理念，结合本行的实际情况，构建以风险垂直化、管理集约化、人员专业化、流程高效化为主导方向的，独立、集中、专业、高效的风险管理模式，加强前中后台的整体联动与相互制衡。充分考虑各类风险相关性，合理规划风险敞口的规模和结构，实现资本实力、风险规模和银行价值的协调平衡。建立涵盖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法律合规风险、声誉风险等主要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控制技术，符合风险管理的各项监管要求，将风险管理能力打造成本行的核心竞争力，为战略推进和业务发展提供坚实的保障。

（2）基本原则

在业务发展和风险管理中遵循独立性原则、统一性原则、收益与风险匹配原则、内部制衡与效率兼顾原则、风险分散原则、定量与定性原则、动态适应性调整原则，确保风险管理战略与业务发展战略相一致，确保各项业务的前、中、后台部门整体联动与相互制衡，保证本行风险政策执行的统一性和连续性。

（二）风险管理体系建设

1. 本行的风险管理体系架构

本行风险管理体系架构具体如下图所示：

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是本行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的审议和决策机构，主要职责包括：落实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风险管理、案件防控的各项决定；根据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和案件防控状况，组织实施相应的管理措施；审议内部控制、风险管理、案件防控的制度；对相关重点工作组织推动、持续跟踪、进行评价，给予相应的资源保障等。

（3）风险管理部门

本行风险管理部门主要包括风险管理部、授信审批部、法律保全部、计划财务部、营运部、办公室及内审部等，风险管理部是全面风险管理的牵头部门。

（三）信用风险状况的说明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专为识别、评估、监控和管理信用风险而设计了有效的信用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信贷政策和流程，并实施了系统的控制程序。本集团不断完善风险管理体制，优化调整授信、非授信业务审批流程，于流程上加强对信用风险的管控，明确授信、非授信业务审批环节的职能及责任。

报告期内，面对外部形势变化，本集团适时调整授信政策、明确客户准入标准，积极推动业务结构调整，创新风险管理模式，强化资产质量管理，确保各项业务持续稳健发展。一是制定年度信贷政策，建立统一风险偏好。二是强化授信准入，根据信贷政策严把授信准入关。三是运用大数据提升风险管控能力，持续引入、整合内外部数据，通过数理统计分析生成预警指标和黑名单库，并运用于授信业务的贷前、贷中和贷后各环节。四是打造核心风险管控技术，提高信用风险管理有效性。五是组织开展风险大排查，强化资产质量管控和信贷结构调整。六是建立授信第一责任人制度，强化资产质量责任约束。

（四）流动性风险状况的说明

流动性风险指商业银行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

本集团主要对表内资产负债业务与表外理财业务实施流动性风险管理。一是表内资产负债业务，建立健全了风险管理限额方案，以监管指标及内设核心指标为框架，逐一确定了预警值与阈值，并明确了监测部门及监测周期；建立了集合内外部指标，且与流动性限额指标体系互为补充的预警指标体系，增强前瞻性风险识别功能，确保严守流动性风险底线，报告期内各项指标未出

现超限额情况。二是表外理财业务，针对表外理财业务设置限额及预警体系，分别从理财资产负债结构、期限错配及规模方面对其进行管控，合理安排理财产品发行计划以及产品期限结构，合理调配资产端的期限结构，将理财业务资产与负债端的错配率保持在合理水平。在资产结构的设置上，配置适当比例的同业存款、货币基金等高流动性资产，通过债券质押等方式从银行间市场借入资金，卖出债券等各类资产获得流动性。

（五）市场风险状况的说明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及其他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通过缺口分析、敞口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压力测试分析等风险监控手段对各业务中的市场风险开展风险识别、计量和监控管理，并运用业务限额、止损限额和风险限额构成的市场风险限额体系，对各类业务市场风险限额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同时强化授权和限额的日常管理、监测、分析和报告，确保授权和限额得到严格遵守。主要通过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资产组合构建和调整管理利率风险，通过设定外汇敞口限额密切监控风险敞口管理汇率风险。报告期内，市场风险平稳可控。

（六）操作风险状况的说明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通过不断完善规章制度、推进系统流程优化、强化风险排查和整改追踪、加强员工培训以及严格违规积分管理等一系列举措，严把风险关口，不断提升操作风险管控能力，增强整体风险管理意识，各项业务管理和操作日趋规范，全行操作风险控制总体情况良好。一是建立全行统一的制度管理体系，二是推进内控合规与操作风险管理系统（GRC 系统）功能优化，三是开发网络化作业指导书，四是加强操作风险三大管理工具的应用，五是开展不相容职责梳理工作，六是强化内控检查和整改追踪，七是加强合规文化推进与建设。报告期内操作风险总体可控，无重大操作风险损失事件发生，报告期末操作风险限额指标均在监管要求范围内。

（七）其他风险状况的说明

1. 信息科技风险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信息科技在商业银行运行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

本集团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以监管政策为导向，以安全运维为基础，突出 IT 业务连续性、互联网安全、数据安全、IT 外包等工作，坚持智慧化方向，持续推进自主可控。报告期内信息科技风险总体可控，无重大科技风险损失事件发生，报告期末科技风险限额指标均在监管要求范围内。

2.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由本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本行负面评价的风险。本集团建立健全声誉风险管理机制，不断优化完善声誉风险管理办法，加强潜在声誉风险隐患排查，持续提升声誉风险管理能力和水平，塑造智慧金融、责任金融品牌形象。制定《声誉风险事件应急预案》，明确工作流程，积极开展舆情管理，避免声誉损失。组织开展声誉风险管理培训，在全行普及声誉风险管理领域相关知识，强化全体员工的声誉风险意识。报告期内声誉风险状况总体保持平稳，未发生较为严重的声誉风险事件。

十二、与关联自然人发生关联交易的余额及其风险敞口的说明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 年末	占同类交易金额/ 余额比例	2015 年末	占同类交易金额/ 余额比例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4	0.0032%	1,990	0.0036%
吸收存款	753	0.0008%	345	0.0004%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24	0.06%	389	0.09%
委托贷款资金	25	0.0002%	-	-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24	0.06%	389	0.09%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占同类交易金额 比例	2015 年度	占同类交易金额 比例
利息收入	44	0.0004%	91	0.0015%
利息支出	10	0.0007%	11	0.0003%

十三、报告期内推出创新业务品种情况

（一）小微金融业务

创立小微“互联网金融”和“科技金融”两大特色品牌：互联网金融着力打造涵盖“税 e 融”、“创 e 融”、“商 e 融”、“链 e 融”等在内的“e 融”系列网贷业务产品体系以及“渠道获客”、

“决策审批”、“营运支持”、“风控预警”四大核心技术运维支撑；科技金融重点打造包含科技之星、人才之星、三板之星、投贷之星、成长之星的“星系列”科技金融产品体系和“产品、人才、项目、企业”+“科技园区”的“4+1”科技金融业务模式，从“债权+股权”和“企业+人才”两个维度，大力支持科创企业及科技人才的创新发展。

（二）网络金融业务

直销银行对接实体经济需求，探索服务电商、服务小微、服务普惠的新服务模式。在服务电商方面，为电商提供支付、理财、网贷等多领域定制化的金融服务方案，搭建线上金融与生活一体化场景，以适应本地电商快速发展的金融服务要求；在服务小微方面，为小微企业融资提供线上申请、线上审批、线上放款的纯线上授信服务，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慢、融资贵等难题，积极履行地方法人银行社会责任；在服务普惠方面，为个人客户特别是互联网客户提供服务，满足普惠金融的低利性、小额性、频繁性需求。

直销银行秉承“开放、合作、共赢”的理念，以“强化内部能力，拓展外部服务”为指导，以构建线上化的平台生态圈为目标，着力构建精品化的投资理财平台、场景化的网络贷款平台、垂直化的生活场景平台、提供支付解决方案的支付服务平台和定制化的合作服务平台等五大开放式的平台。同时，探索网络金融风险新道路，率先拥有互联网反欺诈功能，实现反欺诈系统对本行直销银行交易渠道的覆盖。

（三）公司业务

基于对企业客户供应链金融、财务结算等业务分析，构建交易银行产品体系，推出保理池、单位结算卡、定活通等公司业务新产品，满足企业多场景交易行为和财资管理等方面的需求。

（四）国际业务

在稳定传统业务的基础上，积极推动国际业务转型发展，在跨境业务、一带一路相关业务、跨境人民币等方面加强探索研究，逐步形成了以“融智汇”为品牌的线上线下融合的国际业务产品体系，报告期内实现跨境银团贷款、跨境直贷、跨境同业等多个以跨境投融资业务为主线的系列产品落地。

（五）零售业务

2016年3月26日，本行公积金网络消费贷款“金e融”在苏州分行首次上线，“金e融”是我行与各地公积金中心合作，通过互联网渠道受理，利用有效的身份识别方式在线对借款人进行身份识别后，基于公积金信息、征信信息等大数据应用场景以及智能决策技术完成授信审批的

无抵押、无担保的个人消费贷款，上线不到半年余额即超十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已有 10 家分行正式上线“金 e 融”产品，累计申请客户 8.5 万人次，授信总额度近 300 亿元，累计发放贷款超 60 亿元，贷款余额近 40 亿元。2016 年 12 月 27 日，首单家族信托业务成功落地，完善了私人银行服务体系。

（六）消费金融与信用卡业务

定位于普惠金融，紧盯细分市场，围绕“享、乐、安、康、美”等主题，陆续推出网上银行、云端 PAD 通道的“税 e 融”消费贷、手机直销银行端的“享 e 融”网贷，以及彩照卡等特色系列信用卡。积极推动产品线上化进程，完善自动化审批，优化客户体验，提升服务价值。全力打造特色化的“融享生活”品牌，设计推广“苏苏”形象。获得中国银行业协会颁发的“2016 年银行卡业务创新奖”，中国银联颁发的 2016 年“银联信用卡业务活跃奖”、“银联云闪付推广先锋奖”、“银联信用卡业务成长奖”等。

（七）投行业务

着力打造“融智信”投行资管业务品牌，全面整合商业银行、投资银行业务资源，整合投资银行与资产管理业务资源，形成了独具特色的综合金融解决方案，可为客户提供包括传统融资、资产管理、并购重组、资产证券化及财务顾问等各类金融服务，为不同行业、不同发展阶段、不同规模的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投融资服务。

（八）金融市场业务

获得交易商协会利率互换交易资质并在报告期内正式开展利率互换业务，丰富了本行业务交易品种，提升了利率风险管理水平。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1. 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规定：从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考虑，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监管要求并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投资现金支出等事项，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采取股票分红方式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在符合银行业监管部门对于银行资本充足率等主要监管指标标准以及股利分配相关要求的情况下，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制订和修改由公司董事会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出，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政策需要经董事会全体董事 2/3 以上表决通过，并经 2/3 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和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且经半数以上监事及全体外部监事表决通过。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并通过利润分配政策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制定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前，应当通过公司网站、公众信箱或者来访接待等多种渠道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

2. 报告期内，经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 年度股利不实施分配。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建议：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115.4445 亿股为基数，向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1.78 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205,491 万元。上述预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5、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均发表了独立意见，利润分配预案决策程序完备，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6 年	0	1.78	0	2,054,910	10,610,579	19.37
2015 年	0	0	0	0	9,497,433	0
2014 年	0	0.8	0	831,200	8,684,947	9.57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第一大股东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 12 个月内，其减持所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其持有股份数量的 25%；在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 13 至 24 个月内，其减持所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第 13 个月初其所持有股份数量的 25%。	2016 年 8 月 2 日至 2019 年 8 月 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江苏省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金鹰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6 年 8 月 2 日至 2019 年 8 月 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	股份限售	江苏新华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	自所持公司股份登记在公司股东名册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持有的公司股	自所持公司股份登记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		司、江苏鹏欣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市吴江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苏州市吴江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盐城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文化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南京瑞同祥商贸有限公司	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股东名册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自 2011 年 3 月 30 日公司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上市申请文件至发行时，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公司股权的新增股东	自所持公司股份登记在公司股东名册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自所持公司股份登记在公司股东名册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有公司股份超过 5 万股的内部职工股东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股份转让锁定期不得低于 3 年，持股锁定期满后，每年可出售股份不得超过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不得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2016 年 8 月 2 日至 2024 年 8 月 2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现任及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胡长征、唐劲松、刘昌继、杨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满足上市锁定期之后，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6 年 8 月 2 日至 2017 年 8 月 1 日，或至其离职后满半年之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稳定股价的承诺	江苏信托、本行现任及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胡长征、唐劲松	本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本行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江苏信托、本行现任及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胡长征、唐劲松持有本行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6 年 8 月 2 日至 2017 年 2 月 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p>	<p>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p>	<p>江苏信托</p>	<p>为避免未来因履行国有资产管理职能等原因而与本行发生同业竞争的考虑,本行第一大股东江苏信托已出具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江苏银行及其分支机构主要从事商业银行业务。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除江苏银行及其分支机构以外的全资、控股公司及本公司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下同)现有主营业务并不涉及主要商业银行业务,与江苏银行及其分支机构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在今后的业务中,本公司不与江苏银行同业竞争,即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江苏银行及其分支机构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本公司将对下属企业按照本承诺进行监督,并行使必要的权利,促使其遵守本承诺。 3、在江苏银行认定是否与本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公司承诺,本公司的关联董事和股东代表将按规定进行回避,不参与表决。如认定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江苏银行存在同业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将在江苏银行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者中止上述业务。如江苏银行提出受让请求,在同等条件下,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按有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江苏银行。 4、本公司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及江苏银行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p>	<p>在江苏信托作为江苏银行第一大股东的期间</p>	<p>是</p>	<p>是</p>	<p>不适用</p>	<p>不适用</p>
---------------------	-------------------	-------------	--	----------------------------	----------	----------	------------	------------

			<p>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江苏银行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上述承诺自签署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作为江苏银行第一大股东的期间持续具有法律效力,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p>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承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本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p> <p>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本行利益。</p> <p>2、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承诺不动用本行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承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本行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本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支持与本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愿意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权)。</p> <p>5、承诺若本行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将尽责促使其行权条件将与本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自 2016 年 11 月 29 日起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与前任注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不存在任何重大分歧。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审计费用为 196.8 万元。目前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 1 年。

五、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末，公司尚未终审判决的诉讼案件中，公司作为被告的案件共计 39 件，涉案金额为人民币 7.23 亿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人民币 0.54 亿元)，公司已经根据现有事实及状况对可能遭受的损失计提了人民币 6,049 万元的预计负债(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人民币 206 万元)。公司认为该等事项的最终裁决与执行结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六、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七、重大关联交易

(一) 本行与关联方的交易业务均由正常经营活动需要产生，条件及利率均执行本业务管理和监管机构的一般规定，不存在优于借款人或交易对手的情形。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方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详见财务报告附注。

(二)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公告与公司主要股东之一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参与对苏银金融租赁的增资扩股。截至报告期期末，苏银金融租赁本次增资扩股工作已经完成。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公司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合同。

(二) 公司不存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本行资金情况。

(三) 担保业务是公司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常规银行业务之一。公司重视该项业务的风险管理, 严格执行有关操作流程和审批程序, 对外担保业务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报告期内, 公司除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 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九、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严格落实证监会关于扶贫工作的要求, 以及江苏省新一轮扶贫开发部署和省“五方挂钩”帮扶工作机制, 积极与各级地方党委、政府对接定向扶贫工作, 深入挂钩的贫困镇、村开展了一系列教育、卫生、产业扶贫及结对帮扶项目。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报告期内, 公司总行拨付专向帮扶资金 140 万元, 专项用于支持沭阳县陇集镇墩前村村部扶持项目、墩前村陇丁路道口提档工程项目、农民公园帮扶项目、农用机械项目。公司宿迁分行开展“挂村包户”活动, 组织挂钩干部职工分 9 批、76 人次到挂钩扶贫村了解情况, 完成“见面结对、调研走访、制定计划”三项工作, 做到一个不少、确保责任到人; 先后开展了“挂村包户活动周”、“服务三夏、扶贫助困”和端午节、中秋节慰问等活动, 累计慰问农户 53 人次、慰问金额 3.27 万元; 分行投入 3 万元捐建村爱心卫生室和村广播站, 有效改善张码村群众医疗卫生条件, 丰富村民致富增收的信息载体。公司淮安分行挂钩扶贫淮安市涟水县梁岔镇卜圩村, 筹措提供扶贫资金 8 万元, 帮助培训农民, 建设农村水利、道路设施及农村党员活动基地等; 对口帮扶淮安市清浦区淮三路社区, 对城镇特困户、“4050”人员进行慰问, 投入资金 26575 元。公司连云港分行向扶贫联系点东海县温泉乡坡林村拨付扶贫资金 11 万元, 保障温泉乡定点扶贫工作开展, 积极帮助挂钩帮扶村实施温室蘑菇种植等三个项目, 拓宽村集体和贫困农户增收渠道。

3. 2016 年精准扶贫工作情况统计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 1. 资金	266.13
二、分项投入	
9. 其他项目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其中：9.1. 项目个数（个）	23
9.2. 投入金额	266.13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将继续加大帮扶工作领导力度和工作力度，不断总结经验与不足，通过帮扶使全体职工受到教育启发，推进作风建设和队伍建设。在增加贫困户的“造血”功能上下功夫，大力发展科技农业，为贫困户提供信息，传授技术，提高贫困户的科技文化素质。继续坚持平时走访、年节慰问的做法，把温暖送到每个贫困户。通过把扶贫工作制度化、经常化、规范化，并纳入领导班子日常工作来抓，切实抓出成效。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坚持强化责任理念、推进责任管理、深化责任沟通，发展普惠金融、倡导绿色金融、创建和谐金融，持续推动社会责任工作良性发展。2016年，公司荣获中国银行业协会颁发的“2015年度最具社会责任金融机构奖”。有关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具体情况，请参阅《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千股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390,000	100	-	-	-	-	-	10,390,000	90
1、国家持股	45,262.835	0.44	-	-	-	+102,975.043	+102,975.043	148,237.878	1.28
2、国有法人持股	6,063,658.118	58.36	-	-	-	-102,975.043	-102,975.043	5,960,683.075	51.63
3、其他内资持股	4,281,079.047	41.2	-	-	-	-	-	4,281,079.047	37.0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831,670.782	36.88	-	-	-	+29,743.275	+29,743.275	3,861,414.057	33.45
境内自然人持股	449,408.265	4.32	-	-	-	-29,743.275	-29,743.275	419,664.990	3.64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	+1,154,450	-	-	-	+1,154,450	1,154,450	10
1、人民币普通股	-	-	+1,154,450	-	-	-	+1,154,450	1,154,450	1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0,390,000	100	+1,154,450	-	-	-	+1,154,450	11,544,450	100

2.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2016 年 6 月 1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181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 115,445 万股。2016 年 7 月 26 日公司完成全部发行工作，8 月 2 日公司股票正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股份总额、股份结构变动情况见“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3. 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每股收益为 0.91 元，每股净资产为 6.27 元（本次公开发行前）；本次公开发行后每股收益摊薄为 0.82 元，每股净资产为 6.26 元。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A 股普通股	2016 年 7 月 20 日	6.27 元	1,154,450,000	2016 年 8 月 2 日	1,154,450,000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2016 年 7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723,840.15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712,915.49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核心一级资本。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日期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价格（元）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数量
-	-	162,114,516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的说明	公司现存内部职工股均为公司合并重组前形成，继承原十家城商行，发行日期及价格不可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内部职工股 162114516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1.4%。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4,05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0,79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7,196,974	892,803,026	7.73	892,803,026	无		国有法人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16,819,018	873,180,982	7.56	873,180,982	无		国有法人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640,000,000	5.54	640,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0,526,354	546,489,186	4.73	546,489,186	质押	341,238,940	国有法人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0	350,000,000	3.03	350,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5,693,899	295,606,101	2.56	295,606,101	无		国有法人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207,485	270,353,286	2.34	270,353,286	质押	70,000,000	国有法人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	0	248,809,215	2.16	248,809,215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苏省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4,782,765	248,303,375	2.15	248,303,375	无		国有法人
南通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203,784	218,244,860	1.89	218,244,860	质押	160,000,00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22,239,700	人民币普通股	22,239,70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018L-FH002 沪	18,040,164	人民币普通股	18,040,164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团体分红-018L-FH001 沪	14,999,856	人民币普通股	14,999,856				
朱德宏	13,212,832	人民币普通股	13,212,832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11,999,911	人民币普通股	11,999,911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11,634,598	人民币普通股	11,634,59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1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9,996,666	人民币普通股	9,996,66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品牌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和谐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30,200	人民币普通股	6,130,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五、公司 5%以上主要股东情况

（一）江苏信托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江苏信托持有本行 7.73%的股份，为本行第一大股东。江苏信托成立于 1981 年，是经江苏省人民政府、人民银行和中国银监会批准、核准设立的金融机构，2002 年 8 月完成重新登记工作。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对其控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江苏信托注册资本为 268,389.90 万元，住所为南京市长江路 2 号 22-26 层。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江苏信托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15.19 亿元，净资产为 98.76 亿元，2016 年实现净利润为 13.04 亿元。

（二）凤凰集团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凤凰集团持有本行 7.56%的股份。凤凰集团成立于 2001 年 9 月，产业领域包括出版、发行、印务、影视、文化酒店、文化地产、金融投资、艺术品经营等板块。凤凰集团控有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928）以及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716）两家上市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凤凰集团注册资本为 150,000 万元，住所为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三）华泰证券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华泰证券持有本行 5.54%的股份。华泰证券前身为江苏省证券公司，成立于 1991 年 4 月，是中国证监会首批批准的综合类券商。华泰证券控股和参股了多家金融企业，包括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期货有限公司、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证通股份有限公司，独资设立了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一家涵盖证券、基金、期货、投资等业务的证券控股集团。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华泰证券注册资本为 7,162,768,800 元，住所为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报告期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	年初持股数 (股)	年末持股数 (股)	年度内股份增 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 因	报告期内从公 司获得的税前 报酬总额(万 元)
夏平	董事长	男	1963 年	2013 年 4 月-换届止	-	-	-	-	67.28
季明	董事	男	1962 年	2015 年 8 月-换届止	-	-	-	-	66.30
	行长			2015 年 4 月-换届止					
顾昶	董事	女	1963 年	2015 年 8 月-换届止	-	-	-	-	60.97
	副行长			2015 年 7 月-换届止					
张荣森	董事	男	1968 年	2016 年 9 月-换届止	-	-	-	-	93.92
	副行长			2015 年 7 月-换届止					
胡军	董事	男	1970 年	2015 年 8 月-换届止	-	-	-	-	-
汪维宏	董事	男	1961 年	2014 年 3 月-换届止	-	-	-	-	-
姜健	董事	男	1966 年	2012 年 3 月-换届止	-	-	-	-	-
唐劲松	董事	男	1969 年	2006 年 12 月-换届止	6635	6635	-	-	-
沈彬	董事	男	1979 年	2010 年 6 月-换届止	-	-	-	-	-
杜文毅	董事	男	1963 年	2014 年 3 月-换届止	-	-	-	-	-
顾迎斌	独立董事	男	1963 年	2010 年 6 月-换届止	-	-	-	-	20
刘煜辉	独立董事	男	1970 年	2014 年 3 月-换届止	-	-	-	-	20
颜延	独立董事	男	1972 年	2014 年 3 月-换届止	-	-	-	-	20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	年初持股数 (股)	年末持股数 (股)	年度内股份增 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 因	报告期内从公 司获得的税前 报酬总额(万 元)
余晨	独立董事	男	1971 年	2015 年 8 月-换届止	-	-	-	-	20
杨廷栋	独立董事	男	1960 年	2015 年 12 月-换届止	-	-	-	-	20
朱其龙	监事长	男	1964 年	2016 年 2 月-换届止	-	-	-	-	61.53
杜宝起	外部监事	男	1950 年	2014 年 4 月-换届止	-	-	-	-	18
汤小青	外部监事	男	1954 年	2015 年 2 月-换届止	-	-	-	-	18
于家钦	监事	男	1958 年	2013 年 3 月-换届止	-	-	-	-	-
安冉	监事	女	1972 年	2014 年 4 月-换届止	-	-	-	-	-
袁维静	监事	女	1963 年	2014 年 4 月-换届止	-	-	-	-	-
周凯	职工监事	男	1977 年	2016 年 8 月-换届止	-	-	-	-	79.61
时文绮	职工监事	女	1972 年	2015 年 3 月-换届止	-	-	-	-	98.97
杨凯	副行长	男	1959 年	2016 年 2 月-换届止	322,012	322,012	-	-	54.55
季金松	纪委书记	男	1967 年	2016 年 2 月-	-	-	-	-	38.71
赵辉	运营总监	男	1965 年	2009 年 8 月-换届止	-	-	-	-	105.76
李敏	行长助理	男	1963 年	2009 年 6 月-换届止	-	-	-	-	314.33
吴典军	董事会秘书	男	1969 年	2016 年 8 月-换届止	-	-	-	-	142.80

注：1. 当年新任人员报告期内从本公司领取的报酬按报告期内在职时间折算，报酬含各类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补充保险等单位缴费部分。

2. 本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最终税前报酬正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确认之后再行披露。

3. 本公司部分非执行董事、股东监事在本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的情况如下：

1) 因在其他法人或组织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而使该法人或组织成为本公司关联方，非执行董事、股东监事在前述关联方获取报酬。

2) 因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而成为本公司关联方，股东董事在前述关联方（派出股东单位）获取报酬。

除上述情形外，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本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4. 独立董事顾迎斌因任期满 6 年，于 2016 年 12 月向公司董事会递交辞职报告。根据中国银监会《中资商业银行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和公司章程，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并取得监管部门任职资格核准前，顾迎斌仍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1. 董事

夏平先生，中共党员，南京理工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研究生毕业，获管理学硕士学位，正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南京分行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六合支行行长、第一支行行长、江苏省分行营业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江苏省分行副行长、党委委员兼营业部总经理，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分行行长、党委书记，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党委副书记。现任江苏银行董事长、党委书记，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季明先生，中共党员，南京大学地质系水文地质和工程地质专业本科毕业，获理学学士学位，南京大学法律系法律专业毕业，获法学第二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律师资格。曾任南京市委政策研究室党群处正科级秘书，江苏省委组织部市县干部处、办公室正科级组织员，江苏省委组织部办公室副处级巡视员，江苏省委组织部办公室副主任，江苏省委组织部干部一处副处长、青年干部处处长；江苏银行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监事长，江苏银行副行长、党委副书记、总行营业管理部总经理（兼）。现任江苏银行董事、行长、党委副书记。

顾昶女士，中共党员，北京大学思想政治教育专业本科毕业，获法学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零售业务处副处长、处长，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银行卡部总经理；江苏银行零售业务部总经理，江苏银行党委委员、行长助理。现任江苏银行董事、副行长、党委委员。

张荣森先生，中共党员，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史专业研究生毕业，获经济学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民生银行北京首体支行副行长；广东发展银行北京航天桥支行行长、广东发展银行北京分行行长助理兼分行资金部总经理；江苏银行北京分行行长、党委书记，江苏银行党委委员兼北京分行行长、党委书记。现任江苏银行董事、副行长、党委委员，北京分行行长、党委书记。

胡军先生，中共党员，经济师，中国金融学院金融专业本科毕业，南京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硕士研究生学位。曾任江苏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科员，江苏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金融二部经理助理，江苏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江苏信新财富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银行董事。

汪维宏先生，中共党员，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博士研究生，律师资格。曾任江苏省总工会法律顾问处主任科员，法律工作部副部长、部长，江苏省总工会副秘书长兼办公室主任。现任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江苏新广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银行董事。

姜健先生，中共党员，南京农业大学经济管理专业硕士。曾任华泰证券人事处培训教育科科长，华泰证券投资银行总部股票事务部副经理、投资银行一部副总经理、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兼发行

部总经理，华泰证券资产管理总部总经理，华泰证券投资银行业务总监兼投资银行业务南京总部总经理，华泰证券总裁助理兼上海总部总经理，华泰证券董事会秘书、总裁助理兼公司机构客户服务部总经理。现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华泰瑞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证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江苏银行董事。

唐劲松先生，中共党员，苏州大学财经学院会计学专业本科毕业，高级会计师。曾任无锡市财政局经济建设二处处长，无锡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主任。现任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裁，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银行董事。

沈彬先生，中共党员，英国斯塔福德大学经济学硕士，经济师。曾任江苏沙钢集团董事局常务执行董事、常务副总裁兼总会计师，沙钢集团党委书记。现任沙钢集团董事局常务执行董事、党委书记、常务副总裁，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银行董事。

杜文毅先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江苏省交通规划设计院计划财务室副主任、主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财务审计处副处长，江苏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及财务审计处副处长、处长，江苏宁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部长。现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管理部部长，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银行董事。

顾迎斌先生，中共党员，西南政法大学法律专业本科毕业，高级律师。曾任江苏金信达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北京市建元律师事务所南通分所主任、律师。现任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北京大成（南通）律师事务所主任，江苏银行独立董事。

刘煜辉先生，农工民主党党员，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数量经济学博士研究生毕业。曾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学家等职。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研究员，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学家，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和南开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郑州银行外部监事，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银行独立董事。

颜延先生，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法学博士、工商管理博士后，拥有律师资格、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曾任江苏省科学技术厅主任科员。现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会计研究所教授，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祥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江苏银行独立董事。

余晨先生，美国伊州理工学院电脑硕士学位和北京大学计算机学士学位，现就读于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EMBA）。曾任美国甲骨文总公司（Oracle）产品市场经理；美国硅谷中国无线协会理事。现任易宝支付有限公司总裁，江苏银行独立董事。

杨廷栋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正高级经济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曾任江苏省淮阴市洪泽县商业职工学校教师，江苏省淮阴市委政策研究室助理秘书，江苏省淮阴市委办公室秘书、副科长、科长，江苏省泗阳县副县长、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县委副书记，江苏洋河酒厂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江苏洋河酒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苏酒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江苏省宿迁市洋河新城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常务副主任，江苏洋河集团董事长，江苏双沟集团董事长。现任江苏归来兮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银行独立董事。

2. 监事

朱其龙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律师资格，高级经济师。曾任人民银行江苏省分行办公室条法科科长，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办公室副主任兼法律事务办公室主任，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办公室副主任（正处级），江苏银监局城市商业银行监管处处长，江苏银行总行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行长助理、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宣传部部长，总行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副行长。现任江苏银行监事长、党委委员。

杜宝起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山东省潍坊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主任、潍坊市政府党组成员、市长助理，工商银行山东省分行行长，工商银行内部审计局南京分局局长。现任江苏银行外部监事。

汤小青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曾任中国科学院工程师、副处长，国家计委财政金融司副处长、处长，中国农业银行市场开发部副总经理，中国人民银行计划资金司、信贷管理司负责人、非银行金融机构监管司副司长、合作金融监管司副司长、河南省分行副行长，中国银监会内蒙古监管局局长、山西监管局局长、监管一部主任、财务会计部主任，招商银行总行副行长、党委委员兼纪委书记。现任江苏银行外部监事。

于家钦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营业部副科长、金陵分行信贷处副处长、南京市分行信贷处副处长，香港中银集团有限公司经理、中国银行南京市分行信贷处处长、行长助理，南京城北（管辖）支行行长、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南京办事处资产评估部经理、高级经理、资产经营二部高级经理、副总经理、纪委书记、总经理，现任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督导员（总经理级）、江苏银行监事。

安冉女士，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江苏省广播电视局计财处科员，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财务资产部副主任、主任。现任江苏省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主任，好享购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省文化产权交易所董事、江苏银行监事。

袁维静女士，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苏州市财政局企业财务处科员，苏州市营财投资集团公司总经理。现任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苏州信托有限公司董事长，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苏州国发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苏州国发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董事、江苏银行监事。

周凯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正高级经济师。曾任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风险管理部科员、业务副经理、风险经理（专业技术五级），南京银行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现任江苏银行职工监事、风险管理部总经理。

时文绮女士，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南京分行大厂支行业务科科员、副科长，中国建设银行南京审计分部业务副经理、业务经理，江苏银行内审部团队副经理、团队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江苏银行职工监事、内审部副总经理。

3. 高级管理人员

季明先生，本行董事、行长（主要工作经历见董事）。

顾昶女士，本行董事、副行长（主要工作经历见董事）。

张荣森先生，本行董事、副行长（主要工作经历见董事）。

杨凯先生，中共党员，上海财经大学工业经济系涉外企业管理专业，获经济学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无锡分行计划信贷科副科长；无锡市五爱城市信用合作社主任；无锡市商业银行党委委员、董事、副行长；江苏银行无锡分行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副行长。现任江苏银行副行长、党委委员，无锡分行行长、党委书记。

季金松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扬州市委农工部经营管理科科员、扬州市委组织部组织科副科级组织员、研究室正科级组织员、江苏省委组织部组织一处正科级组织员、副处级组织员、副调研员、组织二处副处长、办公室副主任、老干部处处长、组织二处处长。现任江苏银行纪委书记、党委委员。

赵辉先生，中共党员，中央党校法律专业毕业，大学本科学历，获南京理工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收付清算处副处长、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清算处副处长、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清算处副处长（主持工作）、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清算处处长、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运营部总经理、中国银行宿迁分行行长；江苏银行营运部总经理。现任江苏银行运营总监。

李敏先生，中共党员，深圳大学国际金融专业毕业，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深圳发展银行上海分行副行长、行长；深圳发展银行行长助理兼北京分行行长；深圳发展银行深圳管理部常务副总经理，深圳发展银行深圳分行常务副行长；江苏银行深圳分行行长、党委书记。现任江苏银行行长助理、深圳分行行长、党委书记。

吴典军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农行连云港分行国际业务部综合部负责人，农发行连云港分行办公室主任、营业部经理，农发行江苏省分行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江苏银行办公室副主任。现任江苏银行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宣传部长。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胡军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13年8月
汪维宏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纪委书记	2003年6月
姜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07年9月
		董事会秘书	2006年3月
唐劲松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1年12月
沈彬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6月
杜文毅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会计师	2011年2月
		财务管理部部长	2007年11月
于家钦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分公司督导员 (总经理级)	2016年3月
安冉	江苏省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管理部主任	2016年1月
袁维静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2005年6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本表上述人员均为由股东单位派出担任本行的董事、监事。		

（二）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夏平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胡军	江苏信新财富资产管理股份公司	董事长
胡军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汪维宏	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汪维宏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汪维宏	江苏新广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汪维宏	江苏凤凰肿瘤医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汪维宏	江苏省文化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姜健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姜健	南京华泰瑞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姜健	证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姜健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唐劲松	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
唐劲松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唐劲松	无锡绿洲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唐劲松	无锡市建融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唐劲松	无锡市建政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唐劲松	无锡建智传媒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唐劲松	无锡锡山建发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唐劲松	无锡财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唐劲松	无锡财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唐劲松	无锡建融果栗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唐劲松	无锡太湖科技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唐劲松	无锡市太湖新城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唐劲松	无锡新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沈彬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沈彬	道通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董事
沈彬	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沈彬	上海金浦医疗健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沈彬	江苏中科沙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沈彬	江苏沙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
沈彬	沙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沈彬	无锡锡丰钢铁有限公司	监事
沈彬	江苏沙钢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沈彬	张家港市沙钢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长
沈彬	张家港玖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杜文毅	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杜文毅	江苏宁沪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杜文毅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
杜文毅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
杜文毅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
杜文毅	江苏远洋运输有限公司	董事
杜文毅	南京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杜文毅	镇江君鼎协立创业投资公司	董事
杜文毅	江苏铁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杜文毅	南京跃进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
杜文毅	恒泰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董事
杜文毅	江苏省国际人才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杜文毅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杜文毅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杜文毅	国电泰州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顾迎斌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顾迎斌	北京大成（南通）律师事务所	主任
刘煜辉	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	研究员
刘煜辉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首席经济学家
刘煜辉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刘煜辉	南开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刘煜辉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刘煜辉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刘煜辉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刘煜辉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颜延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会计研究所	教授
颜延	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颜延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颜延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颜延	上海祥腾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余晨	易宝支付有限公司	总裁
杨廷栋	江苏归来兮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安冉	好享购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安冉	江苏省文化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董事
安冉	江苏广传广播传媒有限公司	董事
安冉	江苏广电国际传播有限公司	监事
安冉	江苏广电石湫影视基地有限公司	董事
袁维静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	董事长
袁维静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袁维静	苏州国发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袁维静	苏州国发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
袁维静	苏州市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杨廷栋	独立董事	选举	新任
王弋	董事、技术产品总监	离任	工作调动
张荣森	董事	选举	新任
朱其龙	副行长、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调动
朱其龙	监事长	选举	新任
周凯	职工监事	选举	新任
杨凯	副行长	聘任	新任
吴典军	职工监事	离任	工作调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吴典军	董事会秘书	聘任	新任

四、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单位：人

员工数量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40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4,55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62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类人员	3,919
营销类人员	3,303
操作类人员	6,994
其他	336
合计	14,55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1,575
大学	9,669
大专	2,280
中专及以下	1,028
合计	14,552

(二) 薪酬政策

根据银监会《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本行按照商业银行市场化薪酬管理规律与发展趋势，建立全行统一的薪酬管理架构与体系，制定了《江苏银行员工薪酬管理办法》，全面规范江苏银行各级机构薪酬管理工作。本行薪酬体系结合我行经营状况与地区经济环境，按照外具竞争力、内具公平性的原则，体现不同管理层级与岗位的价值创造和贡献，以岗定薪，岗变薪变。同时根据监管要求，本行制定了《江苏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对风险有影响岗位人员的绩效薪酬实行延期支付。

(三) 培训计划

2016年，本行以价值创造作为岗位培训工作导向，积极开展中高管、中青年干部、支行行长、业务骨干、客户经理、新入行大学生等各级各类人员培训，持续提升员工队伍整体素质。全年共举办各类培训 5931 项，参训 309452 人次。人均总学时 126.39，其中线下人均 70.11 学时，线上人

均 56.28 学时。对培养和提升员工能力素质方面有突出贡献的内训师、职业导师、课程开发师进行了表彰。

2017 年全行培训工作将围绕全行战略和转型发展要求，加快各级各类人才培养开发，有效促进全行人才队伍建设；打造最具大数据互联网基因的培训学习载体，不断增强培训的统一性、层次性和有效性；加快师资及培训管理者能力塑造，不断提升培训工作效率，为持续增强核心竞争能力、打造“四化”一流上市好银行提供有效的智力支持及人才保障。

（四）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8,077,285.28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39,721.93 万元

注：外包工时总数为年初、年末平均外包人数×40 小时/周×52 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2016 年以来，本行全面对接上市后证监会、银监会、交易所等各方面的监管要求，结合本行实际，重点对公司章程、市值管理、信息披露、董监事薪酬管理、关联交易等制度再次进行系统梳理和修订，不断完善有江苏银行特色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持续健全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决策、执行、监督相互分离、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架构，以及各治理主体职责边界清晰、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独立运作的公司治理运行机制。公司致力于建立遵循监管标准及符合自身实际情况的诚信、公平、透明、负责的公司治理体系，努力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提高公司治理效率。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 2 月 22 日	-	-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9 月 27 日	www.sse.com.cn	2016 年 9 月 29 日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2 月 16 日	www.sse.com.cn	2016 年 12 月 19 日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股东大会 3 次，均由董事会召集，审议通过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发行绿色金融债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资本管理规划（2016 年-2018 年）等各类议案 22 项。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夏平	否	11	3	8	0	0	否	2
季明	否	11	2	8	1	0	否	3
顾飏	否	11	3	8	0	0	否	3
张荣森	否	2	1	1	0	0	否	0
胡军	否	11	3	8	0	0	否	1
汪维宏	否	11	3	8	0	0	否	0
姜健	否	11	3	8	0	0	否	1
唐劲松	否	11	3	8	0	0	否	0
沈彬	否	11	1	8	2	0	否	0
杜文毅	否	11	2	8	1	0	否	1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顾迎斌	是	11	2	8	1	0	否	0
刘煜辉	是	11	1	8	2	0	否	0
颜延	是	11	2	8	1	0	否	1
余晨	是	11	2	8	1	0	否	0
杨廷栋	是	9	2	7	0	0	否	0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均能勤勉尽职，认真出席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有效发挥决策职能，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整体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11 次，审议通过了定期报告、非公开发行优先股、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政策、发行绿色金融债券等议案 70 项，定期听取公司经营管理、全面风险管理情况的报告，通报了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政策。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2016 年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21 次，其中战略委员会会议 3 次、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 2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8 次、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 5 次、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会议 3 次。

（一）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审议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办法、发起设立资产管理公司、公司 2015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等 5 项议案。

（二）风险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审议了 2015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2016 年度风险限额方案、新增外包业务范围等 6 项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8 次会议，审议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6 年内审计划的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等 14 项议案，分别听取财务、内审部门负责人 2015 年年度履职报告。

（四）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审议公司 2015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2016 年度部分关联方关联交易预计授信额度、对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等 8 项议案。

（五）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审议公司 2015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报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度考核及薪酬建议等 8 项议案。

五、监事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据法律法规、本行章程等的规定，不断完善监督机制，认真履行监督职责。

（一）规范开展履职监督

积极完善和创新工作方式，不断深化监督内容。一是规范履职评价制度体系，修订《江苏银行监事会对董事履职评价办法》和《江苏银行监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办法》，并根据办法制定年度履职评价方案。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开展履职监测、建立履职档案、组织开展履职测评和访谈，履职评价报告起草等，并按照要求向股东大会和监管部门报告。二是规范开展履职评价，由监事会提名委员会牵头组织自评、互评等环节，提出各位董事和高管人员的考核等级，提交全体会议审议。按规定将评价结果通报董事会和高管层，并报告监管部门和股东大会。三是规范落实监管要求，按照监管要求确定监督评价事项，对董事和高管人员的履职评价范围包括董事会和高管层遵守法律法规情况；遵循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董事会议事规则，按照职责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决议情况；持续改善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理念、资本管理、薪酬管理、信息披露及维护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利益情况；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有效运作情况；董事及独立董事对有关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情况；高管层持续改善经营管理、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情况等。

（二）有效实施财务监督

依法对本行重大财务事项进行监督检查，切实维护股东合法权益。一是坚持重点突出。监事会重点关注董事会和高管层重要财务决策和执行情况，通过列席会议、定期审阅相关报告、约谈有关管理部门等方式，对设立附属机构、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资产核销、关联交易；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经济资本分配方案、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发行绿色金融债券和优先股方案等重大事项进行监督履职。二是坚持依法合规。监事会对利润分配方案的合规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意见，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及所涉及事项作出评价，对财务报告是否真实反映本行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发表意见，对收购、出售资产的合法合规性发表意见，对定期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发表审核意见，对外审机构的聘用、解聘、续聘的合规性、公允性、外审工作的独立性和有效性进行监督。三是坚持内外联动。通过与相关部门和外部审计机构的反复沟

通，着重对定期报告中可能影响公司财务报告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等重要事项进行探讨，给出意见和建议。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充分行使职责，定期召开会议，审议年度报告、利润分配预案、半年度报告、季报等，就报告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详细沟通和交流，履行财务监督职责，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持续强化风险监督

深入分析本行面临的内外部形势，紧盯资产质量，积极提示风险，促进稳健经营。一是严守风险底线与促进业务发展相结合，紧紧围绕全行中心工作，开展风险监督，通过对关键环节的风险提示，服务经营转型和业务创新，为全行健康发展保驾护航。二是全面监督与重点监督相结合，按照监管要求，对全行风险管控机制、风险管理战略、风险偏好、风险管理政策、风险识别与计量、风险监测和控制情况、经济资本分配机制、并表管理等事项进行全面监督。同时，结合监管关注的重点和热点问题，选取同业业务和投行业务等若干专题进行重点监督。三是非现场监测与现场检查相结合，通过定期检查听取全面风险和专项风险管理报告，使用有关信息管理系统进行监测等方式，开展非现场监督。监事会加强调研监督，组成调研组赴无锡、苏州、南通、盐城、连云港 5 家省内分行进行现场调研指导，了解分行经营转型过程中的风险管控情况。

（四）高度关注内部控制

通过对本行内控领域的持续关注，促进提升基础管理水平。一是注重提高监督实效，将内控监督贯穿于财务监督、风险监督之中。根据监管要求对新业务、新产品的管理制度、操作流程、关键风险环节和相关管理信息等内控情况加强监督。二是注重结合本行实际，对 2016 年员工行为排查及问责情况、投行、同业业务开展情况等专题进行监督检查。定期审阅本行内控检查报告和自我评价报告，发表监督评价意见等。三是注重强化全行内控合规认识，加强对全行内控监督和评价的指导，重点对内控环境、风险识别与评估、内控措施、信息交流与反馈、监督评价与纠正等事项进行监督，促进各责任主体履行好各自职责，完善内控环境，提升全行内控管理水平。

（五）督促依规开展信息披露

加强对信息披露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学习研究，充分把握各项工作要求。一是有效监督本行信息披露制度，按照要求对本行制定的《江苏银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江苏银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办法》、《江苏银行股份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实施细则》、《江苏银行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办法》等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监督，并对制度实施情况进行评价。二是高度关注本行信息披露行为，对本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信息披露职责的行为进行监督。对定期报告、临时公告、招股说明书及上市公告书的时效性、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进行监督。三是审慎发表对本行信息披露的评价意见，根据监管要求，对本行信息披露制度执行情况、定期报告编制和审核程序的合法合规性以及相关重大事项披露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并经过监事会评议后，发表独立监督意见。

（六）着力推进自身建设

一是规范召开各次会议，保证监事会各项工作有序运行。2016 年，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组织召开监事会全体会议 4 次和专门委员会会议 5 次，审议议案 18 项。二是高度重视学习研究，按照监管要求和监事会年度工作计划，定期组织实施监事学习培训活动，提升监事履职能力，培训内容涉及财务管理、银行新业务、信息披露、风险内控管理、监管文件学习等方面。三是进一步完善制度体系，以发行上市为契机，按照监管要求，对监事会制度进行全面后评价，修订监事会对董事和高管人员履职评价制度，完善工作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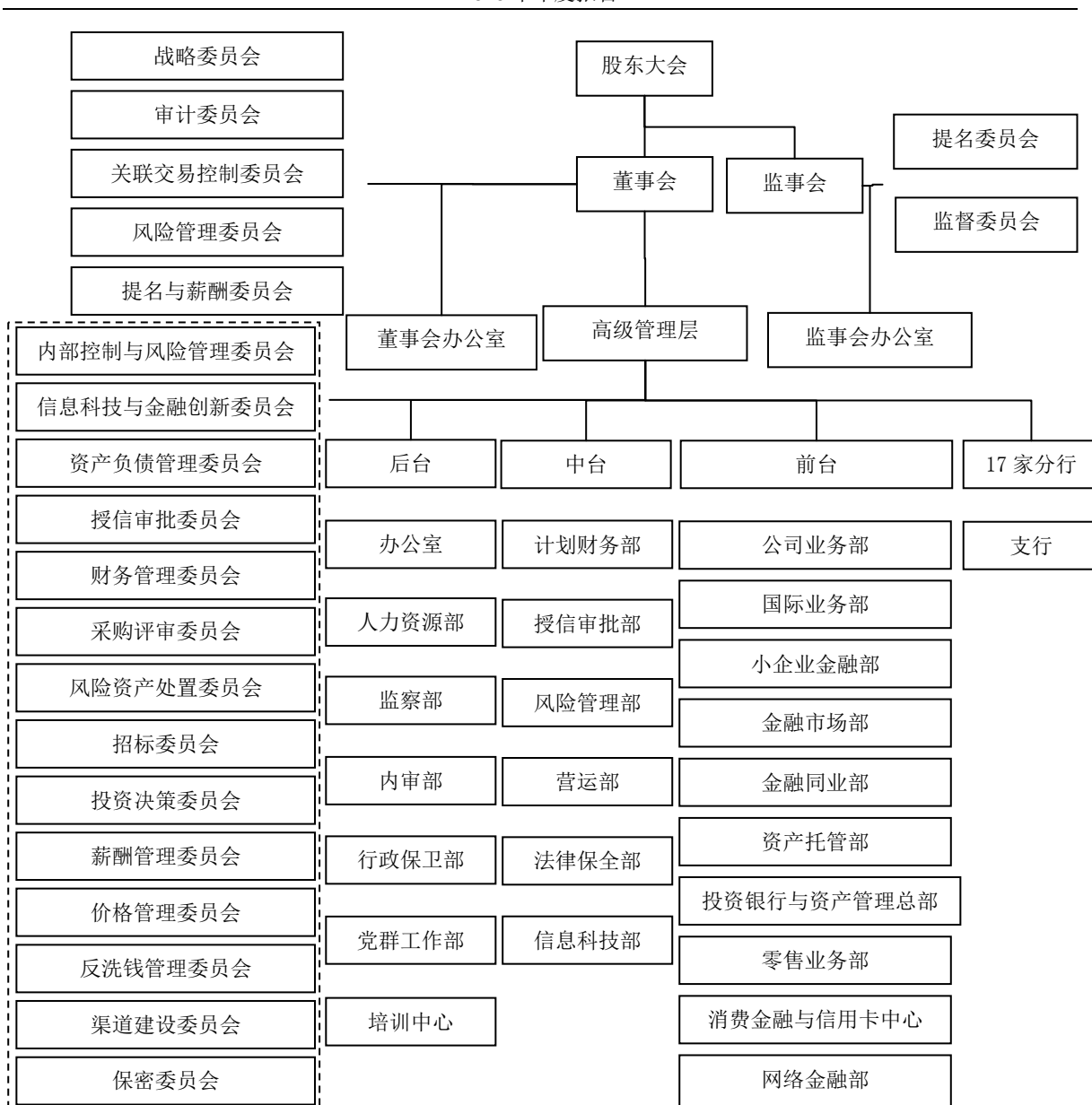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经营情况、财务报告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收购和出售资产情况、关联交易情况、内部控制情况、信息披露实施情况、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等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直接对公司董事会负责，接受董事会的考核。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根据监管要求及《江苏银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从合规经营、风险控制、经营效益、发展转型及社会责任类指标及个人指标等维度加强对于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经过考评，201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层较好地完成了董事会下达的各项目标，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考核等级均为 A 级。本公司监事会依照监管要求及本公司相关制度规定，对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评价。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结果和监事会的评价意见，是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激励约束的重要依据。

七、其他

（一）公司组织架构



（二）关于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信息披露方面，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要求，高质量完成 IPO、2016 年半年报、季报的披露；规范推进临时公告的编制披露工作，加强信息披露的主动性、针对性和有效性，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董监事会决议公告、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一般性公告，主动披露本行重大事项和重要信息，不断提高公司透明度，确保广大投资者能够及时全面了解本行经营管理情况。

投资者关系方面，公司上市后，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共接待了 4 次投资者调研，高度重视上证 e 互动等重要网络平台，及时回复市场关切，报告期内接听回复投资者来电近 1000 次。

制度建设上，公司制定或修订了上市后适用的《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实施细则》、《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制度。

（三）报告期内信息披露索引

序号	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公告标题
1	2016/8/5	2016-00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公告
2	2016/8/6	2016-002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3	2016/8/22	2016-003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4	2016/8/22	2016-004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监事辞职的公告
5	2016/8/27	2016-005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6	2016/8/31	2016-006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7	2016/8/31	2016-007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8	2016/8/31	2016-008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1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9	2016/8/31	2016-009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10	2016/9/12	2016-010	江苏银行董事会决议公告
11	2016/9/12	2016-011	江苏银行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12	2016/9/29	2016-012	江苏银行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13	2016/10/10	2016-013	江苏银行关于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获得核准的公告
14	2016/10/15	2016-014	江苏银行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获得核准的公告
15	2016/10/31		江苏银行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16	2016/11/2	2016-015	江苏银行关于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补充更正的公告
17	2016/11/2	2016-016	江苏银行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18	2016/11/8	2016-017	江苏银行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得核准的公告
19	2016/11/30	2016-018	江苏银行董事会决议公告
20	2016/11/30	2016-019	江苏银行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1	2016/11/30	2016-020	江苏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的公告
22	2016/12/19	2016-021	江苏银行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3	2016/12/27	2016-022	江苏银行董事会决议公告
24	2016/12/27	2016-023	江苏银行关于南京分行获准筹建的公告
25	2016/12/31	2016-024	江苏银行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辞职的公告

（四）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制定和执行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制定了《江苏银行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做出详细规定，并对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的职责进行了清晰界定，保障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严谨，审议合规，披露规范。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办法》，规范披露公司定期报告，未发生因相关责任人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义务以及其它个人原因，导致报告信息存在虚假陈述和重大差错，对本行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不良社会影响的情况。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700135 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行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行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石海云 汪扬

2017 年 3 月 17 日

二、财务报表（详见附件江苏银行 2016 年度财务报告）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本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签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 2017年3月17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
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700135 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行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700135 号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行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石海云




汪扬



2017 年 3 月 17 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五、1	135,122,316	121,097,414	135,057,745	121,035,81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五、2	80,703,546	54,315,848	80,851,801	54,623,643
拆出资金	五、3	5,544,276	5,431,649	6,195,156	6,031,6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4	4,681,009	714,800	4,681,009	714,800
衍生金融资产	五、5	2,074,532	28,286	2,074,532	28,2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6	10,000,000	76,181,793	10,000,000	76,181,793
应收利息	五、7	6,818,360	6,263,995	6,596,435	6,197,995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8	632,554,891	546,389,335	631,565,462	545,481,0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356,736,243	205,823,882	356,526,243	205,823,882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五、10	138,719,830	116,133,972	138,719,830	116,133,972
应收款项类投资	五、11	188,605,877	139,266,718	189,446,227	139,266,718
长期应收款	五、12	24,798,832	7,730,270	-	-
长期股权投资	五、13	-	-	2,033,800	1,073,800
固定资产	五、14	5,537,789	5,321,689	5,534,208	5,317,247
无形资产	五、15	657,650	692,975	656,357	689,9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4,251,897	2,611,551	4,168,299	2,535,751
其他资产	五、17	1,485,398	2,329,159	979,325	2,318,087
资产总计		1,598,292,446	1,290,333,336	1,575,086,429	1,283,454,415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 (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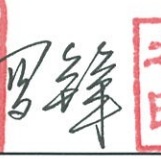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8,030,000	7,300,000	38,000,000	7,3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五、19	318,610,683	296,364,727	318,709,432	296,641,083
拆入资金	五、20	28,683,168	11,344,588	14,214,048	6,464,588
衍生金融负债	五、5	1,437,203	260	1,437,203	2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21	59,039,284	58,949,955	55,796,339	58,949,955
吸收存款	五、22	907,412,486	776,428,471	906,698,438	775,923,643
应付职工薪酬	五、23	4,044,250	3,651,506	4,007,051	3,637,630
应交税费	五、24	2,578,561	1,170,582	2,486,546	1,085,341
应付利息	五、25	15,423,050	13,801,413	15,130,405	13,747,185
已发行债务证券	五、26	131,743,435	51,649,489	131,743,435	51,649,489
其他负债	五、27	7,083,360	4,137,782	4,393,084	2,938,272
负债合计		<u>1,514,085,480</u>	<u>1,224,798,773</u>	<u>1,492,615,981</u>	<u>1,218,337,446</u>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 (续)
2016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8	11,544,450	10,390,000	11,544,450	10,390,000
资本公积	五、29	16,075,278	10,097,373	16,072,078	10,097,373
其他综合收益	五、30	363,596	597,276	363,596	597,276
盈余公积	五、31	11,097,881	9,104,575	11,097,881	9,104,575
一般风险准备	五、32	20,705,275	15,715,462	20,657,651	15,699,373
未分配利润	五、33	22,878,580	19,251,120	22,734,792	19,228,372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82,665,060	65,155,806	82,470,448	65,116,969
少数股东权益		1,541,006	378,767		
股东权益合计		84,206,966	65,534,563	82,470,448	65,116,96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598,292,446	1,290,333,336	1,575,086,429	1,283,454,415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获董事会批准。

  夏平 法定代表人	  季明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罗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	--	--	---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
201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5 年	
利息收入	59,975,221	58,787,675	58,880,765	58,536,094	
利息支出	(34,730,133)	(34,816,273)	(34,164,647)	(34,718,635)	
利息净收入	五、34	25,245,088	23,971,402	24,716,118	23,817,45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940,431	4,026,094	5,746,618	3,996,88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8,636)	(126,695)	(113,519)	(126,67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35	5,821,795	3,899,399	5,633,099	3,870,211
投资收益	五、36	22,830	195,544	22,830	201,448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损失)	五、37	602,577	(5,690)	602,577	(5,690)
汇兑净损失		(350,019)	(71,554)	(350,019)	(71,554)
其他业务收入		22,774	57,969	18,657	17,721
营业收入		31,359,045	28,047,070	30,637,262	27,829,595
税金及附加		(948,006)	(1,990,939)	(927,110)	(1,975,037)
业务及管理费	五、38	(9,161,145)	(8,236,857)	(9,060,217)	(8,181,927)
资产减值损失	五、39	(7,778,672)	(5,772,658)	(7,410,568)	(5,657,065)
其他业务成本		(2,434)	(1,724)	(2,434)	(1,724)
营业支出		(17,890,257)	(16,002,178)	(17,400,329)	(15,815,753)
营业利润		13,468,788	12,044,892	13,236,933	12,013,842
加：营业外收入		144,188	85,666	144,020	73,142
减：营业外支出		(88,994)	(48,490)	(88,936)	(48,475)
利润总额		13,523,982	12,082,068	13,292,017	12,038,509
减：所得税费用	五、40	(2,887,054)	(2,577,260)	(2,834,013)	(2,563,459)
净利润		10,636,928	9,504,808	10,458,004	9,475,050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续)

2016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净利润	10,636,928	9,504,808	10,458,004	9,475,050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0,610,579	9,497,433	10,458,004	9,475,050
少数股东损益	26,349	7,375	-	-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30 (233,680)	554,365	(233,680)	554,365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3,680)	554,365	(233,680)	554,365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3,680)	554,365	(233,680)	554,3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综合收益总额	10,403,248	10,059,173	10,224,324	10,029,415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76,899	10,051,79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349	7,375		
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五、41	0.98	0.91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7年3月17日获董事会批准。



夏平
法定代表人



季明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罗锋

罗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3页至第13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
2016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 净减少额	-	7,341,664	-	7,791,13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0,730,000	2,250,000	30,700,000	2,30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 净增加额	153,229,971	186,176,334	152,843,144	186,371,011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 净增加额	18,468,418	29,464,918	5,585,473	23,984,91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 现金	44,299,707	45,620,099	42,261,485	45,405,0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 现金	1,793,649	2,760,960	1,365,161	1,517,0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8,521,745	273,613,975	232,755,263	267,369,203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 净增加额	(12,532,763)	-	(12,459,640)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92,437,742)	(81,088,371)	(92,304,316)	(73,360,222)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 现金	(29,973,995)	(31,196,134)	(29,641,809)	(31,142,7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 支付的现金	(5,367,412)	(4,692,643)	(5,325,628)	(4,672,4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43,173)	(4,786,565)	(5,977,493)	(4,760,6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 现金	(19,449,354)	(3,281,990)	(1,800,077)	(3,265,2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904,439)	(125,045,703)	(147,508,963)	(117,201,3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五、42(1) 82,617,306	148,568,272	85,246,300	150,167,819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 (续)
201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5 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25,463,222	1,142,668,957	1,119,538,473	1,142,668,95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466,760	15,321,807	23,478,139	15,323,36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969	89,099	183,509	89,0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9,113,951	1,158,079,863	1,143,200,121	1,158,081,4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53,521,199)	(1,342,626,529)	(1,349,186,800)	(1,343,626,5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3,162)	(1,129,553)	(872,115)	(1,125,3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4,394,361)	(1,343,756,082)	(1,350,058,915)	(1,344,751,925)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280,410)	(185,676,219)	(206,858,794)	(186,670,5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269,155	250,000	7,129,155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40,000	250,000	-	-
发行债务证券收到的现金		199,540,000	65,959,738	199,540,000	65,959,7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809,155	66,209,738	206,669,155	65,959,738
偿还债务证券支付的现金		(118,120,000)	(43,289,042)	(118,120,000)	(43,289,04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95,996)	(2,385,804)	(4,595,996)	(2,377,3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715,996)	(45,674,846)	(122,715,996)	(45,666,3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093,159	20,534,892	83,953,159	20,293,388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 (续)
2016 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1,125	66,503	421,125	66,5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五、42 (2)	(37,148,820)	(37,238,210)	(16,142,795)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585,785	132,848,501	148,991,296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2 (3)	95,436,965	95,610,291	132,848,501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获董事会批准。



夏平
法定代表人



季明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罗锋



罗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归属于本行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16年1月1日余额	10,390,000	10,097,373	597,276	3,104,575	15,715,462	19,251,120	65,155,806	378,757	65,534,56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154,450	5,977,905	(233,680)	1,993,306	4,989,813	3,627,460	17,509,254	1,163,149	18,672,40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233,680)	-	-	10,610,579	10,376,899	26,349	10,403,248
(二) 股东投入资本	1,154,450	5,977,905	-	-	-	-	7,132,355	1,136,800	8,269,15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54,450	5,974,705	-	-	-	-	7,129,155	-	7,129,155
2.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	3,200	-	-	-	-	3,200	1,136,800	1,140,000
(三) 利润分配	-	-	-	1,993,306	4,989,813	(6,983,119)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1,993,306	-	(1,993,306)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4,989,813	(4,989,813)	-	-	-
三、2016年12月31日余额	11,544,450	16,075,278	363,596	11,097,881	20,705,275	22,878,580	82,665,060	1,541,906	84,206,966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归属于本行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15年1月1日余额	10,390,000	10,097,373	42,911	7,288,454	11,777,885	16,338,585	129,878	56,065,08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554,365	1,816,121	3,937,577	2,912,535	248,879	9,469,47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554,365	-	-	9,497,433	7,375	10,059,173
(二)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250,000	250,000
1.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250,000	250,000
(三) 利润分配	-	-	-	1,816,121	3,937,577	(6,584,898)	(8,496)	(839,696)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1,816,121	-	(1,816,121)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3,937,577	(3,937,577)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831,200)	(8,496)	(839,696)
三、2015年12月31日余额	10,390,000	10,097,373	597,276	9,104,575	15,715,462	19,251,120	378,757	65,534,563

夏平
法定代表人

季明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罗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7年3月17日获董事会批准。

刊载于第13页至第13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6年1月1日余额	10,390,000	10,097,373	557,276	9,104,575	15,699,373	19,228,372	65,116,96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154,450	5,974,705	(233,680)	1,993,306	4,958,278	3,506,420	17,353,47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233,680)	-	-	10,458,004	10,224,324
(二) 股东投入资本	1,154,450	5,974,705	-	-	-	-	7,129,15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54,450	5,974,705	-	-	-	-	7,129,155
(三) 利润分配	-	-	-	1,993,306	4,958,278	(6,951,584)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1,993,306	-	(1,993,306)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4,958,278	(4,958,278)	-
三、2016年12月31日余额	11,544,450	16,072,078	323,596	11,097,881	20,657,651	22,734,792	82,470,448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5年1月1日余额	10,390,000	10,097,373	42,911	7,288,454	11,761,796	16,338,220	55,918,75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554,365	1,816,121	3,937,577	2,890,152	9,198,21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554,365	-	-	9,475,050	10,029,415
(二) 利润分配	-	-	-	1,816,121	3,937,577	(6,584,898)	(831,2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1,816,121	-	(1,816,121)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3,937,577	(3,937,577)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831,200)	(831,200)
三、2015年12月31日余额	10,390,000	10,097,373	557,276	9,104,575	15,699,373	19,228,372	65,116,969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7年3月17日获董事会批准。



夏平

法定代表人



季明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罗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3页至第13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银行基本情况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06年12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省监管局批准开业,持有B0243H232010001号金融许可证,并于2007年1月22日领取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000796544598E。本行注册地址为南京市中华路26号。

根据本行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181号文核准,本行于2016年7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54,450,000股,并于2016年8月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此次公开发行股份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1.54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5.44亿元。本行A股股票股份代号为600919。

本行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的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公司和个人金融业务、支付结算业务、资金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融资租赁业务及其他金融业务。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16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行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证监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行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4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行及本行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行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行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行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随时支取的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期限短的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当期平均汇率。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本集团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采用短期获利模式进行管理的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以及于确认时被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在下列情况下，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 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基准作内部管理、评估及汇报；
- 有关的指定可消除或明显减少因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含一项嵌入衍生工具，该衍生工具可大幅改变按原合同规定的现金流量；或
- 嵌入衍生工具无法从混合工具中分拆。

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或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

贷款及应收款项指本集团持有的有固定或可确定回收金额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但不包括：

- 准备立即出售或在近期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并将其归类为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资产；
- 于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或
- 因债务人信用恶化以外的原因，使本集团可能难以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投资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这些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贷款及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应收款项类投资等。初始确认后，贷款及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指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且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但不包括：

- 于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或
- 符合贷款及应收款项定义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归类到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

对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以后按成本计量；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除财务担保合同（参见附注三、19）确认的预计负债以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在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i)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ii)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iii)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iv)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v)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或
- (vi)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等。

贷款及应收款项

本集团采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贷款及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

个别方式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或具有独特信用风险特征的贷款及应收款项采用个别方式评估其减值损失。当有客观证据表明贷款或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该贷款或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可能无法确定导致减值的单一事件，但本集团可以通过若干事件所产生的综合影响确定该金融资产是否出现减值。

短期贷款及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未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计算有抵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会反映收回抵押品可能产生的现金流量减去取得及出售该抵押品的成本。

组合方式

以组合方式评估减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包括已以个别方式评估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以及没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同类贷款及应收款项。以组合方式评估时，贷款及应收款项将根据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分类及进行减值测试。减值的客观证据主要包括该组贷款或应收款项虽无法辨认其中的单笔贷款或应收款项的现金流量在减少，但根据已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贷款或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以来，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对于单项金额并不重大的同类贷款及应收款项，本集团采用滚动率方法评估组合的减值损失。该方法使用对违约概率和历史损失经验进行统计分析计算减值损失；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以及管理层基于历史经验的判断进行调整。

单项金额重大的贷款及应收款项，必须经过个别方式评估。如个别方式评估中没有任何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或不能可靠地计量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影响，则将其归类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并以组合方式评估其减值损失。此评估涵盖了于资产负债表日出现减值但有待日后才能个别确认已出现减值的贷款。

评估组合减值损失的因素包括：

- 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贷款组合的历史损失经验；
- 从出现损失到该损失被识别所需时间；及
- 当前经济及信用环境，以及管理层基于历史经验对目前环境下固有损失的判断。

从出现损失到该损失被识别所需的时间由管理层结合经营环境及历史经验确定。

当可根据客观证据对金融资产组合中的个别资产确定其减值时，这些资产将会从该金融资产组合中剔除。按组合方式评估减值的资产不包括按个别方式进行减值评估并且已经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资产。

本集团定期审阅和评估所有已发生减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的预计可收回金额的变动及其引起的损失准备的变动。

- *贷款及应收款项核销和减值损失转回*

贷款及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当采取法律手段和其他必要的追偿措施后仍未能收回贷款或应收款项，在完成所有必要审批程序及确定损失金额后，本集团将对等贷款或应收款项进行核销，核销时冲减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已核销的贷款或应收款项在期后收回时，收回的金额冲减当期资产减值损失。

- 重组的贷款及应收款项

重组的贷款及应收款项是指本集团因借款人财务状况恶化以至无法按照原贷款条款如期还款而与其酌情重新确定贷款条款的贷款项目。于重组时，本集团将重组贷款及应收款项按个别方式评估为已减值贷款。本集团持续监管重组贷款及应收款项，当该重组贷款或应收款项达到特定标准时将不再认定为已减值贷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下述原则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集团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股东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从股东权益内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的累计损失数额等于该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后与当期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减去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其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该类资产公允价值的任何上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转回。

对被投资企业没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此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减值损失不能转回。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某项金融资产（或某项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某组相类似的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将被终止确认：

- (i)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
- (ii) 本集团已转移几乎所有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的风险和报酬，但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记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当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本集团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当合同中规定的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取消或到期时，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才能终止确认。当一项金融负债被同一个债务人以另一项负债所取代，且新的金融负债的条款与原负债实质上显著不同，或对当前负债的条款作出了重大的修改，则该替代或修改事项将作为原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以及一项新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处理。两者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i)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ii)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权益工具

本行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行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记录；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9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为本行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本行个别财务报表中，本行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行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三、13) 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附注三、4 进行处理。

10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三、13) 记入资产负债表内。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去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三、13) 记入资产负债表内。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u>类别</u>	<u>使用寿命</u>	<u>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3% - 5%	4.75% - 4.85%
电子设备	3 - 5年	3% - 5%	19.00% - 31.67%
运输工具	4 - 5年	3% - 5%	19.00% - 23.75%
其他设备	5年	3% - 5%	19.00% - 19.4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1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3）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u>类别</u>	<u>摊销年限</u>
土地使用权	40 - 70年
计算机软件	2 - 10年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2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是指本集团依法行使债权或担保物权而受偿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的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抵债资产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按其账面价值和可收回金额孰低进行后续计量，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抵债资产，计提减值损失。抵债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初始确认及后续重新评估的减值损失计入损益。

本集团抵债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3。

13 除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抵债资产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14）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4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15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包括：

- 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
- 根据《企业年金试行办法》（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20号）的有关规定，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经董事会批准并报送劳动保障行政部门的企业年金计划。企业年金的缴费金额按年金计划方案计算。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为重要经营管理岗位的员工计提延期支付薪酬，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6 所得税

除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包括其他综合收益) 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17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0所述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按附注三、13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金额较大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小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赁租出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分配未实现融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去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差额，列入资产负债表中长期应收款。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8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9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指本集团作为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本集团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在初始确认时，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在财务担保合同期限内进行摊销。当本集团很有可能履行财务担保合同义务时，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与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付金额现值孰高计量。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在其他负债中确认。

20 受托业务

本集团在受托业务中作为客户的管理人、受托人或代理人。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不包括本集团因受托业务而持有的资产以及有关向客户交回该等资产的承诺，该等资产的风险及收益由客户承担。

本集团与客户签订委托贷款协议，由客户向本集团提供资金（以下简称“委托贷款资金”），并由本集团按客户的指示向第三方发放贷款（以下简称“委托贷款”）。由于本集团并不承担委托贷款及相关委托贷款资金的风险及报酬，因此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按其本金记录为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而且并未对这些委托贷款计提任何减值准备。

21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利息收入

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根据让渡资金使用权的时间和实际利率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利息收入包括折价或溢价摊销，或生息资产的初始账面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异按实际利率基准计算的摊销。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利息收入的方法。实际利率是将金融资产在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的期间（如适用）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至该金融资产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会在考虑金融工具的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权、看涨期权、类似期权等，但不会考虑未来信用损失）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计算项目包括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订约方之间所支付或收取的各项费用、交易费用和所有其他溢价或折价。

已减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按照计算相关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计算利息收入。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提供相关服务时确认。

作为对实际利率的调整，本集团对收取的导致形成或取得金融资产的收入进行递延。

(3) 股利收入

非上市权益工具的股利收入于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确立时在当期损益中确认。上市权益工具的股利收入在投资项目的股价除息时确认。

(4)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22 支出

(1) 利息支出

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占用资金的时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在相应期间予以确认。

(2)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23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4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行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行的关联方。

25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服务的性质、提供产品或服务过程的性质、产品或服务的客户类型、提供产品或服务的方式、提供产品或服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26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三、10和11）和各类资产减值（参见附注五、8、9、11、12、14、15、17）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 (i) 附注五、16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及
- (ii) 附注十一 –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做出的重要判断如下：

- (i) 附注六 – 对其他主体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重大判断和假设。

四 税项

本行及子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缴标准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按应税收入的6%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部分销售货物及应税劳务收入按2% - 17%计算销项税额。本行子公司江苏丹阳保得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得村镇银行”），使用简易计税方法按应税收入的3%计算缴纳增值税。
营业税	2016年5月1日前，按应税营业收入的3% - 5%计征。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财税[2016]36号文，自2016年5月1日起全国范围内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营业税及应交增值税的1% -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营业税及应交增值税的5%
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的25%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本集团		本行		
	注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776,683	1,784,042	1,772,767	1,780,081
存放境内中央银行款项					
- 法定存款准备金 (i)		113,192,349	108,233,710	113,131,707	108,185,752
- 超额存款准备金 (ii)		18,671,589	9,970,264	18,671,576	9,960,585
- 外汇风险准备金 (iii)		881,355	42,827	881,355	42,827
- 财政性存款		600,340	1,066,571	600,340	1,066,571
小计		133,345,633	119,313,372	133,284,978	119,255,735
合计		135,122,316	121,097,414	135,057,745	121,035,816

- (i) 存放境内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为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存款准备金，此存款不可用于日常业务。于2016年12月31日，本行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13.5%（2015年12月31日：15.0%），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5.0%（2015年12月31日：5.0%）。本行子公司保得村镇银行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9.0%（2015年12月31日：9.5%）。
- (ii) 超额存款准备金指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作资金清算用途的资金。
- (iii) 外汇风险准备金是本集团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于2015年8月31日发布的相关通知缴存的款项。外汇风险准备金依据上月远期售汇签约额的20%按月计提，冻结期为1年。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按机构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75,980,744	49,802,644	76,128,999	50,110,439
中国境外				
- 银行	4,722,802	4,513,204	4,722,802	4,513,204
合计	<u>80,703,546</u>	<u>54,315,848</u>	<u>80,851,801</u>	<u>54,623,643</u>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和本行存放中国境内银行款项中分别包括人民币5.60亿元和人民币5.31亿元存出保证金，该等款项的使用存在限制（本集团和本行2015年12月31日：无），其中本集团部分款项计人民币0.29亿元，用于相关负债的质押，详见附注五、43（1）。

3 拆出资金

按机构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2,675,621	3,289,786	2,675,621	3,889,786
- 其他金融机构	2,868,655	2,044,456	3,519,535	2,044,456
小计	5,544,276	5,334,242	6,195,156	5,934,242
中国境外				
- 银行	-	97,407	-	97,407
合计	5,544,276	5,431,649	6,195,156	6,031,649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行

	注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交易性债务工具			
中国境内			
- 政府		47,700	-
- 政策性银行		29,745	61,709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4,417,347	509,408
- 其他机构	(i)	186,217	143,683
合计	(ii)	4,681,009	714,800

(i) 中国境内其他机构发行的交易性债务工具主要为企业发行的债券。

(ii) 上述交易性债务工具投资均为在中国境内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债券和同业存单。

5 衍生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负债

本集团及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129,159,435	1,910,179	(1,437,203)	16,916,361	28,286	(260)
利率衍生工具	2,341,850	164,353	-	-	-	-
合计	131,501,285	2,074,532	(1,437,203)	16,916,361	28,286	(260)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指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完成的合同交易量，并不代表所承担的市场风险金额。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买入返售的担保物类型分析

本集团及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10,000,000	42,005,050
商业汇票	-	33,146,743
信托受益权	-	1,030,000
合计	10,000,000	76,181,793

(2)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及本行

	<u>2016年12月31日</u>	<u>2015年12月31日</u>
中国境内		
- 银行	10,000,000	55,020,493
- 其他金融机构	-	21,161,300
	<hr/>	<hr/>
合计	<u>10,000,000</u>	<u>76,181,793</u>

7 应收利息

按产生应收利息的金融资产类别分析

	<u>本集团</u>		<u>本行</u>	
	<u>2016年12月31日</u>	<u>2015年12月31日</u>	<u>2016年12月31日</u>	<u>2015年12月31日</u>
债务工具投资	4,667,443	4,186,348	4,674,698	4,186,34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42,040	1,377,725	1,538,878	1,375,289
存放中央银行和存放同业 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51,330	618,706	352,052	619,167
长期应收款	229,518	64,026	-	-
拆出资金	27,393	7,375	30,171	7,37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36	9,815	636	9,815
	<hr/>	<hr/>	<hr/>	<hr/>
合计	<u>6,818,360</u>	<u>6,263,995</u>	<u>6,596,435</u>	<u>6,197,995</u>

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按性质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公司贷款和垫款	432,847,905	380,058,455	431,830,106	379,134,449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住房按揭贷款	69,573,499	51,932,260	69,573,499	51,932,260
- 个人消费贷款	36,435,083	20,846,871	36,423,683	20,846,871
- 个人经营性贷款	17,438,226	15,185,669	17,369,494	15,125,694
- 信用卡	12,288,665	10,134,004	12,288,665	10,134,004
小计	135,735,473	98,098,804	135,655,341	98,038,829
票据贴现	80,796,307	83,626,212	80,786,319	83,626,212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649,379,685	561,783,471	648,271,766	560,799,490
减：贷款损失准备				
- 按个别方式评估	(3,940,809)	(2,104,488)	(3,855,465)	(2,079,552)
- 按组合方式评估	(12,883,985)	(13,289,648)	(12,850,839)	(13,238,873)
贷款损失准备	(16,824,794)	(15,394,136)	(16,706,304)	(15,318,425)
账面价值	632,554,891	546,389,335	631,565,462	545,481,065

于资产负债表日，上述发放贷款和垫款中有部分用于回购协议交易的质押，详见附注五、43(1)。

(2) 按担保方式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信用贷款	77,567,924	35,796,137	77,557,024	35,796,137
保证贷款	244,547,515	240,374,696	243,585,051	239,514,774
抵押贷款	205,847,616	142,979,746	205,745,356	142,868,377
质押贷款	121,416,630	142,632,892	121,384,335	142,620,202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649,379,685	561,783,471	648,271,766	560,799,490
减：贷款损失准备				
- 按个别方式评估	(3,940,809)	(2,104,488)	(3,855,465)	(2,079,552)
- 按组合方式评估	(12,883,985)	(13,289,648)	(12,850,839)	(13,238,873)
贷款损失准备	(16,824,794)	(15,394,136)	(16,706,304)	(15,318,425)
账面价值	632,554,891	546,389,335	631,565,462	545,481,065

(3) 按客户行业分布情况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制造业	93,174,006	14.35	97,112,695	17.29	92,496,079	14.27	96,418,453	17.1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1,425,466	14.08	51,049,891	9.09	91,425,466	14.10	51,049,891	9.10
批发和零售业	74,739,821	11.51	72,167,676	12.85	74,659,629	11.51	72,165,676	12.87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5,885,982	7.07	35,527,343	6.32	45,856,182	7.07	35,521,343	6.33
房地产业	37,910,777	5.84	42,077,498	7.49	37,910,777	5.85	42,077,498	7.50
建筑业	26,779,701	4.12	26,241,424	4.67	26,629,511	4.11	26,140,482	4.6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130,560	1.71	11,529,180	2.05	11,127,660	1.72	11,463,608	2.0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744,670	1.35	6,574,856	1.17	8,737,370	1.35	6,567,556	1.17
农、林、牧、渔业	8,607,751	1.32	8,925,504	1.59	8,550,261	1.32	8,883,434	1.58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489,783	1.15	3,321,185	0.59	7,489,783	1.15	3,321,185	0.59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675,356	1.03	4,982,026	0.89	6,675,356	1.03	4,977,136	0.89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4,325,383	0.67	3,829,162	0.68	4,325,383	0.67	3,828,172	0.68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763,172	0.58	3,514,128	0.63	3,753,172	0.58	3,514,128	0.64
教育	3,499,882	0.54	4,207,668	0.75	3,499,882	0.54	4,207,668	0.75
住宿和餐饮业	3,091,226	0.48	2,103,524	0.37	3,089,226	0.48	2,103,524	0.38
卫生和社会工作	3,080,714	0.47	3,981,571	0.71	3,080,714	0.47	3,981,571	0.71
其他	2,523,655	0.39	2,913,124	0.52	2,523,655	0.39	2,913,124	0.53
公司贷款和垫款小计	432,847,905	66.66	380,058,455	67.66	431,830,106	66.61	379,134,449	67.61
个人贷款和垫款	135,735,473	20.90	98,098,804	17.46	135,655,341	20.93	98,038,829	17.48
票据贴现	80,796,307	12.44	83,626,212	14.88	80,786,319	12.46	83,626,212	14.91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649,379,685	100.00	561,783,471	100.00	648,271,766	100.00	560,799,490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 按个别方式评估	(3,940,809)		(2,104,488)		(3,855,465)		(2,079,552)	
- 按组合方式评估	(12,883,985)		(13,289,648)		(12,850,839)		(13,238,873)	
贷款损失准备	(16,824,794)		(15,394,136)		(16,706,304)		(15,318,425)	
账面价值	632,554,891		546,389,335		631,565,462		545,481,065	

(4) 按地区分布情况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江苏地区	509,168,513	469,132,204	508,060,594	468,148,223
环渤海地区	55,941,609	28,943,223	55,941,609	28,943,223
长三角地区				
(不含江苏地区)	46,975,850	36,727,736	46,975,850	36,727,736
珠三角地区	37,293,713	26,980,308	37,293,713	26,980,308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649,379,685	561,783,471	648,271,766	560,799,490
减：贷款损失准备				
- 按个别方式评估	(3,940,809)	(2,104,488)	(3,855,465)	(2,079,552)
- 按组合方式评估	(12,883,985)	(13,289,648)	(12,850,839)	(13,238,873)
贷款损失准备	(16,824,794)	(15,394,136)	(16,706,304)	(15,318,425)
账面价值	632,554,891	546,389,335	631,565,462	545,481,065

(5) 已逾期贷款按担保方式及逾期期限分析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逾期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逾期3个月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以上3年以内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03,207	189,505	257,634	29,692	680,038
保证贷款	724,887	3,676,183	3,107,611	308,745	7,817,426
抵押贷款	614,014	1,765,772	3,057,432	616,368	6,053,586
质押贷款	15,102	56,548	168,477	30,894	271,021
合计	1,557,210	5,688,008	6,591,154	985,699	14,822,071

	2015年12月31日				
	逾期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逾期3个月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以上3年以内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11,572	117,896	120,506	8,666	458,640
保证贷款	1,386,994	3,047,932	2,946,065	168,290	7,549,281
抵押贷款	1,160,679	2,311,241	2,562,834	659,316	6,694,070
质押贷款	58,499	35,900	310,328	-	404,727
合计	2,817,744	5,512,969	5,939,733	836,272	15,106,718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逾期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逾期3个月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以上3年以内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03,207	189,505	257,634	29,692	680,038
保证贷款	713,975	3,614,691	2,950,877	304,558	7,584,101
抵押贷款	613,335	1,765,772	3,057,432	616,368	6,052,907
质押贷款	15,102	56,548	168,477	30,894	271,021
合计	1,545,619	5,626,516	6,434,420	981,512	14,588,067

	2015年12月31日				
	逾期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逾期3个月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以上3年以内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11,572	117,896	120,506	8,666	458,640
保证贷款	1,384,465	2,924,082	2,881,043	168,290	7,357,880
抵押贷款	1,160,679	2,311,241	2,554,284	659,316	6,685,520
质押贷款	58,499	35,900	310,328	-	404,727
合计	2,815,215	5,389,119	5,866,161	836,272	14,906,767

逾期贷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已逾期1天及以上的贷款。

(6) 贷款和垫款及贷款损失准备分析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组合计提	个别计提	合计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642,700,738	6,678,947	649,379,685
减：贷款损失准备	(12,883,985)	(3,940,809)	(16,824,794)
账面价值	629,816,753	2,738,138	632,554,891
	2015年12月31日		
	组合计提	个别计提	合计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555,987,408	5,796,063	561,783,471
减：贷款损失准备	(13,289,648)	(2,104,488)	(15,394,136)
账面价值	542,697,760	3,691,575	546,389,335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组合计提	个别计提	合计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641,716,234	6,555,532	648,271,766
减：贷款损失准备	(12,850,839)	(3,855,465)	(16,706,304)
账面价值	628,865,395	2,700,067	631,565,462
	2015年12月31日		
	组合计提	个别计提	合计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555,111,201	5,688,289	560,799,490
减：贷款损失准备	(13,238,873)	(2,079,552)	(15,318,425)
账面价值	541,872,328	3,608,737	545,481,065

(7) 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组合计提	个别计提	合计
年初余额	(13,289,648)	(2,104,488)	(15,394,136)
本年计提	(699,093)	(5,944,350)	(6,643,443)
本年转回	-	178,352	178,352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	(131)	(18,276)	(18,407)
折现回拨	-	192,905	192,905
本年转销	1,104,887	3,755,048	4,859,935
年末余额	(12,883,985)	(3,940,809)	(16,824,794)

	2015年12月31日		
	组合计提	个别计提	合计
年初余额	(10,809,644)	(2,338,652)	(13,148,296)
本年计提	(3,014,100)	(2,962,553)	(5,976,653)
本年转回	-	661,310	661,310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	(15,544)	-	(15,544)
折现回拨	-	120,201	120,201
本年转销	549,640	2,415,206	2,964,846
年末余额	(13,289,648)	(2,104,488)	(15,394,136)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组合计提	个别计提	合计
年初余额	(13,238,873)	(2,079,552)	(15,318,425)
本年计提	(716,722)	(5,867,379)	(6,584,101)
本年转回	-	178,231	178,231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	(131)	(18,155)	(18,286)
折现回拨	-	185,951	185,951
本年转销	1,104,887	3,745,439	4,850,326
年末余额	(12,850,839)	(3,855,465)	(16,706,304)

	2015年12月31日		
	组合计提	个别计提	合计
年初余额	(10,762,134)	(2,338,652)	(13,100,786)
本年计提	(3,010,835)	(2,937,617)	(5,948,452)
本年转回	-	661,310	661,310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	(15,544)	-	(15,544)
折现回拨	-	120,201	120,201
本年转销	549,640	2,415,206	2,964,846
年末余额	(13,238,873)	(2,079,552)	(15,318,425)

(8) 已重组的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已重组的贷款和垫款	1,965,254	955,716	1,913,780	932,386

(9) 担保物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及本行已减值及已逾期未减值的发放给公司客户的贷款和垫款的担保物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如下：

已减值的发放给公司客户的贷款和垫款的担保物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已减值的发放给公司客户的贷款和垫款分别为人民币82.53亿元及人民币81.30亿元（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分别为人民币73.47亿元及人民币72.37亿元）。其中，本集团及本行担保物涵盖该类贷款部分均为人民币27.59亿元（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均为人民币28.86亿元），相应担保物的公允价值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5,203,857	6,079,425
其他资产	2,041,595	784,859
合计	7,245,452	6,864,284

已逾期未减值的发放给公司客户的贷款和垫款的担保物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已逾期未减值的发放给公司客户的贷款和垫款分别为人民币52.86亿元及人民币51.87亿元（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分别为人民币66.72亿元及人民币65.95亿元）。其中，本集团及本行担保物涵盖该类贷款部分分别为人民币27.27亿元及人民币27.26亿元（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均为人民币35.23亿元），相应担保物的公允价值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6,569,685	8,363,062	6,568,910	8,363,062
其他资产	623,364	499,650	623,364	499,650
合计	7,193,049	8,862,712	7,192,274	8,862,712

上述抵押物的公允价值为管理层根据抵押物处置经验和目前市场状况、在可以取得的最新外部评估价值的基础上进行调整而确定。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本集团		本行	
	注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i>按公允价值列示的</i>				
<i>债务工具</i>				
<i>(按发行机构列示)</i>				
中国境内				
- 政府	24,240,499	6,186,867	24,240,499	6,186,867
- 政策性银行	4,018,620	4,321,126	4,018,620	4,321,126
- 商业银行及其他 金融机构	318,218,041	191,311,709	318,008,041	191,311,709
- 其他机构 (i)	3,218,707	3,929,145	3,218,707	3,929,145
小计	349,695,867	205,748,847	349,485,867	205,748,847
<i>权益工具</i>				
<i>(按计量方式分析)</i>				
中国境内				
- 以公允价值计量 (ii)	6,965,341	-	6,965,341	-
- 以成本计量 (iii)	74,820	74,820	74,820	74,820
中国境外				
- 以成本计量 (iii)	215	215	215	215
小计	7,040,376	75,035	7,040,376	75,035
合计	356,736,243	205,823,882	356,526,243	205,823,882

(2) 按上市或非上市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注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债务工具				
- 非上市	349,695,867	205,748,847	349,485,867	205,748,847
权益工具				
- 上市	347,076	-	347,076	-
- 非上市 (iii)	6,693,300	75,035	6,693,300	75,035
小计	7,040,376	75,035	7,040,376	75,035
合计	356,736,243	205,823,882	356,526,243	205,823,882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分析

本集团

	注	2016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合计
摊余成本 / 成本		349,204,658	7,058,442	356,263,100
公允价值		349,695,867	7,040,376	356,736,243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491,209	(6,415)	484,794
已计提减值金额 (iii)		-	(11,651)	(11,651)
	注	2015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合计
摊余成本 / 成本		204,952,479	86,686	205,039,165
公允价值		205,748,847	75,035	205,823,882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796,368	-	796,368
已计提减值金额 (iii)		-	(11,651)	(11,651)

本行

	注	2016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合计
摊余成本 / 成本		348,994,658	7,058,442	356,053,100
公允价值		349,485,867	7,040,376	356,526,243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491,209	(6,415)	484,794
已计提减值金额	(iii)	-	(11,651)	(11,651)

	注	2015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合计
摊余成本 / 成本		204,952,479	86,686	205,039,165
公允价值		205,748,847	75,035	205,823,882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796,368	-	796,368
已计提减值金额	(iii)	-	(11,651)	(11,651)

- (i) 中国境内其他机构发行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主要为企业发行的债券。
- (ii)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权益工具投资中，中国境内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部分主要为货币基金、债券基金投资以及作为抵债资产取得的中国境内上市公司股票。
- (iii) 部分非上市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不存在活跃的市场，没有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该等可供出售权益工具以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列示。
- (iv) 于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债务工具中有部分用于回购协议交易等的质押，详见附注五、43 (1)。其余投资均不存在重大变现限制。

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按发行机构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及本行

	注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政府		91,481,323	66,582,290
- 政策性银行		23,533,351	24,576,003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10,391,544	11,500,715
- 其他机构	(i)	10,857,308	13,474,964
小计		136,263,526	116,133,972
中国境外			
- 其他机构	(i)	2,456,304	-
合计		138,719,830	116,133,972

- (i) 中国境内及境外其他机构发行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工具主要为企业发行的债券。
- (ii) 上述持有至到期投资均为非上市债券。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至到期投资中有部分用于回购协议交易等的质押，详见附注五、43 (1)。其余投资均不存在重大变现限制。

11 应收款项类投资

按发行机构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注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政府	(i)	7,848,661	4,418,562	7,848,661	4,418,562
- 商业银行及其他 金融机构	(ii)	181,666,909	134,821,759	182,507,259	134,821,759
- 其他机构	(iii)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应收款项类投资总额		190,015,570	139,740,321	190,855,920	139,740,321
减：减值准备		(1,409,693)	(473,603)	(1,409,693)	(473,603)
账面价值	(iv)	188,605,877	139,266,718	189,446,227	139,266,718

- (i) 主要为中国政府发行的凭证式国债和定向地方政府债。
- (ii) 主要为证券公司、保险公司和基金公司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以及信托公司设立的信托计划等。本集团直接或通过结构化主体投资于相关债务工具并获取固定或可确定的收益，其中通过结构化主体投资的基础资产主要包括协议存款、债券和信贷资产等。
- (iii) 中国境内其他机构发行的应收款项类投资工具主要为企业发行的定向债务工具。
- (iv) 上述应收款项类投资均为非上市证券。

12 长期应收款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最低融资租赁收款额	28,431,903	9,010,534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3,238,645)	(1,193,789)
应收融资租赁款总额	25,193,258	7,816,745
减：长期应收款损失准备		
- 按组合方式评估	(394,426)	(86,475)
账面价值	24,798,832	7,730,270

最低融资租赁收款额、未实现融资收益和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剩余期限分析列示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最低融资 租赁收款额	未实现 融资收益	应收 融资租赁款	最低融资 租赁收款额	未实现 融资收益	应收 融资租赁款
1年以内	7,545,167	(1,166,167)	6,379,000	2,239,968	(282,223)	1,957,745
1至2年	7,062,931	(998,694)	6,064,237	2,216,103	(280,866)	1,935,237
2至3年	6,349,194	(657,397)	5,691,797	1,962,122	(263,312)	1,698,810
3至5年	7,378,414	(408,321)	6,970,093	2,592,341	(367,388)	2,224,953
5年以上	96,197	(8,066)	88,131	-	-	-
合计	28,431,903	(3,238,645)	25,193,258	9,010,534	(1,193,789)	7,816,745

上述长期应收款中无重大逾期未收回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长期应收款中有部分用于回购协议交易等的质押，详见附注五、43(1)。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行

	<u>2016年12月31日</u>	<u>2015年12月31日</u>
对子公司的投资	2,033,800	1,073,800

本行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u>2016年12月31日</u>				
<u>被投资单位</u>	<u>年初余额</u>	<u>追加投资</u>	<u>年末余额</u>	<u>减值准备</u> <u>年末余额</u>
保得村镇银行	73,800	-	73,800	-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苏银金融租赁”)	1,000,000	960,000	1,960,000	-
合计	<u>1,073,800</u>	<u>960,000</u>	<u>2,033,800</u>	<u>-</u>
<u>2015年12月31日</u>				
<u>被投资单位</u>	<u>年初余额</u>	<u>追加投资</u>	<u>年末余额</u>	<u>减值准备</u> <u>年末余额</u>
保得村镇银行	73,800	-	73,800	-
苏银金融租赁	-	1,000,000	1,000,000	-
合计	<u>73,800</u>	<u>1,000,000</u>	<u>1,073,800</u>	<u>-</u>

本行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1。

14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在建工程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成本						
2016年1月1日	6,068,837	473,289	694,036	150,396	693,205	8,079,763
本年增加	10,345	698,004	27,868	10,553	15,865	762,635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62,940	(62,940)	-	-	-	-
本年减少	(161,641)	(472)	(11,120)	(10,857)	(15,886)	(199,976)
2016年12月31日	5,980,481	1,107,881	710,784	150,092	693,184	8,642,422
累计折旧						
2016年1月1日	(1,713,811)	-	(535,757)	(112,454)	(391,272)	(2,753,294)
本年计提	(288,075)	-	(75,266)	(15,256)	(86,046)	(464,643)
本年处置或报废	83,042	-	10,375	10,308	14,359	118,084
2016年12月31日	(1,918,844)	-	(600,648)	(117,402)	(462,959)	(3,099,853)
减值准备						
2016年1月1日	(4,780)	-	-	-	-	(4,780)
2016年12月31日	(4,780)	-	-	-	-	(4,780)
账面价值						
2016年1月1日	4,350,246	473,289	158,279	37,942	301,933	5,321,689
2016年12月31日	4,056,857	1,107,881	110,136	32,690	230,225	5,537,789

	房屋及建筑物	在建工程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成本						
2015年1月1日	4,412,144	1,596,301	639,291	152,287	532,574	7,332,597
本年增加	148,683	633,328	65,628	15,058	99,507	962,204
在建工程转入 / (转出)	1,554,546	(1,632,319)	-	-	77,773	-
本年减少	(46,536)	(124,021)	(10,883)	(16,949)	(16,649)	(215,038)
2015年12月31日	6,068,837	473,289	694,036	150,396	693,205	8,079,763
累计折旧						
2015年1月1日	(1,506,433)	-	(437,520)	(113,036)	(341,667)	(2,398,656)
本年计提	(229,112)	-	(108,443)	(15,604)	(61,117)	(414,276)
本年处置或报废	21,734	-	10,206	16,186	11,512	59,638
2015年12月31日	(1,713,811)	-	(535,757)	(112,454)	(391,272)	(2,753,294)
减值准备						
2015年1月1日	(4,780)	-	-	-	-	(4,780)
2015年12月31日	(4,780)	-	-	-	-	(4,780)
账面价值						
2015年1月1日	2,900,931	1,596,301	201,771	39,251	190,907	4,929,161
2015年12月31日	4,350,246	473,289	158,279	37,942	301,933	5,321,689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大金额的暂时闲置资产(2015年12月31日：无)。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3.08亿元的房屋及建筑物的产权手续尚在办理中(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4.02亿元)。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有权合法及有效地占用或使用上述房屋及建筑物。

15 无形资产

本集团

	<u>土地使用权</u>	<u>计算机软件</u>	<u>合计</u>
成本			
2016年1月1日	751,391	233,510	984,901
本年增加	-	37,574	37,574
本年处置	(6,331)	-	(6,331)
	<hr/>	<hr/>	<hr/>
2016年12月31日	745,060	271,084	1,016,144
	<hr/>	<hr/>	<hr/>
累计摊销			
2016年1月1日	(113,506)	(178,260)	(291,766)
本年计提	(18,385)	(49,298)	(67,683)
本年处置	1,115	-	1,115
	<hr/>	<hr/>	<hr/>
2016年12月31日	(130,776)	(227,558)	(358,334)
	<hr/>	<hr/>	<hr/>
减值准备			
2016年1月1日	(160)	-	(160)
	<hr/>	<hr/>	<hr/>
2016年12月31日	(160)	-	(160)
	<hr/>	<hr/>	<hr/>
账面价值			
2016年1月1日	637,725	55,250	692,975
	<hr/>	<hr/>	<hr/>
2016年12月31日	614,124	43,526	657,650
	<hr/>	<hr/>	<hr/>

	<u>土地使用权</u>	<u>计算机软件</u>	<u>合计</u>
成本			
2015年1月1日	770,070	186,419	956,489
本年增加	-	47,091	47,091
本年处置	(18,679)	-	(18,679)
	<hr/>	<hr/>	<hr/>
2015年12月31日	751,391	233,510	984,901
	<hr/>	<hr/>	<hr/>
累计摊销			
2015年1月1日	(97,753)	(131,425)	(229,178)
本年计提	(18,622)	(46,835)	(65,457)
本年处置	2,869	-	2,869
	<hr/>	<hr/>	<hr/>
2015年12月31日	(113,506)	(178,260)	(291,766)
	<hr/>	<hr/>	<hr/>
减值准备			
2015年1月1日	(160)	-	(160)
	<hr/>	<hr/>	<hr/>
2015年12月31日	(160)	-	(160)
	<hr/>	<hr/>	<hr/>
账面价值			
2015年1月1日	672,157	54,994	727,151
	<hr/>	<hr/>	<hr/>
2015年12月31日	637,725	55,250	692,975
	<hr/>	<hr/>	<hr/>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按性质分析

本集团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递延 税项净额
资产减值准备	16,836,198	4,209,050	-	-	4,209,050
应付职工薪酬	1,525,199	381,300	-	-	381,300
公允价值变动	-	-	(1,128,074)	(282,019)	(282,019)
其他 (i)	-	-	(225,730)	(56,434)	(56,434)
合计	18,361,397	4,590,350	(1,353,804)	(338,453)	4,251,897

	注 2015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递延 税项净额
资产减值准备	10,309,048	2,577,262	-	-	2,577,262
应付职工薪酬	1,222,248	305,562	-	-	305,562
公允价值变动	-	-	(837,076)	(209,269)	(209,269)
其他 (i)	-	-	(248,016)	(62,004)	(62,004)
合计	11,531,296	2,882,824	(1,085,092)	(271,273)	2,611,551

(i) 其他主要包括固定资产评估增值税会差异以及应收应付款项跨期收付所产生的差异。

(2) 递延所得税变动情况

本集团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年末余额
递延税项					
- 资产减值准备	(i)	2,577,262	1,631,788	-	4,209,050
- 应付职工薪酬		305,562	75,738	-	381,300
- 公允价值变动	(ii)	(209,269)	(150,644)	77,894	(282,019)
- 其他		(62,004)	5,570	-	(56,434)
合计		2,611,551	1,562,452	77,894	4,251,897
	注	2015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年末余额
递延税项					
- 资产减值准备	(i)	2,135,810	441,452	-	2,577,262
- 应付职工薪酬		305,659	(97)	-	305,562
- 公允价值变动	(ii)	(16,028)	(8,453)	(184,788)	(209,269)
- 其他		135,644	(197,648)	-	(62,004)
合计		2,561,085	235,254	(184,788)	2,611,551

(i) 本集团对各项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计提减值损失准备。该减值损失准备是根据相关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预计可收回金额确定。可用作税前抵扣的减值损失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相关所得税法规确定。

(ii)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于其变现时需计征税项。

17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注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资金清算款		729,953	1,418,029
长期待摊费用	(i)	322,581	336,903
预付款项	(ii)	234,292	322,554
抵债资产	(iii)	37,148	34,757
其他	(iv)	161,424	216,916
合计		1,485,398	2,329,159

(i)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336,903	93,536	(107,152)	(706)	322,581

	2015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322,724	116,338	(102,159)	-	336,903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和待摊租赁费等。

(ii) 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租金、预付营业网点装修及其他系统工程款项。

(iii) 抵债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等，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为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61.5万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61.5万元)。

(iv) 其他

本集团

	注	<u>2016年12月31日</u>	<u>2015年12月31日</u>
其他应收款	(a)	84,972	143,361
待抵扣和预缴税金		40,305	4,947
押金及保证金		36,147	68,608
		<hr/>	<hr/>
合计		<u>161,424</u>	<u>216,916</u>

(a)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

本集团

	<u>2016年12月31日</u>	<u>2015年12月31日</u>
1年以内(含1年)	75,759	111,103
1年至2年(含2年)	45,095	56,917
2年至3年(含3年)	26,236	91,468
3年以上	83,075	22,930
	<hr/>	<hr/>
小计	230,165	282,418
减：坏账准备	(145,193)	(139,057)
	<hr/>	<hr/>
合计	<u>84,972</u>	<u>143,361</u>

18 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

		2016年				
减值资产项目	附注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及其他	年末余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8	15,394,136	6,643,443	(178,352)	(5,034,433)	16,824,7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11,651	-	-	-	11,651
应收款项类投资	五、11	473,603	1,032,697	(96,607)	-	1,409,693
长期应收款	五、12	86,475	307,951	-	-	394,426
固定资产	五、14	4,780	-	-	-	4,780
无形资产	五、15	160	-	-	-	160
其他资产	五、17	139,672	69,540	-	(63,404)	145,808
合计		16,110,477	8,053,631	(274,959)	(5,097,837)	18,791,312

		2015年				
减值资产项目	附注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及其他	年末余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8	13,148,296	5,976,653	(661,310)	(3,069,503)	15,394,13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11,651	-	-	-	11,651
应收款项类投资	五、11	149,723	323,880	-	-	473,603
长期应收款	五、12	-	86,475	-	-	86,475
固定资产	五、14	4,780	-	-	-	4,780
无形资产	五、15	160	-	-	-	160
其他资产	五、17	119,733	46,960	-	(27,021)	139,672
合计		13,434,343	6,433,968	(661,310)	(3,096,524)	16,110,477

本行

		2016年				
减值资产项目	附注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及其他	年末余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8	15,318,425	6,584,101	(178,231)	(5,017,991)	16,706,3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11,651	-	-	-	11,651
应收款项类投资	五、11	473,603	1,032,697	(96,607)	-	1,409,693
固定资产	五、14	4,780	-	-	-	4,780
无形资产	五、15	160	-	-	-	160
其他资产	五、17	138,755	68,608	-	(63,404)	143,959
合计		15,947,374	7,685,406	(274,838)	(5,081,395)	18,276,547

		2015年				
减值资产项目	附注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及其他	年末余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8	13,100,786	5,948,452	(661,310)	(3,069,503)	15,318,4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11,651	-	-	-	11,651
应收款项类投资	五、11	149,723	323,880	-	-	473,603
固定资产	五、14	4,780	-	-	-	4,780
无形资产	五、15	160	-	-	-	160
其他资产	五、17	119,733	46,043	-	(27,021)	138,755
合计		13,386,833	6,318,375	(661,310)	(3,096,524)	15,947,374

1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按机构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148,020,714	84,932,477	148,055,370	85,208,833
- 其他金融机构	170,589,969	211,432,250	170,654,062	211,432,250
合计	318,610,683	296,364,727	318,709,432	296,641,083

20 拆入资金

按机构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23,366,430	11,344,588	12,396,430	6,464,588
- 其他金融机构	3,499,120	-	-	-
中国境外				
- 银行	1,817,618	-	1,817,618	-
合计	28,683,168	11,344,588	14,214,048	6,464,588

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卖出回购的担保物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证券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50,910,000	54,281,240	50,910,000	54,281,240
商业汇票	4,886,339	4,668,715	4,886,339	4,668,715
长期应收款	3,242,945	-	-	-
合计	59,039,284	58,949,955	55,796,339	58,949,955

(2)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55,796,339	51,574,115	55,796,339	51,574,115
- 其他金融机构	3,242,945	7,375,840	-	7,375,840
合计	59,039,284	58,949,955	55,796,339	58,949,955

22 吸收存款

注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户	310,350,892	224,415,831	310,221,607	224,339,601
- 个人客户	43,010,570	36,489,412	42,969,616	36,458,247
小计	353,361,462	260,905,243	353,191,223	260,797,848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 公司客户	271,898,257	238,583,188	271,633,115	238,372,583
- 个人客户	129,812,410	116,667,678	129,569,448	116,481,259
小计	401,710,667	355,250,866	401,202,563	354,853,842
保证金存款				
- 银行承兑汇票	55,250,040	76,571,971	55,214,395	76,571,971
- 担保	6,595,348	4,989,374	6,595,348	4,989,374
- 信用证	5,406,689	8,803,155	5,406,689	8,803,155
- 保函	5,312,238	5,469,667	5,312,238	5,469,667
- 其他	5,657,110	3,460,146	5,657,110	3,460,146
小计	78,221,425	99,294,313	78,185,780	99,294,313
客户理财资金 (i)	58,440,143	39,761,157	58,440,143	39,761,157
国库存款	14,688,000	18,657,000	14,688,000	18,657,000
汇出汇款	533,316	1,323,177	533,316	1,323,177
应解汇款	372,762	859,411	372,760	859,409
财政性存款	84,711	377,304	84,653	376,897
合计	907,412,486	776,428,471	906,698,438	775,923,643

(i)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客户理财资金包括公司客户理财资金人民币512.13亿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338.24亿元)以及个人客户理财资金人民币72.27亿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59.37亿元)。

23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注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i)	2,664,245	2,767,669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ii)	87,270	101,155
辞退福利		226,848	222,138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iii)	1,065,887	560,544
合计	(iv)	4,044,250	3,651,506

(i) 短期薪酬

本集团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77,747	3,593,571	(3,705,006)	2,566,312
职工福利费	-	231,734	(231,696)	38
社会保险费	16,708	243,768	(244,363)	16,113
- 医疗保险费	16,300	222,461	(224,063)	14,698
- 工伤保险费	142	9,260	(8,349)	1,053
- 生育保险费	266	12,047	(11,951)	362
住房公积金	2,795	268,424	(269,922)	1,29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0,419	106,301	(96,235)	80,485
合计	2,767,669	4,443,798	(4,547,222)	2,664,245

	2015年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93,485	3,426,960	(3,042,698)	2,677,747
职工福利费	-	137,313	(137,313)	-
社会保险费	16,075	225,271	(224,638)	16,708
- 医疗保险费	15,963	200,678	(200,341)	16,300
- 工伤保险费	465	13,698	(14,021)	142
- 生育保险费	(353)	10,895	(10,276)	266
住房公积金	622	298,191	(296,018)	2,79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0,827	92,420	(82,828)	70,419
合计	2,371,009	4,180,155	(3,783,495)	2,767,669

(ii)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24,945	398,298	(413,030)	10,213
失业保险费	391	21,678	(20,807)	1,262
企业年金及补充养老保险	75,819	185,068	(185,092)	75,795
合计	101,155	605,044	(618,929)	87,270

	2015年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18,450	362,514	(356,019)	24,945
失业保险费	1,373	26,384	(27,366)	391
企业年金及补充养老保险	59,408	168,946	(152,535)	75,819
合计	79,231	557,844	(535,920)	101,155

(iii)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包括延期支付的员工薪酬，折现后以摊余成本计量。

(iv) 本集团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余额。

24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1,744,092	650,537	1,654,014	566,668
应交增值税及附加	746,030	447	745,487	-
应交营业税及附加	-	457,607	-	456,948
应交其他税费	88,439	61,991	87,045	61,725
合计	2,578,561	1,170,582	2,486,546	1,085,341

25 应付利息

按产生应付利息的金融负债类别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吸收存款	11,910,512	10,374,167	11,899,847	10,362,13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2,455,350	2,851,314	2,455,530	2,809,118
已发行债务证券	476,897	475,594	476,897	475,594
拆入资金	293,782	5,177	36,695	5,1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2,818	52,713	202,793	52,7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3,691	42,448	58,643	42,448
合计	15,423,050	13,801,413	15,130,405	13,747,185

26 已发行债务证券

本集团及本行

	注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本年偿还	折溢价摊销	年末余额
已发行同业存单	(i)	27,649,489	199,540,000	(118,120,000)	(1,326,054)	107,743,435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ii)	15,000,000	-	-	-	15,000,000
应付其他金融债券	(iii)	9,000,000	-	-	-	9,000,000
合计		<u>51,649,489</u>	<u>199,540,000</u>	<u>(118,120,000)</u>	<u>(1,326,054)</u>	<u>131,743,435</u>

	注	2015年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本年偿还	折溢价摊销	年末余额
已发行同业存单	(i)	4,978,793	61,770,000	(38,770,000)	(329,304)	27,649,489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ii)	15,000,000	-	-	-	15,000,000
应付其他金融债券	(iii)	9,000,000	-	-	-	9,000,000
合计		<u>28,978,793</u>	<u>61,770,000</u>	<u>(38,770,000)</u>	<u>(329,304)</u>	<u>51,649,489</u>

- (i)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共计102笔，最长期限为367天，利率区间为2.53%至4.84%（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共计35笔，最长期限为367天，利率区间为2.82%至3.28%）。

(ii)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行发行的应付二级资本债券情况如下表所示：

	注	<u>2016年12月31日</u>	<u>2015年12月31日</u>
于2024年9月到期的 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a)	12,000,000	12,000,000
于2026年9月到期的 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b)	3,000,000	3,000,000
合计		<u>15,000,000</u>	<u>15,000,000</u>

(a) 于2014年9月24日，本集团发行了10年期的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票面年利率为6.18%，每年付息一次。在有关监管机构核准的前提下，本集团可以选择在本期债券第5个计息年度的最后一日（即2019年9月24日）按面值全部赎回债券。

(b) 于2011年9月9日，本集团发行了15年期的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票面年利率为6.48%，每年付息一次。在有关监管机构核准的前提下，本集团可以选择在本期债券第10个计息年度的最后一日（即2021年9月9日）按面值全部赎回债券。

(iii)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行发行的应付其他金融债券情况如下表所示：

	注	<u>2016年12月31日</u>	<u>2015年12月31日</u>
于2017年7月到期的固定利率 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	(a)	1,500,000	1,500,000
于2019年7月到期的固定利率 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	(b)	7,500,000	7,500,000
合计		<u>9,000,000</u>	<u>9,000,000</u>

(a) 于2014年7月24日，本集团发行了三年期的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票面年利率为5.30%，每年付息一次。

(b) 于2014年7月24日，本集团发行了五年期的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票面年利率为5.44%，每年付息一次。

27 其他负债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付资金清算款	3,371,689	2,134,724
融资租赁保证金	1,792,936	871,180
递延收益	1,224,687	599,731
应付股利	52,952	69,757
其他	641,096	462,390
	7,083,360	4,137,782

28 股本

本行

	2016年1月1日	发行新股	2016年12月31日
股本	10,390,000	1,154,450	11,544,450

如附注一所述，根据本行股东大会决议，并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181号文核准，本行于2016年7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54,450,000股，并于2016年8月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此次公开发行股份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1.54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5.44亿元。

29 资本公积

本集团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注 i / ii)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0,097,373	5,977,905	16,075,278

	2015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0,097,373	-	10,097,373

本行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注 i)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0,097,373	5,974,705	16,072,078

	2015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0,097,373	-	10,097,373

- (i) 如附注五、28 所述，本行于 2016 年 7 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154,450,000 股。本次股份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6.27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1.29 亿元，其中股本溢价人民币 59.75 亿元。
- (ii) 于 2016 年，本行与其他少数股东对苏银金融租赁进行增资，本集团将因本次增资所取得的苏银金融租赁账面净资产份额高于此次出资金额部分人民币 32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30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及本行

	2016年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出	减：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末余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97,276	(285,673)	(25,901)	77,894	(233,680)	-	363,596
	2015年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出	减：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末余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2,911	770,933	(31,780)	(184,788)	554,365	-	597,276

31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行

	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2016年1月1日	4,913,472	4,191,103	9,104,575
利润分配	1,045,801	947,505	1,993,306
2016年12月31日	5,959,273	5,138,608	11,097,881
2015年1月1日	3,965,967	3,322,487	7,288,454
利润分配	947,505	868,616	1,816,121
2015年12月31日	4,913,472	4,191,103	9,104,57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行需要按照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本行注册资本的50%时，可不再提取；经股东大会批准，本行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转增资本，在运用法定盈余公积金转增资本时，转增后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金的数额不得少于转增前注册资本的25%。

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批准，本行可从净利润中按照上一年度净利润的一定比例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股东大会批准，本行提取的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转增资本。

32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年初余额	15,715,462	11,777,885	15,699,373	11,761,796
利润分配	4,989,813	3,937,577	4,958,278	3,937,577
年末余额	20,705,275	15,715,462	20,657,651	15,699,373

根据财政部于2012年3月30日颁布的《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12]20号)，本行原则上应按照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一般风险准备还包括本行下属子公司根据其所属行业适用法规提取的其他一般风险准备。

33 利润分配

(1) 根据2016年2月22日通过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按2015年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按2015年税后利润的1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39.38亿元；以及
- 不实施股利分配。

(2) 根据2015年4月29日通过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按2014年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按2014年税后利润的1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33.35亿元；以及
- 按每股人民币0.08元(含税)向年末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计发放人民币8.31亿元。

34 利息净收入

注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	29,711,626	32,680,477	29,644,761	32,595,779
- 公司贷款	21,632,087	24,214,096	21,569,972	24,135,265
- 个人贷款	5,107,906	4,740,172	5,103,412	4,734,305
- 票据贴现	2,971,633	3,726,209	2,971,377	3,726,209
债务工具投资	23,925,025	16,906,024	23,943,659	16,901,677
存放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643,586	4,159,950	2,653,671	4,163,988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91,819	1,945,384	1,890,892	1,943,807
长期应收款	1,075,394	182,160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41,967	2,700,328	541,967	2,700,328
拆出资金	185,804	213,352	205,815	230,515
利息收入 (i)	59,975,221	58,787,675	58,880,765	58,536,094
吸收存款	(17,111,032)	(16,793,134)	(17,098,631)	(16,782,836)
- 公司客户	(12,957,562)	(12,805,226)	(12,951,659)	(12,800,298)
- 个人客户	(4,153,470)	(3,987,908)	(4,146,972)	(3,982,53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11,153,368)	(13,603,500)	(11,156,303)	(13,500,094)
已发行债务证券	(3,254,440)	(1,422,197)	(3,254,440)	(1,422,1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40,958)	(1,427,270)	(1,461,750)	(1,427,270)
拆入资金	(874,033)	(362,459)	(397,442)	(379,6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497,115)	(303,535)	(496,894)	(302,438)
其他	(299,187)	(904,178)	(299,187)	(904,178)
利息支出	(34,730,133)	(34,816,273)	(34,164,647)	(34,718,635)
利息净收入	25,245,088	23,971,402	24,716,118	23,817,459

(i) 利息收入中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已减值贷款利息收入	192,905	120,201	185,951	120,201

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代理手续费收入	3,545,429	1,965,957	3,545,233	1,965,560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912,778	565,819	912,764	565,785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				
佣金收入	505,784	452,977	505,784	452,977
信用承诺手续费及佣金	433,654	527,385	433,635	527,385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收入	214,180	283,831	214,135	255,141
顾问和咨询费收入	71,056	137,183	71,536	137,183
其他	257,550	92,942	63,531	92,85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940,431	4,026,094	5,746,618	3,996,886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支出	(54,797)	(60,115)	(54,783)	(60,095)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	(34,394)	(34,984)	(34,394)	(34,984)
其他	(29,445)	(31,596)	(24,342)	(31,59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8,636)	(126,695)	(113,519)	(126,67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821,795	3,899,399	5,633,099	3,870,211

36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金融工具持有期间的损益				
- 股利收入	6,580	1,320	6,580	1,320
- 基金分红	23,297	-	23,297	-
处置金融工具的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875)	160,390	(31,875)	160,39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901	31,780	25,901	31,780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益	-	-	-	5,904
其他	(1,073)	2,054	(1,073)	2,054
合计	22,830	195,544	22,830	201,448

37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损失)

本集团及本行

	2016年	2015年
衍生金融工具	609,303	(11,4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726)	5,786
合计	602,577	(5,690)

38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员工成本				
- 工资及奖金	4,257,903	3,649,559	4,202,235	3,623,420
- 社会保险费 及补充保险	848,812	783,115	844,990	780,632
- 其他福利	653,441	635,432	647,824	632,595
小计	5,760,156	5,068,106	5,695,049	5,036,647
物业及设备支出				
- 折旧和摊销	639,478	581,892	634,651	576,711
-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493,906	455,904	489,255	453,577
- 公共事业费	85,852	84,772	85,439	84,461
- 其他	369,745	407,675	361,821	405,513
小计	1,588,981	1,530,243	1,571,166	1,520,262
其他办公及行政费用	1,812,008	1,638,508	1,794,002	1,625,018
合计	9,161,145	8,236,857	9,060,217	8,181,927

39 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	6,465,091	5,315,343	6,405,870	5,287,142
应收款项类投资	936,090	323,880	936,090	323,880
长期应收款	307,951	86,475	-	-
其他资产	69,540	46,960	68,608	46,043
合计	7,778,672	5,772,658	7,410,568	5,657,065

40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当年所得税	4,340,065	3,063,076	4,266,519	2,975,592
递延所得税	(1,562,452)	(235,254)	(1,554,654)	(161,571)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109,441	(250,562)	122,148	(250,562)
合计	2,887,054	2,577,260	2,834,013	2,563,459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注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利润总额	13,523,982	12,082,068	13,292,017	12,038,509
按照适用所得税率 25% 计算的所得税	3,380,996	3,020,517	3,323,004	3,009,62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i)	(983,718)	(531,396)	(983,718)	(529,872)
不可抵扣的费用的影响 (ii)	36,796	29,595	31,422	25,160
汇算清缴差异及其他	452,980	58,544	463,305	58,544
所得税费用	2,887,054	2,577,260	2,834,013	2,563,459

(i) 主要包括国债利息收入、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等免税收入。

(ii) 主要包括不可抵扣的业务招待费用和不可抵扣的捐赠支出等。

41 每股收益

本集团的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本集团

	注	2016年	2015年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610,579	9,497,433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千股)	(i)	10,871,021	10,390,000
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0.98	0.91

(i)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本集团

	2016年	2015年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10,390,000	10,390,000
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的影响	481,021	-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u>10,871,021</u>	<u>10,390,000</u>

42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净利润	10,636,928	9,504,808	10,458,004	9,475,050
加 / (减)：				
资产减值损失	7,778,672	5,772,658	7,410,568	5,657,065
已减值贷款减值准备的折现回拨	(192,905)	(120,201)	(185,951)	(120,201)
折旧及摊销	639,478	581,892	634,651	576,7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净(收益)/损失	(96,861)	35,592	(96,873)	(32,138)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	(602,577)	5,690	(602,577)	5,690
汇兑净损失	409,805	100,303	409,805	100,303
投资收益	(22,830)	(195,544)	(22,830)	(201,448)
债务工具投资利息收入	(23,925,025)	(16,906,024)	(23,943,659)	(16,901,677)
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	3,254,440	1,422,197	3,254,440	1,422,1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562,452)	(235,254)	(1,554,654)	(161,5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20,819,382)	(71,757,153)	(103,488,948)	(63,756,2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07,120,015	220,359,308	192,974,324	214,104,0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82,617,306</u>	<u>148,568,272</u>	<u>85,246,300</u>	<u>150,167,819</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95,436,965	132,585,785	95,610,291	132,848,501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132,585,785)</u>	<u>(149,092,337)</u>	<u>(132,848,501)</u>	<u>(148,991,296)</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u>(37,148,820)</u>	<u>(16,506,552)</u>	<u>(37,238,210)</u>	<u>(16,142,795)</u>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库存现金	1,776,683	1,784,042	1,772,767	1,780,081
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制性款项	18,671,589	9,970,264	18,671,576	9,960,58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3,107,752	43,921,881	63,285,007	44,198,237
拆出资金	1,880,941	2,548,112	1,880,941	2,548,1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00,000	74,361,486	10,000,000	74,361,48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95,436,965	132,585,785	95,610,291	132,848,501

43 担保物信息

(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本集团与作为担保物的资产相关的有质押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向中央银行借款	38,000,000	7,300,000	38,000,000	7,3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9,039,284	58,949,955	55,796,339	58,949,955
吸收存款	14,688,000	18,657,000	14,688,000	18,657,000
其他负债	58,000	-	-	-
合计	111,785,284	84,906,955	108,484,339	84,906,955

上述交易是按相关业务的一般标准条款进行的。

(i) 担保物的账面价值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证券				
- 中国政府债券	85,879,207	45,734,738	85,879,207	45,734,738
- 银行及其他金融 机构债券	23,845,101	28,022,944	23,845,101	28,022,944
- 企业债券	7,859,302	10,600,332	7,859,302	10,600,332
- 中期票据	-	1,488,857	-	1,488,857
小计	117,583,610	85,846,871	117,583,610	85,846,871
商业汇票	4,897,922	4,679,152	4,897,922	4,679,152
长期应收款	3,172,641	-	-	-
存放同业款项	29,000	-	-	-
合计	125,683,173	90,526,023	122,481,532	90,526,023

(ii) 担保物的账面价值按资产项目分类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9,000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4,897,922	4,679,152	4,897,922	4,679,15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510,512	13,091,531	23,510,512	13,091,531
持有至到期投资	94,073,098	72,755,340	94,073,098	72,755,340
长期应收款	3,172,641	-	-	-
合计	125,683,173	90,526,023	122,481,532	90,526,023

(2) 收到的担保物

本集团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买入返售交易等，并相应持有交易项目下的担保物。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未持有在交易对手未违约的情况下可以直接处置或再抵押的担保物。

44 金融资产的转让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这些金融资产转让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会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让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回报时，相关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本集团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上述资产。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转出方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的信托，再由特殊目的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在该业务中持有部分信贷资产支持证券，从而对所转让信贷资产保留了继续涉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通过持有部分证券对已证券化信贷资产保留了一定程度的继续涉入，已证券化的信贷资产于转让日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8.28 亿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2.34 亿元)。本集团及本行继续确认的资产账面价值及其他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2 (3)。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的构成

通过设立方式直接持有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本行持股比例 (注 i)		本行表决权比例 (注 i)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及成立日期	主营业务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保得村镇银行 (注 ii)	41%	41%	41%	41%	180,000	180,000	江苏, 2010年6月10日	商业银行
苏银金融租赁 (注 iii)	60%	80%	60%	80%	3,000,000	1,250,000	江苏, 2015年5月13日	租赁业务

- (i) 本行持股比例和本行表决权比例为本行通过设立取得相应子公司控制权后，于报告日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 (ii) 本集团根据对保得村镇银行的投资情况和经营决策权等进行判断，本集团认为对保得村镇银行实施控制，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iii) 于2016年，本行向苏银金融租赁增资人民币9.6亿元，其他少数股东合计增资人民币11.4亿元，苏银金融租赁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5亿元增加至人民币30亿元，本行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相应由80%下降至60%。

本集团管理层按照附注三、4 中列示的控制要素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有关被投资企业和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主要通过持有被投资企业的股权并行使相应表决权参与被投资企业的经营活动。本集团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企业实施控制时，主要评估被投资企业的设立目的、相关活动和决策机制、本集团的表决权比例以及通过表决权及其他权利影响可变回报的能力。通过上述评估，若本集团认为自身对被投资企业实施了控制，则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管理或投资多个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等。为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主要评估其通过参与设立相关结构化主体时的决策和参与度及相关合同安排等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预期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管理费) 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若本集团通过投资合同等安排同时对该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该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以及有能力运用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影响可变回报，则本集团认为能够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并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若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主要业务不拥有实质性权力，或在拥有权力的结构化主体中所占的整体经济利益比例不重大导致本集团作为代理人而不是主要责任人，则本集团无需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有关本集团享有权益或者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信息，参见附注六、2。

2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基础信息：

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包括本集团直接持有的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投资基金及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本集团发起设立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及资产支持证券。这些结构化主体的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

本集团根据附注三、4 中所述“控制”的定义和附注六、1 中所述的相关原则，考虑相关协议以及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投资情况等进行判断，未将上述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于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在上述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在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及其账面价值 / 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合计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应收 款项类投资	
理财产品	294,177,428	-	-	294,177,428
资产管理计划	11,870,522	-	120,096,374	131,966,896
信托计划	9,289,906	-	59,490,535	68,780,441
投资基金	6,618,265	-	-	6,618,265
资产支持证券	46,952	2,562,394	-	2,609,346
合计	322,003,073	2,562,394	179,586,909	504,152,376

	2015年12月31日			合计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应收 款项类投资	
理财产品	143,848,290	-	-	143,848,290
资产管理计划	40,572,460	-	130,099,665	170,672,125
信托计划	-	-	1,642,330	1,642,330
资产支持证券	32,100	2,365,850	-	2,397,950
合计	184,452,850	2,365,850	131,741,995	318,560,695

理财产品和投资基金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和资产支持证券的最大损失敞口按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分类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或摊余成本。

(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及其账面价值 / 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合计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应收 款项类投资	
理财产品	294,177,428	-	-	294,177,428
资产管理计划	11,870,522	-	120,096,374	131,966,896
信托计划	9,289,906	-	59,490,535	68,780,441
投资基金	6,618,265	-	-	6,618,265
资产支持证券	-	2,319,275	-	2,319,275
合计	321,956,121	2,319,275	179,586,909	503,862,305

	2015年12月31日			合计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应收 款项类投资	
理财产品	143,848,290	-	-	143,848,290
资产管理计划	40,572,460	-	130,099,665	170,672,125
信托计划	-	-	1,642,330	1,642,330
资产支持证券	-	2,211,410	-	2,211,410
合计	184,420,750	2,211,410	131,741,995	318,374,155

理财产品和投资基金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的最大损失敞口按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分类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或摊余成本。资产支持证券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其在报告日的摊余成本。

(3)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发起人的认定依据为：在发起设立结构化主体的过程中，或者组织其他有关各方共同设立结构化主体的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而且该结构化主体是本集团主要业务活动的延伸，在结构化主体设立后，仍与本集团保持密切的业务往来。

根据上述认定依据，本集团作为发起人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和资产支持证券。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收管理手续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反映的资产项目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01亿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0.77亿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本集团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及其账面价值/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合计
资产支持证券	46,952	243,119	290,071
	2015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合计
资产支持证券	32,100	154,440	186,540

资产支持证券的最大损失敞口按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分类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或摊余成本。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及资产支持证券的规模余额为人民币2,575亿元及人民币33亿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1,669亿元及人民币37亿元）。

(4) 本集团于12月31日已不再享有权益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2016年度，本集团在该类非保本理财产品中赚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人民币13.29亿元（2015年：人民币9.69亿元）。

本集团于2016年1月1日之后发行并于2016年12月31日之前到期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发行总量共计人民币3,122亿元（于2015年1月1日之后发行并于2015年12月31日之前到期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发行总量共计：人民币2,044亿元）。

七 分部报告

本集团拥有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资金业务和其他业务共4个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产品和服务，由于每个分部具有不同的业务模式和市场策略而需要进行单独的管理。

公司金融业务

该分部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关和金融机构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贷款和垫款、贸易融资、融资租赁、存款服务、代理服务、财富管理服务、财务顾问与咨询服务、汇款和结算服务、托管服务及担保服务等。

个人金融业务

该分部向个人客户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贷款、存款服务、个人理财服务、汇款服务、证券代理服务和银行卡服务等。

资金业务

该分部包括于银行间市场进行同业拆借交易、回购交易、债务工具投资和买卖、衍生金融工具投资、外汇买卖等交易及投资。该分部还对本集团流动性水平进行管理，包括发行债务证券。

其他业务

该分部主要包括其他不能直接归属于或未能合理分配至某个分部的业务。

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是参考市场价格确定，并已在各分部的业绩中反映。与第三方交易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对外利息净收入”列示，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调整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和支出以“分部间利息净收入/(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支出、资产与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以及按合理的基准分配至该分部的项目。分部收入、支出、资产和负债包含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抵销的内部往来的余额和内部交易。分部资本性支出是指在会计期间内分部购入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经营分部利润、资产及负债信息如下：

本集团

	2016年				
	公司金融业务	个人金融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对外利息净收入	13,345,572	1,323,250	10,576,266	-	25,245,088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 (支出)	3,499,325	1,532,097	(5,031,422)	-	-
利息净收入	16,844,897	2,855,347	5,544,844	-	25,245,08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145,392	1,468,168	326,871	-	5,940,43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2,977)	(46,689)	(18,970)	-	(118,63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092,415	1,421,479	307,901	-	5,821,795
投资净收益	-	-	22,830	-	22,830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	602,577	-	602,577
汇兑净收益 / (损失)	115,502	554	(472,075)	-	(356,019)
其他业务收入	4,117	-	-	18,657	22,774
营业收入	21,056,931	4,277,380	6,006,077	18,657	31,359,045
税金及附加	(635,832)	(129,556)	(182,053)	(565)	(948,006)
业务及管理费	(7,068,405)	(1,377,839)	(714,901)	-	(9,161,145)
资产减值损失	(6,510,477)	(332,105)	(936,090)	-	(7,778,672)
其他业务支出	-	-	-	(2,434)	(2,434)
营业支出	(14,214,714)	(1,839,500)	(1,833,044)	(2,999)	(17,890,257)
营业利润	6,842,217	2,437,880	4,173,033	15,658	13,468,788
加：营业外收入	-	-	-	144,188	144,188
减：营业外支出	-	-	-	(88,994)	(88,994)
利润总额	6,842,217	2,437,880	4,173,033	70,852	13,523,982
总资产	595,157,504	161,876,723	841,254,023	4,196	1,598,292,446
总负债	730,169,320	186,794,247	597,059,888	62,025	1,514,085,480
其他分部信息：					
信用承诺	200,530,013	3,756,004	-	-	204,286,017
折旧及摊销	(346,238)	(274,940)	(18,300)	-	(639,478)
资本性支出	480,437	386,876	26,432	-	893,745

	2015年				
	公司金融业务	个人金融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对外利息净收入	16,589,499	557,647	6,824,256	-	23,971,402
分部间利息净(支出)/收入	(312,061)	2,920,451	(2,608,390)	-	-
利息净收入	16,277,438	3,478,098	4,215,866	-	23,971,40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955,657	679,332	391,105	-	4,026,09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5,918)	(51,379)	(29,398)	-	(126,69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909,739	627,953	361,707	-	3,899,399
投资净收益	-	-	195,544	-	195,544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	-	-	(5,690)	-	(5,690)
汇兑净收益/(损失)	138,365	1,050	(210,969)	-	(71,554)
其他业务收入	57,969	-	-	-	57,969
营业收入	19,383,511	4,107,101	4,556,458	-	28,047,070
税金及附加	(1,573,561)	(259,525)	(157,853)	-	(1,990,939)
业务及管理费	(5,853,176)	(1,806,650)	(577,031)	-	(8,236,857)
资产减值损失	(5,281,847)	(166,932)	(323,879)	-	(5,772,658)
其他业务支出	(1,724)	-	-	-	(1,724)
营业支出	(12,710,308)	(2,233,107)	(1,058,763)	-	(16,002,178)
营业利润	6,673,203	1,873,994	3,497,695	-	12,044,892
加：营业外收入	6,429	-	-	79,237	85,666
减：营业外支出	-	-	-	(48,490)	(48,490)
利润总额	6,679,632	1,873,994	3,497,695	30,747	12,082,068
总资产	516,863,826	114,875,283	658,594,227	-	1,290,333,336
总负债	604,628,549	232,969,783	387,200,441	-	1,224,798,773
其他分部信息：					
信用承诺	202,815,447	4,155,335	-	-	206,970,782
折旧及摊销	(347,391)	(225,263)	(9,238)	-	(581,892)
资本性支出	599,793	388,308	16,055	-	1,004,156

八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信用承诺

本集团信用承诺包括已审批并签订合同的未支用贷款及信用卡透支额度、财务担保、信用证服务、融资租赁承诺以及已签发承兑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贷款承诺及信用卡额度金额是指未支用的贷款承诺及信用卡额度全部支用时的金额。保函及信用证的承诺金额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同时可能出现的最大损失额。银行承兑汇票是指本集团对客户签发的汇票作出的兑付承诺。本集团预期大部分的承兑汇票均会与客户偿付款项同时结清。

有关贷款承诺及信用卡额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支用，因此以下所述的金额并不代表未来的预期现金流出。本集团定期评估除贷款承诺及信用卡额度外的其他信用承诺的或有损失并在必要时确认预计负债。

本集团

	<u>2016年12月31日</u>	<u>2015年12月31日</u>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3,756,004	4,155,335
贷款承诺	14,028,669	6,195,950
- 原到期日1年以内	185,000	6,195,950
- 原到期日1年以上(含1年)	13,843,669	-
小计	<u>17,784,673</u>	<u>10,351,285</u>
银行承兑汇票	154,262,387	154,435,502
保函	16,774,743	16,133,893
信用证	14,864,214	26,050,102
融资租赁承诺	600,000	-
小计	<u>186,501,344</u>	<u>196,619,497</u>
合计	<u><u>204,286,017</u></u>	<u><u>206,970,782</u></u>

2 信用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信用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
金额

52,265,590

56,724,616

信用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依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银监会”) 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 (试行) 》的要求计算确定。

3 经营租赁承诺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等经营租赁协议，须在以下期间支付的最低租赁应付款额为：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含1年)

399,335

394,476

1年至2年 (含2年)

369,241

369,888

2年至3年 (含3年)

321,577

343,853

3年至5年 (含5年)

484,425

559,312

5年以上

424,213

572,956

合计

1,998,791

2,240,485

4 资本性支出承诺

本集团于各资产负债表日的资本性支出承诺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已签约但未支付

528,327

599,031

已批准但未签约

11,188

20,270

5 债券承销及兑付承诺

作为中国国债承销商，若债券持有人于债券到期日前兑付债券，本集团有责任为债券持有人兑付该债券，该债券于到期日前的兑付金额是按票面价值加上兑付日未付利息。已发行债务证券持有人的应计利息按照财政部和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则计算，兑付金额可能与兑付日市场上交易的相近似债券的公允价值不同。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票面值对已出售但未到期的国债的兑付承诺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兑付义务	14,662,714	13,204,669

本集团及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无未到期的债券承销承诺。

6 未决诉讼和纠纷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未终审判决的诉讼案件中，本集团作为被告的案件共计39件，涉案金额为人民币6.98亿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0.54亿元），本集团已经根据现有事实及状况对可能遭受的损失计提了人民币6,049万元的预计负债（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206万元）。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事项的最终裁决与执行结果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九 委托贷款业务

本集团的受托业务中包括接受政府部门、企业或个人的委托，以其提供的资金发放委托贷款。本集团的委托贷款业务均不须本集团承担任何信贷风险，本集团只以代理人的身份，根据委托方的指示持有和管理这些资产及负债，并就提供的服务收取手续费。由于委托资产并不属于本集团的资产，未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多余资金于吸收存款内反映。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委托贷款	149,618,462	203,345,513
委托贷款资金	149,618,462	203,345,513

十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市场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操作风险

本附注包括本集团面临的以上风险状况及其形成原因和在本年发生的变化，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分析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风险管理体系

本集团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满足外部监管机构、债务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对稳健经营要求的前提下，将风险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内，致力于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本集团建立了集中化、矩阵式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体系，为所面临的各项主要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制定了相对应的政策、流程并提供了相对应的技术和工具。

本集团董事会负责制定本集团总体风险偏好，审议和批准本集团风险管理的目标和战略，并承担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本集团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审核和修订本集团风险管理基本政策，对其实施情况和效果进行监督和评价。本集团分管风险的副行长兼首席风险官以及高级管理层下设的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实施风险管理政策，风险管理部统筹管理相关具体工作。

在分行层面，本集团设立了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总监和风险合规部，负责全面风险管理。分行风险总监同时向总行风险管理部和分行行长双线汇报。本集团还在各业务部门派驻风险管理团队负责日常风险管理工作，并向风险管理部汇报。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及不定期检查风险管理政策的实施情况以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同时，本集团通过委任子公司董事会或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实施子公司的风险管理工作。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本集团的信贷业务及债务工具投资等资金业务。

信贷业务

本集团专为识别、评估、监控和管理信贷风险而设计了有效的信贷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信贷政策和流程，并实施了系统的控制程序。本集团不断完善风险管理体制，优化调整信贷审批流程，于流程上加强对信贷风险的管控，明确贷款审批环节的职能及责任。风险管理部统筹管理全行信用风险管理工作，并协同相关部门定期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货币政策及本集团经营方针，制定一定时期的信贷政策、管理机制，持续开展信贷业务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管理政策覆盖授信调查、审查审批和授信后管理等关键环节。本集团在授信调查环节，进行客户信用风险评级和信贷业务债项评级并完成授信调查报告；审查审批环节，信贷业务均须经过有权审批人审批；授信后管理环节，本集团对已启用授信项目进行持续监控，对任何可能对借款人还款能力造成影响的负面事件立即预警，并采取应对措施，防范和控制风险。

本集团制定了一系列政策，通过不同的手段来缓释信用风险。其中获取抵质押物、保证金以及取得公司或个人的担保是本集团控制信用风险的重要手段之一。本集团规定了可接受的特定抵质押物的种类包括：建筑物及其他土地附着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在建工程、交通运输设备、存货、存单、股权、债券、基金、票据、应收账款、仓单和收益（费）权等。为了严控信用风险，对单笔信贷资产一旦识别出减值迹象，本集团就会要求借款人追加抵质押物或增加保证人。

本集团对单一借款人、集团、行业和区域的信用风险额度设定限额，以优化信用风险结构。

本集团采用信贷资产风险分类方法管理信贷资产的信用风险。为确保本集团现行的信贷资产风险分类机制符合银监会相关法规要求，本集团信贷资产风险分类为实时动态调整，至少每季一次。根据信用风险水平，信贷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其中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信贷资产被视为已减值信贷资产。通常当一项或多项客观迹象表明信贷资产会发生损失时，信贷资产会被分类为已减值信贷资产。本集团采用组合计提和个别计提的方法评估信贷资产损失准备。

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的基本定义如下：

正常： 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 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 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 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 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资金业务

本集团的资金业务包括投资国债、政府债券、金融机构债券、公司债券以及同业融资、同业投资和票据转贴现等业务，其信用风险主要由金融市场部及金融同业部根据信用风险管理政策、程序及系统执行管控。

本集团主要通过管理交易对手的信贷额度等手段管理资金业务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对国内外金融机构授信实施总额度控制，并按业务类别设立分项额度。此外本集团金融市场部及金融同业部亦会与其他部门密切合作，为资金业务建立综合风险监测机制。

(1)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及本行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行表外信贷业务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八中披露。

(2) 金融资产的信贷质量分析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存放 金融机构 / 拆出资金	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 和垫款	投资(i)	其他(ii)
已减值					
按个别方式评估					
已出现减值总额	-	-	6,678,947	-	-
减值损失准备	-	-	(3,940,809)	-	-
净额	-	-	2,738,138	-	-
按组合方式评估					
已出现减值总额	-	-	2,638,964	-	-
减值损失准备	-	-	(2,157,946)	-	-
净额	-	-	481,018	-	-
已逾期未减值					
逾期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	-	1,516,225	-	-
逾期3个月以上6个 月以内(含6个月)	-	-	1,485,349	-	-
逾期6个月以上	-	-	2,663,109	688,910	-
已逾期未减值总额	-	-	5,664,683	688,910	-
减值损失准备	-	-	(1,069,905)	(120,008)	-
净额	-	-	4,594,778	568,902	-
未逾期未减值					
总额	86,247,822	10,000,000	634,397,091	682,423,366	35,082,415
减值损失准备	-	-	(9,656,134)	(1,289,685)	(539,619)
净额	86,247,822	10,000,000	624,740,957	681,133,681	34,542,796
账面价值	86,247,822	10,000,000	632,554,891	681,702,583	34,542,796

2015年12月31日

	存放 金融机构 /拆出资金	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 和垫款	投资(i)	其他(ii)
已减值					
按个别方式评估					
已出现减值总额	-	-	5,796,063	600,000	62,500
减值损失准备	-	-	(2,104,488)	(96,607)	(62,500)
净额	-	-	3,691,575	503,393	-
按组合方式评估					
已出现减值总额	-	-	2,218,848	-	-
减值损失准备	-	-	(1,744,545)	-	-
净额	-	-	474,303	-	-
已逾期未减值					
逾期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	-	2,787,525	-	-
逾期3个月以上6个月以内(含6个月)					
	-	-	1,368,759	-	-
逾期6个月以上					
	-	-	2,963,525	-	-
已逾期未减值总额	-	-	7,119,809	-	-
减值损失准备	-	-	(1,283,361)	-	-
净额	-	-	5,836,448	-	-
未逾期未减值					
总额	59,747,497	76,181,793	546,648,751	461,737,940	16,138,134
减值损失准备	-	-	(10,261,742)	(376,996)	(163,032)
净额	59,747,497	76,181,793	536,387,009	461,360,944	15,975,102
账面价值	59,747,497	76,181,793	546,389,335	461,864,337	15,975,102

(i) 投资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ii) 其他包括衍生金融资产、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项等金融资产。

(3) 应收同业款项交易对手评级分布

应收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及交易对手为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未逾期未减值的应收同业款项的评级参照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评级机构的评级。

本集团

	<u>2016年12月31日</u>	<u>2015年12月31日</u>
未逾期未减值		
- A至AAA级	85,516,395	93,466,499
- 无评级	10,731,427	42,462,791
	<hr/>	<hr/>
账面价值	<u>96,247,822</u>	<u>135,929,290</u>

(4) 债务工具投资的信用风险评级状况

本集团采用信用评级方法监控持有的债务工具投资组合信用风险状况。债务工具投资评级参照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评级机构的评级。于资产负债表日，债务工具投资账面价值按投资评级分布如下：

本集团

	<u>2016年12月31日</u>	<u>2015年12月31日</u>
已减值		
- 无评级	-	600,000
已减值总额	-	600,000
减值损失准备	-	(96,607)
净额	-	503,393
已逾期未减值		
- 无评级	688,910	-
已逾期未减值总额	688,910	-
减值损失准备	(120,008)	-
净额	568,902	-
未逾期未减值		
- AAA 级	175,641,200	39,306,095
- AA-至 AA+级	7,168,329	8,414,380
- 无评级	499,613,837	414,017,465
未逾期未减值总额	682,423,366	461,737,940
减值损失准备	(1,289,685)	(376,996)
净额	681,133,681	461,360,944
账面价值	681,702,583	461,864,337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及其他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市场风险主要来源于参与市场运作的各项资产负债业务及产品的利率和汇率风险。

本集团的市场风险管理涵盖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的整个流程。本集团根据银监会相关法规要求,建立市场风险管理体系。本集团董事会及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领导市场风险管理工作,负责审批市场风险管理战略、程序、量化标准和风险限额等。高级管理层及下设的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订、定期审查和监督执行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程序以及具体的操作规程。本集团风险管理部为市场风险管理的牵头部门。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包括来自商业银行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头寸的结构性利率风险以及资金交易头寸市值变动的风险。利率风险是本集团许多业务的固有风险,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重定价期限的错配是利率风险的主要来源。本集团主要通过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和敏感性分析来管理该风险。

本集团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外币资产与外币负债之间币种结构错配产生的外汇敞口以及由于货币衍生工具产生的外汇敞口。本集团业务经营以人民币为主,外汇敞口并不重大,本集团管理层按照限额密切监控风险敞口以进行汇率风险管理。

本集团区分银行账户和交易账户对市场风险分别进行管理。本集团通过缺口分析、敞口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压力测试分析等风险监控手段对各业务中的市场风险开展风险识别、计量和监控管理,并运用业务限额、止损限额和风险限额构成的市场风险限额体系对各类业务的市场风险限额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市场利率发生不利变动导致损失的可能性。本集团利率风险主要体现利率敏感性资产负债错配和资金交易头寸市值变动带来的风险。

本集团主要通过资产组合构建和调整来管理利率风险。本集团定期监测利率敏感性缺口等指标，并采用风险敞口分析，对资产和负债重新定价特征进行静态测量。

本集团定期召开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会议，根据市场利率走势，调整资产和负债的结构，管理利率风险敞口。

(i) 重定价日结构分析

下表列示于相关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预期下一个重定价日期（或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的分布。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合计
	不计息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258,378	131,863,938	-	-	-	135,122,31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 拆出资金	-	68,695,673	17,020,545	531,604	-	86,247,8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0,000,000	-	-	-	10,00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注 a)	-	313,864,853	272,319,298	46,370,740	-	632,554,891
投资 (注 b)	7,040,376	114,230,768	286,295,853	178,773,994	102,401,968	688,742,959
长期应收款	-	8,339,222	79,955	16,375,767	3,888	24,798,832
其他金融资产	9,743,964	-	-	-	-	9,743,964
金融资产合计	20,042,718	646,994,454	575,715,651	242,052,105	102,405,856	1,587,210,784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4,000,000	34,030,000	-	-	38,03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 拆入资金	-	112,955,534	232,832,288	1,506,029	-	347,293,8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55,586,384	1,074,509	2,378,391	-	59,039,284
吸收存款	-	592,802,634	165,711,603	148,898,249	-	907,412,486
已发行债务证券	-	25,132,610	84,110,825	7,500,000	15,000,000	131,743,435
其他金融负债	22,592,843	-	-	-	-	22,592,843
金融负债合计	22,592,843	790,477,162	517,759,225	160,282,669	15,000,000	1,506,111,899
资产负债缺口	(2,550,125)	(143,482,708)	57,956,426	81,769,436	87,405,856	81,098,885

	2015年12月31日					合计
	不计息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590,511	117,506,903	-	-	-	121,097,41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 拆出资金	-	46,746,349	12,469,582	531,566	-	59,747,4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4,361,486	1,470,307	350,000	-	76,181,793
发放贷款和垫款 (注 a)	-	33,712,501	488,522,800	23,688,717	465,317	546,389,335
投资 (注 b)	75,035	44,164,351	119,485,799	84,958,670	213,255,517	461,939,372
长期应收款	-	-	1,936,087	5,794,183	-	7,730,270
其他金融资产	17,247,655	-	-	-	-	17,247,655
金融资产合计	20,913,201	316,491,590	623,884,575	115,323,136	213,720,834	1,290,333,336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400,000	4,900,000	-	-	7,3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 拆入资金	-	39,841,995	250,703,670	17,163,650	-	307,709,3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53,447,906	5,502,049	-	-	58,949,955
吸收存款	-	304,245,712	362,194,942	82,660,756	27,327,061	776,428,471
已发行债务证券	-	11,219,505	16,429,984	9,000,000	15,000,000	51,649,489
其他金融负债	22,761,543	-	-	-	-	22,761,543
金融负债合计	22,761,543	411,155,118	639,730,645	108,824,406	42,327,061	1,224,798,773
资产负债缺口	(1,848,342)	(94,663,528)	(15,846,070)	6,498,730	171,393,773	65,534,563

- (a) 以上列示为 3 个月以内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包括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人民币 76.96 亿元的逾期金额 (扣除减值损失准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86.46 亿元)。上述逾期是指本金或利息逾期 1 天及以上。
- (b) 投资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以上列示为 3 个月以内的投资包括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人民币 5.69 亿元的逾期金额 (扣除减值损失准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5.03 亿元)。上述逾期是指本金或利息逾期 1 天及以上。

(ii) 利率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及权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及权益在其他变量固定的情况下对于可能发生的利率变动的敏感性。对利息净收入的影响是指一定利率变动对年末持有的预计未来一年内进行利率重定价的金融资产及负债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的影响。对权益的影响包括一定利率变动对年末持有的固定利率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重估价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对权益的影响。

本集团

	利息净收入敏感性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利率变动 (基点)		
+200	2,821,955	(929,490)
-200	(2,857,756)	929,490
	权益敏感性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利率变动 (基点)		
+200	(2,063,255)	(7,784,803)
-200	2,352,204	7,784,803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反映一年内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按年化计算的利息净收入及权益的影响，其基于以下假设：

- (a)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b) 所有在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中间重新定价或到期；
- (c)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及存出和吸收的活期存款利率保持不变；
- (d) 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
- (e) 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
- (f) 其他变量(包括汇率)保持不变；及
- (g)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客户行为、市场价格和表外产品的影响。

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变动导致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和股东权益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市场汇率发生不利变动导致损失的可能性。本集团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部分交易涉及美元、日元与欧元等，其他币种交易则较少。本集团外币交易主要涉及外币资金业务、外币存贷款业务和代客外汇买卖以及货币衍生工具交易等。本集团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外币资产负债币种结构错配以及货币衍生工具。

本集团通过设定外汇敞口限额管理汇率风险。本集团每日对各币种业务的交易量及结存量进行监控，通过外汇交易匹配不同币种的资产和负债，并适当运用衍生金融工具管理其外币资产负债组合和结构性头寸。同时，本集团定期进行汇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i) 汇率风险敞口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汇率风险敞口如下：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2,126,085	2,975,804	20,427	135,122,31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拆出资金	75,719,606	9,317,548	1,210,668	86,247,8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00,000	-	-	10,00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9,566,363	10,671,481	2,317,047	632,554,891
投资 (注 a)	684,904,467	3,838,492	-	688,742,959
长期应收款	24,798,832	-	-	24,798,832
其他金融资产	7,592,455	2,142,483	9,026	9,743,964
金融资产合计	1,554,707,808	28,945,808	3,557,168	1,587,210,784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8,030,000	-	-	38,03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拆入资金	336,438,513	9,545,495	1,309,843	347,293,8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9,039,284	-	-	59,039,284
吸收存款	879,506,381	26,636,184	1,269,921	907,412,486
已发行债务证券	131,743,435	-	-	131,743,435
其他金融负债	20,312,551	1,297,812	982,480	22,592,843
金融负债合计	1,465,070,164	37,479,491	3,562,244	1,506,111,899
净头寸	89,637,644	(8,533,683)	(5,076)	81,098,885
信用承诺	184,860,011	16,132,174	3,293,832	204,286,017
衍生金融工具 (注 b)	(8,974,877)	10,358,297	(924,609)	458,811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	-----	-------------	---------------	----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9,348,239	1,730,438	18,737	121,097,41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拆出资金	50,346,411	8,519,182	881,904	59,747,4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6,181,793	-	-	76,181,793
发放贷款和垫款	539,551,742	6,729,961	107,632	546,389,335
投资 (注 a)	461,939,157	215	-	461,939,372
长期应收款	7,730,270	-	-	7,730,270
其他金融资产	16,549,760	608,809	89,086	17,247,655
金融资产合计	<u>1,271,647,372</u>	<u>17,588,605</u>	<u>1,097,359</u>	<u>1,290,333,336</u>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7,300,000	-	-	7,3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拆入资金	306,535,779	1,173,536	-	307,709,3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8,949,955	-	-	58,949,955
吸收存款	757,113,866	18,358,582	956,023	776,428,471
已发行债务证券	51,649,489	-	-	51,649,489
其他金融负债	22,100,253	529,079	132,211	22,761,543
金融负债合计	<u>1,203,649,342</u>	<u>20,061,197</u>	<u>1,088,234</u>	<u>1,224,798,773</u>
净头寸	<u>67,998,030</u>	<u>(2,472,592)</u>	<u>9,125</u>	<u>65,534,563</u>
信用承诺	<u>192,059,332</u>	<u>13,694,347</u>	<u>1,217,103</u>	<u>206,970,782</u>
衍生金融工具 (注 b)	<u>(3,702,363)</u>	<u>2,849,621</u>	<u>892,585</u>	<u>39,843</u>

(a) 投资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b) 衍生金融工具反映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净额。

(ii) 汇率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汇率变化对本集团净利润及权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示了当其他项目不变时，各种外币对人民币汇率的可能的变动对净利润及权益的影响。

本集团

	净利润及权益敏感性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汇率变动		
对人民币升值 5%	33,560	20,684
对人民币贬值 5%	(33,560)	(20,684)

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

- (a)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b) 汇率敏感性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价（中间价）汇率绝对值波动 5%造成的汇兑损益；
- (c) 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变动 5%是假定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下一个完整年度内的汇率变动；
- (d) 由于本集团非美元的其他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总资产和总负债比例并不重大，因此上述敏感性分析中其他外币以折合美元后的金额计算对本集团净利润及权益的可能影响；
- (e) 计算外汇敞口时，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远期外汇敞口和掉期；
- (f) 其他变量（包括利率）保持不变；及
- (g) 未考虑汇率变动对客户行为和市场价格的影响。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并未考虑本集团及本行有可能采取的致力于消除外汇敞口对净利润及权益带来不利影响的措施。

由于基于上述假设，汇率变动导致本集团净利润和股东权益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或者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集团建立了由董事会及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下设的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组成的流动性风险治理结构。本集团风险管理部负责牵头管理流动性风险，计划财务部归口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具体工作。本集团采取流动性指标及流动性缺口测算等方法计量流动性风险，采用常规压力测试和临时性、专门压力测试相结合的模式来分析承受流动性事件或流动性危机的能力。本集团建立了限额管理和预警监控机制，制定了具有针对性的应急预案，并设立了流动性应急领导小组，以应对流动性风险。本集团还构建了流动性风险报告机制，执行每月本外币流动性风险监测报告制度并按季进行流动性压力测试。

本集团大部分资产的资金来自客户存款，其中主要包括公司和个人客户存款以及同业存款。这些客户存款近年来持续增长，种类和期限多样化，构成了多元化、分散化、较为稳定的资金来源。

(1) 剩余到期日分析

下表列示于各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根据相关剩余到期还款日的分析：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无期限	逾期 /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4,674,044	20,448,272	-	-	-	-	-	135,122,31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拆出资金	-	8,221,444	41,885,983	18,588,246	17,020,545	531,604	-	86,247,8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0,000,000	-	-	-	-	10,00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	9,192,925	49,453,933	79,801,239	303,274,788	128,784,038	62,047,968	632,554,891
投资(注 i)	7,040,376	568,902	46,688,420	66,983,446	287,414,713	177,523,054	102,524,048	688,742,959
长期应收款	-	-	595,643	1,219,065	4,464,100	18,433,517	86,507	24,798,832
其他金融资产	-	418,120	1,536,305	2,749,639	4,337,748	518,727	183,425	9,743,964
金融资产合计	121,714,420	38,849,663	150,160,284	169,341,635	616,511,894	325,790,940	164,841,948	1,587,210,784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2,000,000	2,000,000	34,030,000	-	-	38,03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拆入资金	-	7,225,099	39,156,241	66,574,194	232,832,288	1,506,029	-	347,293,8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52,121,354	3,465,030	1,074,509	2,378,391	-	59,039,284
吸收存款	-	412,759,094	108,171,300	71,872,240	165,711,603	148,898,249	-	907,412,486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2,787,813	22,344,797	84,110,825	7,500,000	15,000,000	131,743,435
其他金融负债	-	3,879,794	3,519,403	3,120,142	6,751,223	5,295,561	26,720	22,592,843
金融负债合计	-	423,863,987	207,756,111	169,376,403	524,510,448	165,578,230	15,026,720	1,506,111,899
净头寸	121,714,420	(385,014,324)	(57,595,827)	(34,768)	92,001,446	160,212,710	149,815,228	81,098,885
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	-	-	28,905,095	37,889,949	61,276,807	3,429,434	-	131,501,285

	2015年12月31日							合计
	无期限	逾期 /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8,276,537	12,820,877	-	-	-	-	-	121,097,41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拆出资金	-	12,369,839	11,366,718	22,733,436	12,745,938	531,566	-	59,747,4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4,787,162	49,574,324	1,470,307	350,000	-	76,181,793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3,150,014	8,749,179	17,498,358	340,978,411	93,343,088	88,064,421	561,783,471
投资 (注 i)	-	600,000	14,596,486	28,967,865	119,959,402	84,958,670	213,342,203	462,424,626
长期应收款	-	-	-	-	1,957,745	5,859,000	-	7,816,745
其他金融资产	-	-	2,604,909	5,209,818	192,146	94,799	192,878	8,294,550
金融资产合计	108,276,537	38,940,730	62,104,454	123,983,801	477,303,949	185,137,123	301,599,502	1,297,346,096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2,400,000	4,900,000	-	-	7,3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拆入资金	-	4,000,807	11,947,063	23,894,125	250,703,670	17,163,650	-	307,709,3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7,815,969	35,631,937	5,502,049	-	-	58,949,955
吸收存款	-	265,919,675	12,775,346	25,550,691	362,194,942	82,660,756	27,327,061	776,428,471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7,791,371	3,428,134	16,429,984	9,000,000	15,000,000	51,649,489
其他金融负债	-	-	2,044,088	4,088,175	6,911,406	6,302,226	477,595	19,823,490
金融负债合计	-	269,920,482	52,373,837	94,993,062	646,642,051	115,126,632	42,804,656	1,221,860,720
净头寸	108,276,537	(230,979,752)	9,730,617	28,990,739	(169,338,102)	70,010,491	258,794,846	75,485,376
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	-	-	2,451,718	3,437,270	11,027,373	-	-	16,916,361

(i) 投资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2) 未折现合同现金流量分析

下表列示于各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负债未经折现合同现金流量分析。这些金融工具的实际现金流量可能与下表的分析结果有显著差异。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现金流	无期限	逾期 /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8,030,000	38,984,257	-	-	2,066,083	2,045,067	34,873,107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拆入资金	347,293,851	354,244,242	-	7,324,631	39,645,759	67,678,735	237,819,516	1,775,601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9,039,284	59,579,408	-	-	52,208,885	3,510,774	1,209,990	2,649,759	-
吸收存款	907,412,486	919,254,352	-	418,145,660	109,582,951	72,810,183	167,874,164	150,841,394	-
已发行债务证券	131,743,435	142,600,300	-	-	2,790,000	22,490,000	87,063,500	12,060,000	18,196,800
其他金融负债	5,732,590	5,732,590	-	3,879,794	-	59,860	47,763	1,718,453	26,720
非衍生金融负债合计	1,489,251,646	1,520,395,149	-	429,350,085	206,293,678	168,594,619	528,888,040	169,045,207	18,223,520
衍生金融工具									
以全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现金流入合计		130,541,553	-	-	29,015,980	61,853,352	1,136,448	38,535,773	-
- 现金流出合计		(130,082,742)	-	-	(29,001,583)	(61,779,494)	(1,101,197)	(38,200,468)	-
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		178,328	-	-	-	37	59,504	118,787	-
衍生金融工具合计		637,139	-	-	14,397	73,895	94,755	454,092	-
信用承诺		204,286,017	-	4,439,736	32,430,342	37,384,703	106,673,429	13,975,472	9,382,335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现金流	无期限	逾期 /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7,300,000	7,420,825	-	-	-	2,440,200	4,980,625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拆入资金	307,709,315	310,694,973	-	4,039,315	12,038,976	24,077,952	253,209,879	17,328,851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8,949,955	58,992,403	-	-	17,828,798	35,657,594	5,506,011	-	-
吸收存款	776,428,471	786,802,638	-	269,472,733	12,946,042	25,892,084	367,034,371	83,765,219	27,692,189
已发行债务证券	51,649,489	62,603,800	-	-	7,800,000	3,450,000	18,173,500	14,047,500	19,132,800
其他金融负债	19,823,490	19,823,490	-	-	2,044,088	4,088,175	6,911,406	6,302,226	477,595
非衍生金融负债合计	1,221,860,720	1,246,338,129	-	273,512,048	52,657,904	95,606,005	655,815,792	121,443,796	47,302,584
衍生金融工具									
以全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现金流入合计		6,999,651	-	-	727,107	1,454,215	4,818,329	-	-
- 现金流出合计		(6,959,808)	-	-	(726,992)	(1,453,985)	(4,778,831)	-	-
衍生金融工具合计		39,843	-	-	115	230	39,498	-	-
信用承诺		206,970,782	-	12,974,949	31,086,724	52,507,827	105,779,140	2,339,266	2,282,876

4 操作风险

本集团建立了由董事会及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下设的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组成的操作风险治理结构。风险管理部负责统筹管理本集团的操作风险。

本集团通过建立专兼职的操作风险管理队伍、常态化的检查机制、自下而上的报告机制以及风险事件反馈改进机制，实现对操作风险识别、评估、监测和控制的闭环管理。该管理体系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 强化风险防范，完善管理机制；
- 通过操作风险三大工具的应用，梳理业务和管理流程。本集团开展操作风险控制自我评估 (RCSA)，并运用内控合规与操作风险管理系统 (GRC 系统)，监控关键风险指标，查堵风险隐患；
- 运用事中风险预警监测平台，确保操作风险监控的时效性；
- 细化岗位分工、明确工作职责，确保不相容职责相分离；
- 开展作业指导书网络化、内部培训、风险评估、内控检查、员工行为排查等工作；
- 风险排查并督办整改。本集团开展全面和专项自查、大排查、各条线业务滚动检查以及专项检查，查堵风险隐患，并建立了整改督办机制，对发现的问题制定整改方案并推动落实；及
- 员工轮岗与强制休假制度。

十一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1 公允价值计量

(1)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不重大。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下表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债务工具投资	-	4,681,009	-	4,681,009
衍生金融资产	-	1,910,179	164,353	2,074,5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债务工具投资	-	34,358,011	315,337,856	349,695,867
- 权益工具投资	6,965,341	-	-	6,965,34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6,965,341	40,949,199	315,502,209	363,416,749
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1,437,203	-	1,437,20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	1,437,203	-	1,437,203

	2015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债务工具投资	-	714,800	-	714,800
衍生金融资产	-	28,286	-	28,2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债务工具投资	-	21,328,097	184,420,750	205,748,847
<hr/>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	22,071,183	184,420,750	206,491,933
<hr/> <hr/>				
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260	-	260
<hr/>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	260	-	260
<hr/> <hr/>				

(2) 第一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有可靠的活跃市场 (如经授权的证券交易所或交易活跃的开放式基金管理人) 报价的,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活跃市场的收盘价或赎回价作为公允价值。

(3)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债券及同业存单是根据相关证券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来确定的。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衍生金融工具中的外汇远期和掉期及利率掉期的公允价值采用对合约未来预期的应收及应付金额折现并计算合约净现值的方法来确定。所使用的折现率取自相应货币的市场利率曲线，汇率采用相关交易所的系统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4) 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制定了相关流程来确定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中合适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并定期复核相关流程以及公允价值确定的合适性。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量化信息如下：

	2016年12月 31日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加权平均值)
理财产品	294,177,428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2.85%, 5.10%]
资产管理计划	11,870,522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2.70%, 3.97%]
信托计划	9,289,906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4.20%, 6.00%]
场外利率互换	164,353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4.95%, 5.50%]
	2015年12月 31日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加权平均值)
理财产品	143,848,290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3.00%, 6.20%]
资产管理计划	40,572,460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2.50%, 7.02%]

本集团投资的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及场外利率互换采用包括不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进行估值，所采用的估值模型为现金流折现模型。该估值模型中涉及的不可观察假设包括风险调整折现率等。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采用其他合理的不可观察假设替换模型中原有的不可观察假设对公允价值计量结果的影响不重大。

以上假设及方法为本集团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的计算提供了统一的基础，然而，由于其他机构可能会使用不同的方法及假设，因此，各金融机构所披露的公允价值未必完全具有可比性。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的资产的年初余额与年末余额之间的调节信息如下：

本集团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和结算		年末余额	对于年末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计入损益的当年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结算		
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利率衍生工具	-	164,353	-	-	-	164,353	164,35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债务工具投资	184,420,750	9,547,836	-	944,635,116	823,265,846	315,337,856	-
合计	184,420,750	9,712,189	-	944,635,116	823,265,846	315,502,209	164,353

2015年

	年初余额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和结算		年末余额	对于年末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计入损益的当年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结算		
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债务工具投资	90,899,260	6,049,121	-	367,381,800	279,909,431	184,420,750	-

上述本集团于2016年及2015年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的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2016年		2015年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本年计入损益的已实现的利得或损失	利息收入	9,547,836	利息收入	6,049,121
本年计入损益的未实现的利得或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4,353	不适用	-
合计		9,712,189		6,049,121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投资的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及场外利率互换的公允价值是将与上述资产相关的预计现金流量通过风险调整折现率进行折现确定的。所使用的折现率已经根据交易对手信用风险进行了调整。公允价值计量与风险调整折现率呈负相关关系。

2 以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情况

于报告期内，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各层次之间没有发生重大转换。

3 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于报告期内，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重大变更。

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除以下项目外，本集团于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2016年12月31日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1,478,038	-	141,478,038	138,719,830
应收款项类投资	8,183,653	180,514,557	188,698,210	188,605,877
合计	149,661,691	180,514,557	330,176,248	327,325,707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证券	132,761,051	-	132,761,051	131,743,435
	2015年12月31日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1,071,957	-	121,071,957	116,133,972
应收款项类投资	4,718,549	134,610,608	139,329,157	139,266,718
合计	125,790,506	134,610,608	260,401,114	255,400,690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证券	53,493,970	-	53,493,970	51,649,489

对于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本集团按下述方法来决定其公允价值：

- (1) 持有至到期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债券投资和已发行债务证券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证券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来确定的，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 (2) 除债券投资外的应收款项类投资无活跃市场报价或可参考的机构报价，因此本集团对该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现金流折现方法进行估算，所采用的折现率为本集团根据报告期末相关应收款项类投资的信用风险调整后的收益率曲线。

十二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集团主要股东于报告期内持股比例变化情况

公司名称	对本行的持股比例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江苏国信”)	7.73%	8.76%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凤凰传媒”)	7.56%	8.5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华泰证券”)	5.54%	6.16%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无锡建投”)	4.73%	5.36%

如附注一所述，本行于2016年7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54,450,000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1.54亿元，江苏国信、凤凰传媒、华泰证券及无锡建投的持股比例相应减少。

2 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与关联方进行的重大交易的金额及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重大往来款项余额和重大表外项目如下：

	江苏国信 及其子公司	凤凰传媒 及其子公司	华泰证券 及其子公司	无锡建投 及其子公司	关键管理 人员任职的 公司(注 i) (不含以上股东)	其他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 余额的比例
于 2016 年度进行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								
利息收入	2,092,672	-	298,457	40,971	682,211	441	3,114,752	5.19%
利息支出	(250)	(2,554)	(3,832)	(27,627)	(172,993)	(96)	(207,352)	0.6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302	-	302	0.01%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	-	-	2,823	-	2,823	0.47%
业务及管理费	-	-	(4,437)	-	-	-	(4,437)	0.05%
支付的发行费用	-	-	(17,130)	-	-	-	(17,130)	不适用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重大往来款项的 余额如下：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	-	-	1,000,000	-	1,000,000	1.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	-	-	-	979,804	-	979,804	20.93%
应收利息	466,665	-	177,337	1,568	97,792	48	743,410	10.90%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1,143,746	3,410,150	20,237	4,574,133	0.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70,598	-	3,240,000	-	1,723,765	-	6,134,363	1.7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100,000	-	100,000	0.07%
应收款项类投资	36,941,341	-	13,776,080	-	4,995,731	-	55,713,152	29.3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7,449)	-	(353,516)	-	(10,569,705)	-	(10,950,670)	3.44%
吸收存款	-	(281,734)	(65,101)	(358,823)	(1,817,070)	(7,529)	(2,530,257)	0.28%
应付利息	0	(75)	(482)	(236)	(96,134)	(20)	(96,947)	0.63%

	江苏国信 及其子公司	凤凰传媒 及其子公司	华泰证券 及其子公司	无锡建投 及其子公司	关键管理 人员任职的 公司(注 i) (不含以上股东)	其他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 余额的比例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重大表外项目如下：								
贷款承诺	-	-	-	300,000	-	-	300,000	2.14%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	-	-	-	-	2,242	2,242	0.06%
银行承兑汇票	-	-	-	-	487,007	-	487,007	0.32%
委托贷款资金	-	-	4,230,000	-	3,711,500	250	7,941,750	5.31%
授信额度	-	-	-	1,443,746	3,897,157	22,479	5,363,382	不适用

	江苏国信 及其子公司	凤凰传媒 及其子公司	华泰证券 及其子公司	无锡建投 及其子公司	关键管理 人员任职的 公司(注 i) (不含以上股东)	其他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 余额的比例
于 2015 年度进行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								
利息收入	615,744	-	54,507	78,570	114,182	907	863,910	1.47%
利息支出	(98)	-	(370)	(27,626)	(18,849)	(109)	(47,052)	0.1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487	-	-	-	4,905	-	8,392	0.21%
业务及管理费	-	-	(2,773)	-	-	-	(2,773)	0.03%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重大往来款项的余额如下：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	-	-	1,020,000	-	1,020,000	1.88%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1,053,157	481,774	19,901	1,554,832	0.2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5,000	-	-	-	-	-	375,000	0.18%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600,000	-	600,000	0.52%
应收款项类投资	33,790,058	-	500,000	-	2,634,300	-	36,924,358	26.4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24,119)	-	(62,333)	-	(2,429,596)	-	(2,716,048)	0.92%
吸收存款	-	-	-	(1,761,096)	(866,005)	(3,453)	(2,630,554)	0.34%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重大表外项目如下：								
贷款承诺	-	-	-	18,823	-	-	18,823	0.30%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	-	-	-	-	3,892	3,892	0.09%
银行承兑汇票	-	-	-	-	25,000	-	25,000	0.02%
授信额度	-	-	-	1,071,980	481,774	23,793	1,577,547	不适用

(i) 关键管理人员任职的公司包括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3 本集团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各年薪酬如下：

	<u>2016年</u>	<u>2015年</u>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3,587	26,594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利及责任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令和控制本集团活动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该等关键管理人员2016年度的最终薪酬总额尚待国家有关部门最终确认，但预计未确认的薪酬不会对本集团及本行2016年度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4 本行与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本行于报告期内与子公司进行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

	<u>2016年</u>	<u>2015年</u>
利息收入	29,892	25,767
利息支出	(3,745)	(2,98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80	-
投资收益	-	5,904
其他业务收入	2,883	-

本行于报告期末与子公司之间的重大往来款项余额如下：

	<u>2016年12月31日</u>	<u>2015年12月31日</u>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80,000	400,000
拆出资金	650,880	600,000
应收利息	3,410	1,80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8,750)	(276,356)
应付利息	(176)	(77)

如附注三、4所述，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均已抵销。

5 与年金计划的交易

本集团除向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正常供款外，于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十三 资本管理

本集团的资本管理包括资本充足率管理、资本融资管理以及经济资本管理三个方面。其中资本充足率管理是资本管理的重点。本集团按照银监会的指引计算资本充足率。本集团资本分为核心一级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三部分。

银监会要求商业银行在2018年底前达到《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资本充足率要求,对于非系统重要性银行,银监会要求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7.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0.50%。

资本充足率管理是本集团资本管理的核心。资本充足率反映了本集团稳健经营和抵御风险的能力。本集团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是在满足法定监管要求的基础上,根据实际面临的风险状况,参考先进同业的资本充足率水准及本集团经营状况,审慎确定资本充足率目标。本集团根据战略发展规划、业务扩张情况、风险变动趋势等因素采用情景模拟、压力测试等方法预测、规划和管理资本充足率。

资本配置

本集团内部以经济增加值和风险调整后资本回报率均衡发展作为特定业务或活动资本配置的目标。本集团由董事会定期审核资本管理和分配的政策。

每项业务或活动所获配的资本额主要是基于监管资本确定,但在某些情况下,监管规定并不能充分反映各种活动所附带的不同风险。在此情况下,资本需求可以根据不同业务的风险特征进行调整,本集团计划财务部负责管理分配资本于特定业务与活动的流程。

本集团按照银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计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如下：

本集团

	<u>2016年12月31日</u>	<u>2015年12月31日</u>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01%	8.59%
一级资本充足率	9.02%	8.60%
资本充足率	11.51%	11.54%
资本基础组成部分		
核心一级资本：		
股本	11,544,450	10,390,000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16,438,874	10,694,649
盈余公积	11,097,881	9,104,575
一般风险准备	20,705,275	15,715,462
未分配利润	22,878,580	19,251,120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900,812	253,907
总核心一级资本	83,565,872	65,409,713
核心一级资本调整项目：		
- 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扣减 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43,526)	(55,249)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83,522,346	65,354,464
其他一级资本(注 i)	78,440	13,401
一级资本净额	83,600,786	65,367,865
二级资本：		
-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15,000,000	15,000,000
-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7,901,309	7,378,998
-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78,774	35,353
资本净额	106,680,869	87,782,216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927,193,262	760,506,090

- (i) 于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其他一级资本为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行于2017年3月17日召开董事会，批准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报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五 比较数据

若干比较数据已经过重分类，以符合本年度列报要求。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1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券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相关规定，本集团的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注	<u>2016年</u>	<u>2015年</u>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6,861	33,490
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820	8,318
政府补助		29,767	18,6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u>(72,254)</u>	<u>(23,300)</u>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i)	55,194	37,176
以上有关项目对税务的影响		<u>(16,902)</u>	<u>(11,096)</u>
合计		<u><u>38,292</u></u>	<u><u>26,080</u></u>
其中			
影响本行股东净利润的			
非经常性损益		38,274	21,526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			
非经常性损益		18	4,554

(i) 上述非经常性损益相应应在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中核算。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贷款损失准备转回、持有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等属于本集团正常经营性项目产生的损益，因此不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披露范围。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以及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基本和稀释 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5 年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 合并净利润	14.47	15.72	0.98	0.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归属于本行 股东的合并 净利润	14.42	15.69	0.97	0.91

3 杠杆率信息

关于本集团杠杆率的详细信息，参见本行网站 (www.jsbchina.cn) “投资者关系——监管信息披露” 栏目。

4 监管资本

关于本集团监管资本的详细信息，参见本行网站 (www.jsbchina.cn) “投资者关系——监管信息披露” 栏目。